

WIPO



WO/PBC/11/6

原文：英文

日期：2007年5月13日

世 界 知 识 产 权 组 织
日 内 瓦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十一届会议

2007年6月25日至28日，日内瓦

拟议的2008/09年计划和预算

由总干事提出

1. 现根据成员国在 2006 年大会上通过的关于编制和落实本组织计划和预算的新机制，将拟议的 2008/0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提交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本届（第十一届）会议，以进行一读。

2. 拟议的 2008/0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是依据总干事 2006 年 11 月 27 日的概要（文件 WO/PBC/IM/3/06/3），以及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2006 年 12 月 11 日至 13 日举行的非正式会议就此提出的反馈意见编制的。

3. 将（于 2007 年 9 月 11 日至 13 日）举行 PBC 的另一届（第十二届）会议，进行二读，并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2007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3 日）提出最终建议。

4. 在此方面，提请各成员国注意，关于对本组织人力和财政资源进行逐岗位评估（目前正由独立外部承包商进行）的报告将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完成，并将于 2007 年 7 月提供给全体成员国。

5. 请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就本文件中所附的拟议的 2008/0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发表意见并提出建议。

拟议的 2008/0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目 录

	页 次
总干事的概要	9 至 14
创新、知识产权和发展	9
战略目标	10
计划设计和结构	12
财务重点	13
内容提要	15 至 16
总体预算编制	17 至 38
收入预测	17
收费收入	17
PCT	17
马德里	21
海牙	24
成员国分摊会费	27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27
出版物	27
金融投资和其他杂项收入	27
预算外资源	27
2008/09 拟议支出	28
拟议的 2008/09 年员额配置水平	28
拟议的 2008/09 年人事支出	30
拟议的 2008/09 年非人事支出	33
拟按计划划拨的资源	34
拟按联盟划拨的资源	36
2008/09 两年期增效目标	36
本组织财务状况的中期发展	36

WIPO 2008/09 年的战略框架	39
按战略目标分类的拟议计划	41 至 132
战略目标一：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实现发展潜力	42 至 57
计划 1. 联系公众和交流	42
计划 2. 对外协调	45
计划 3. 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47
计划 4. 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	52
计划 5. 生命科学	55
战略目标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	58 至 74
计划 6.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58
计划 7.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	61
计划 8. 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	64
计划 9. 版权及相关权的集体管理	67
计划 10. 知识产权执法	69
计划 11. WIPO 世界学院	72
战略目标三：国际知识产权法律的渐进发展	75 至 84
计划 12. 专利法	75
计划 13.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	77
计划 14. 版权及相关权法律	79
计划 15.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81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85 至 103
计划 16. PCT 体系	85
计划 17. 相关权的专利服务	89
计划 18.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注册体系	92
计划 19. 专利分类和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97
计划 20. 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	100
计划 21. 仲裁与调解服务以及域名政策和程序	102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104 至 132
计划 22. 指导与执行管理	104
计划 23. 资源管理与控制	107
计划 24. 内部监督	110

计划 25. 人力资源管理	113
计划 26. 财务	116
计划 27. 信息技术	118
计划 28. 会议、语文、印刷和存档	121
计划 29. 房舍建筑管理	123
计划 30. 差旅和采购	124
计划 31. 新建筑	127
计划 32. 保安	130
总预算数据	133 至 138
表一: 2008/09 年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拟议预算	133
表二: 2008/09 年按计划开列的拟议预算	134
表三: 2008/09 年按计划开列的拟议员额	135
表四: 2008/09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136
表五: 2008/09 年 PCT 部门的支出概算, 包括 PCT 分摊的共同支助服务费用	137
各单项计划数据 (1 至 32)	139 至 170
附 件	171 至 182
附件一: 2008/09 年按联盟分配收入和划拨预算: 修改方法的建议	171
附件一/1: 2008/09 年按联盟开列的财务概览	173
附件一/2: 2008/09 年按联盟开列的收入	173
附件一/3: 2008/09 年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预算	174
附件一/4: 2008/09 年按分类支出和联盟开列的预算	175
附件二: PCT 业务指标	176
附件三: 马德里体系 2008/09 年增效目标	181
附件四: 选定的行政领域 2008/09 年的增效目标	182
附 录	183 至 194
附录 A: 拟议的成员国会费	185
附录 B: 预算项目定义	189
附录 C: 伸缩幅度公式	191
附录 D: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192

总干事的概要

创新、知识产权和发展

1. 在企业和国家的竞争力越来越依靠知识的时代，创新和创造今天被公认为是经济增长的驱动力。有效创造、获取和使用知识的能力，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能决定一个国家是否能够在全球化的市场中参与竞争。

2. 为促进在创新、创造和知识创造方面的投资构建所需的条件，是决策者关注的一个核心问题。为了建设竞争力强、充满活力、生机勃勃的经济，必须具备一种体制框架，促进新知识的发展，提高产业界吸收和应用各种技术、创造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和服务的能力。

3. 知识产权制度是这种体制框架的核心要素，在促进创造、创新和技术转让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它对发明和创造性作品的发展及其传播和生产使用是强大的激励。它鼓励人们为新技术开发和产品差异化投资，也是技术市场发展所依靠的框架。

4. WIPO 在 2008/09 两年期的一项关键挑战，是确保制定和建立的知识产权政策和制度有利于促进所有成员国的创新、创造和发展。制定知识产权政策时，必须明确认识到为确保满足各方面利益攸关者的需求和关注，包括知识产权权利人、创造者和用户的需求和关注而需实现的平衡。能否成功应对此项挑战，取决于能否有效处理下一两年期的若干具体事项。这些事项最近数年越发重要，它们包括以下几方面的要求：

(a) 迅速加强成员国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能力；

(b) 协助成员国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和公共利益目标实施知识产权政策，加强知识产权机构；

(c) 协助成员国利用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中的可用选择与灵活性；

(d) 有效满足要求改进各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所提供服务的更多需求，以及要求这些服务达到最高标准的需求；

(e) 使成员国有能力履行其有效保护知识产权、进行知识产权执法的义务；以及

(f) 提供一个针对新需求迅速制定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准则和政策的有效论坛。

5. 除了这些涉及全体系的挑战，还需要让本组织具备有效执行其已获授权的任务所需的技能、信息技术（IT）系统以及最重要的现代管理做法和管理工具。

战略目标

6. 为应对这些挑战，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的结构分为五项战略目标。这些战略目标采用了作为本组织长期战略而在 2006/07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文件中所概述的战略目标。前两项目标得到了修改完善，使重点更加集中于那些明确寻求发挥知识产权的杠杆作用促进发展的计划，以及那些旨在强化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的计划。后三项目标仍反映本组织目前的任务，因此未做修改。

战略目标一：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并实现其发展潜力

7. 此项战略目标的一个关键重点是提高决策者对知识产权在发展中的作用和影响的认识。将开展政策性研究，让决策者能够作出有据可依的知识产权相关决定，理解该领域不同政策选择所具有的潜在效果。在各国制定促进创新、创造和技术转让战略时，将帮助他们考虑各种灵活性和不同公共利益目标。将加强创新者、创造者、研究机构、中小型企业和创新产业等具体团体对知识产权制度的认识，以提高他们根据自己的具体需求有效利用该制度的能力。

8. 各方面的利益攸关者越来越希望了解知识产权制度及其在现代经济中的关键作用。为满足他们的需求，WIPO 将在对外联系和交流战略中，努力开发新的、差异性更强的信息产品。将与大量有关利益攸关者建立伙伴关系，并加强与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的合作。

9. 还将尤其重视探讨版权在数字权利管理（DRM）领域等网络环境中所面临的挑战和机遇。作为此项工作的一部分，将考虑新的商业模式和权利管理技术如何能够促进数字内容的获取，包括公有领域信息的获取，同时促进创造，并照顾受保护作品权利人和用户的利益。

10. 在关于建立 WIPO 发展议程的讨论中，核心是正确认识知识产权在发展中的作用以及将发展问题纳入 WIPO 所有计划领域的重要性。鉴于知识产权和发展问题所涉及的因素超出了任何一项具体计划或战略目标的范围，与建立发展议程有关的各项活动仍划入战略目标一。

战略目标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

11. 要想有效利用知识产权制度，必须有适当的体制性基础设施作为其支撑。这种基础设施的范围，从适合各种利益攸关者需求的国家法律，到有效的知识产权局、集体管理组织、负责执法的机构，再到拥有熟练的人力资源对知识产权制度相互关联的许多组成部分进行专业管理等等，不一而足。本组织 2008/09 两年期的一个关键重点，是建设各国在知识产权方面的机构能力和能够辅助成员国发展方面优先事项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在此方面，将进一步强调为具体国家的能力建设制定符合其本国国情的行动计划。将继续为自动化系统和业务流程的现代化提供符合需求的援助，并将进一步强调利用当地人才，强调为知识产权机构增加新的功能，如国内电子申请和建立电子档案。

12. 在为各种利益攸关者的培训提供实务课程以及高级跨学科课程方面，需求越来越大，因此将加强与知名学术机构的伙伴关系。有效的知识产权执法和经济社会发展之间的密切联系将得到强调，还将继续协助成员国提高决策者、司法人员和执法官员在有效处理知识产权执法事项方面的能力。

战略目标三：国际知识产权法律的渐进发展

13. WIPO 任务授权的一个中心组成部分，是针对各种新问题和成员国的需求与要求，为有效发展和更新知识产权准则提供论坛。准则制定活动的一项关键挑战，是如何照顾多方利益攸关者的需求，其中包括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成员国，以及代表知识产权权利人和用户利益的不同团体。

14. 将努力为专利常设委员会（SCP）制定基于协商一致的工作计划，包括就各种被认为对专利制度的政策和运行具有重要意义的问题推动深入讨论。将支持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开展工作，为其工作领域所涉各种权利的保护寻找共同办法，并尤其强调所涉权利的取得和维持过程的程序方面。版权法领域的工作，一定程度上取决于成员国关于拟议的广播条约的决定。还将就成员国提出的版权准则有关问题开展活动，其中涉及数字时代的限制与例外以及版权侵权行为可适用的法律。

15. 将继续重视为传统知识（TK）、传统文化表现形式（TCE）和遗传资源的保护发展适当的法律框架。与此同时，将为国家和地区性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保护制度的能力建设开展活动，包括提供立法建议和开发实用指南与工具箱。生命科学的重要性越来越强，因此将大大加强对该领域知识产权问题的重视，编写各种实用指南、背景研究和专利态势分析。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16. 在 WIPO 的各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中提供更及时、具有成本效益和优质的服务，仍将是一项重要挑战。此项工作将需要在这样的环境中完成：用户的地域多样性越来越强，语文要求越来越高，还需要迅速地在全球保护体系的管理中应用快速发展的信息技术工具。《专利合作条约》（PCT）体系将得到显著加强，还将开展大量活动应对各种挑战，如提高工作人员在有关语言方面的技能，升级自动化数据库、搜索引擎和软件，提高报告的质量，并尽可能进一步简化 PCT 的法律与行政程序。还将用分步骤的办法，加强通过使用 PCT 和各国专利体系公开的技术与经济信息的可用性。

17. 马德里体系将集中在四个重要领域对迅速增长的服务需求作出响应：工作程序的合理化，加强利用信息技术，发展法律框架，并进一步向新成员国和最终用户推广该体系。海牙体系和里斯本体系也将得益于同样突出重点的方法，提高业务效率，进而给用户带去更多价值。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18. 下一两年期将继续开展工作，加强本组织的管理改革进程，精简工作方法和程序，扩大 2006/07 两年期已取得的成果。经征求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员和外聘审计员的意见，秘书处已编拟了新的全套《财务条例与细则》，将提交 2007 年 6 月举行的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议。为使改革具有成效，作为新《财务条例与细则》的辅助，将需要实行多层次的管理改革计划，对参与财务管理程序的计划管理者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并创造有利环境，包括建立适当的组织结构和基于信息技术的现代化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ERP 项目的实施要求进行大量资本投资，因此提议使用储备基金，在 2-3 年内实施（参见文件 WO/PBC/11/14）。

19. 2007 年第一季度，一家独立承包商实施了对本组织人力与财务资源的逐岗位评估。此项工作的最终报告（应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预计将为以初稿形式提交给 2006 年 WIPO 成员国大会的《人力资源战略》的最终定稿注入新内容。2008/09 两年期的一个重要关注领域，是制定关于道德相关问题和财务申报以及检查、调查和评价的适当政策。后者对于加强注重成果的预算编制（RBB）和在本组织建立问责与注重结果的管理文化至关重要。关于监督问题，拟向计划 24（内部监督）划拨额外资源，同时正在应成员国要求修订《内部审计章程》（2005 年通过）。审计委员会（2005 年成立）在 2006/07 两年期开始各项活动。其职责范围也正在应成员国的要求进行修订。

20. 为引导本组织 2008/09 两年期的活动，正在编写一项中期信息技术战略。此项战略的实施，预计将需要开展若干信息技术资本投资项目。同样，为提高本组织的人身安全水平，也需要进行若干资本投资。如获成员国同意，两方面的投资资金均将取自可用储备金。最后，2008/09 两年期是计划于 2010 年完工的新行政大楼建设的主要阶段。这将让本组织有能力把所有雇员迁到自有房舍中。

计划设计和结构

21. 前述分五项战略目标进行的计划设计和拟定，其依据是一套指导原则，这些原则反映了 WIPO 对注重成果的管理所做的承诺：

- 关于每项计划的说明旨在明确阐述目前已取得的成绩、两年期力求实现的目标和成果以及为实现它们将采用的计划战略。
- 为所有预期成果制定了绩效指标，将用于衡量计划实现情况。
- 计划设计与执行基于从评估已往绩效中总结的经验。
- 为 PCT 和马德里体系以及部分行政支助领域制定了增效指标和目标。
- 以适当关联关系说明计划之间的协同作用，同时避免重叠和重复。

22. 拟议的 2008/0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基本保持了 2006/07 两年期的计划结构，便于进行比较。然而，在以下几方面做了一些调整：

- 计划 5（2006/07 两年期为“知识产权与公共政策”）更名为“生命科学”，关于知识产权与公共政策的活动已移至计划 3（“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 由于 PCT 改革进程的完成，计划 17（2006/07 两年期为“PCT 改革”）已停止，新设立的计划 17（“相关的专利服务”）处理与专利服务和统计有关的事项。
- 计划 23（2006/07 两年期为“预算控制和资源调动”）更名为“资源管理与控制”，以反映该计划下一两年期更多的资源管理和改革任务。此外，预算外资源的调动已移至计划 2（“对外协调”）。
- 设立了一项新计划专门负责提高本组织的安全标准（计划 32）。

财务重点

23. 2004/05 两年期结束时，本组织完全恢复了良好的财务状况，取得了 1,150 万瑞郎的盈余，收入比 2002/03 年实际数字增加 11.1%。严格遵守预算纪律，实行一系列例行节约的措施，以及进行合理化改革，是取得这一成果的重要因素。

24. 经修订的 2006/07 两年期收入概算（5.951 亿瑞郎，初始概算为 5.31 亿瑞郎）证实了这一积极的趋势。经修订的 2006/07 两年期预算中的拟议支出数额为 5.621 亿瑞郎（初始预算中为 5.31 亿瑞郎），因此本组织 2006/07 两年期预计将实现 3,300 万瑞郎的概算盈余。

25. 对本组织所提供各种服务的需求仍在增长。根据目前概算，2008/09 两年期与经修订的 2006/07 两年期概算相比，PCT 申请总量将增长 12%，马德里注册和续展总量将增长 9.1%。

26. 尽管近年来对本组织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尤其是 PCT 和马德里领域的工作量持续增长，但本组织的员额配置水平基本保持稳定。

27. 在继续提倡内部调动的同时，2005 年的征聘工作仅限于新的技能要求（如监督职能方面）、新的语文要求（如 PCT 领域对中文、韩文和日文的要求）以及通过有节制的使用伸缩幅度条款来消化吸收 PCT 和马德里领域新增的工作量。通过各项信息技术投资以及内部流程与程序的再设计，这两个部门取得了重要的增效。

28. 根据联合检查组的建议，2006 年 12 月委托外部对本组织的人力和财务资源进行了逐岗位评估。与一家独立承包商（普华永道）签订了合同，费用约为 88 万瑞郎。最终评估报告应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

29.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在此项评估结束以及成员国审议和批准评估提出的任何建议之前，未计划对本组织目前的员额配置水平进行根本性修改，也未计划对员额配置结构进行根本性修改。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30. 唯一例外是请求批准设立 30 个新员额（额外边际成本 110 万瑞郎），为履行本组织核心职能的短期雇员开始职位正规化进程。WIPO 现有 300 多名短期雇员。这 30 个员额仅占其 10%。2007 年已采取措施统一短期雇员与固定期限工作人员的薪金和应享权利，此项初步正规化措施是其补充。

31. 本组织 90% 以上的收入仍来自受市场驱动的各项服务。在这种条件下，建立适当水平的储备金是降低风险的主要因素。

32. 本组织的储备金预计在 2006/07 两年期结束时总额为 1.599 亿瑞郎，这一数额占已编入预算的两年期支出的 28.4%，因此毫无疑问高于成员国在 2000 年设立的目标水平（平均占两年期支出的 18%）。这一数额也高于外聘审计员在其 2004 - 2005 两年期本组织账目审计报告中建议的目标水平（平均占两年期支出的 25%）。

33. 总之，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2006/07 两年期结束时的储备金超过成员国设定的目标水平，本组织的中期财务状况仍极为良好。

34. 储备金可用金额中期使用的可能备选方案将另行提出，供成员国进一步审议（文件 WO/PBC/11/18）。

内容提要

2008/09 年要点

- 收入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概算增加 8.7%
- 2008/09 两年期结束时实现 1,660 万瑞郎的概算盈余
- 储备金超过成员国 2000 年设定的目标水平和外聘审计员 2006 年建议的目标水平
- 逐岗位评估完成前（最终报告 2007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2008/09 两年期未计划对本组织员额配置水平进行根本性修改
- 唯一例外是拟在 2008/09 年设立 30 个新员额，使 30 名短期雇员正式化，但对总人数无影响，额外费用仅为 110 万瑞郎
- 为 PCT 和马德里业务以及部分行政领域设立了新的增效目标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本组织主要财务参数概览

	2004/05 实际	经修订的 2006/07年 预算	拟议的 2008/09年 预算	2008/09年与 2006/07年的差异	
				数额	%
收入					
会费	34.4	34.5	34.8	0.3	0.9%
收费					
PCT	400.6	445.3	485.0	39.7	8.9%
马德里	60.8	87.3	94.0	6.7	7.7%
海牙	5.0	4.9	7.1	2.1	43.2%
里斯本	0.0	0.0	0.0	-	-
收费共计	466.5	537.5	586.1	48.5	9.0%
其他收入	21.8	23.1	25.9	2.8	12.1%
收入共计	522.7	595.1	646.8	51.7	8.7%
支出					
人事支出	368.4	381.1	406.8	25.7	6.7%
非人事支出	142.8	179.3	210.0	30.6	17.1%
未分拨	0.0	1.7	13.5	11.8	692.1%
支出共计	511.2	562.1	630.2	68.1	12.1%
盈余/(赤字)	11.5	33.0	16.6	不详	-
注册活动					
PCT申请件数	259,210	305,300	342,100	36,800	12.1%
马德里注册和续展件数	71,390	107,729	117,500	9,771	9.1%
海牙注册和续展件数	10,028	10,182	12,000	1,818	17.9%
人事					
雇员总人数	1,262	1,290*	1,320**	30	2.3%
经常预算员额总数	915	989	1,019**	30	3.0%

* 截至2007年12月31日雇员总人数的经修订的概算

** 截至2009年12月31日雇员总人数的经修订的概算

*** 含短期雇员正式化新增的30个员额

总体预算编制

收入预测

1. 下图 1 列出了对本组织在 2008/09 两年期和 2010/11 两年期收入发展情况的当前预测。如图 1 所示，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本组织 2008/09 两年期的总收入将为 6.468 亿瑞郎。与经修订的 2006/07 两年期收入概算相比，增长了 8.7%。

2. 该图还显示，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本组织的收入在 2010/11 两年期将继续增长至 6.786 亿瑞郎的概算额。

图 1. 本组织收入发展情况（2002/03 年至 2010/11 年）
（以百万瑞郎计）

	2002/03	2004/05	2006/07	2008/09	2010/11
	实际		修订后	概算	概算
会费	34.5	34.4	34.5	34.8	34.8
收费					
PCT	348.0	400.6	445.3	485.0	510.0
马德里	49.7	60.8	87.3	94.0	96.6
海牙	8.4	5.0	4.9	7.1	8.8
里斯本	0.0	0.0	0.0	0.0	0.0
收费共计	406.1	466.5	537.5	586.1	615.4
仲裁与调解中心	3.2	2.5	2.8	2.8	3.0
出版物	7.1	4.4	3.0	2.6	2.6
利息	13.1	8.9	13.1	16.3	18.6
其他	6.4	6.0	4.2	4.2	4.2
总计	470.3	522.7	595.1	646.8	678.6

3. 如图 1 所示，本组织的主要收入来源是本组织提供的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服务收取的费用。收费收入在经修订的 2006/07 年概算中占总收入的 90.3%，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预计占 2008/09 年概算总收入的 90.6%。

4. 收费收入概算的依据是秘书处开发的预测模型。PCT 预测模型 2007 年的误差范围是±5%，置信度为 80%。随着预测期的延长，2008—2011 年的误差范围升至 7% 至 10%。该模型以对过去 15 年情况的分析作为基础；但应指出，世界经济结构的演变等外部因素可能使模型发生改动，继而使结果发生修订。马德里和海牙收入预测模型的依据是分别用于计算处理申请、续展和其他服务具体预计需求的预测工具。

收费收入

PCT

5. PCT 收入水平受多种因素影响，其中包括对 PCT 服务的需求和申请人行为。

6. 对 PCT 服务的需求又受若干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影响。外部因素有：全球经济表现，以及需求最高和需求增长最快国家的经济表现；研究与开发投资水平；技术

可信度；以及汇率波动。内部因素有：PCT 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收费水平；PCT 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吸引力和价值；专利制度运作的整体可信度；以及各具体公司的专利战略。

7. 申请人行为对 PCT 收入的影响有如下几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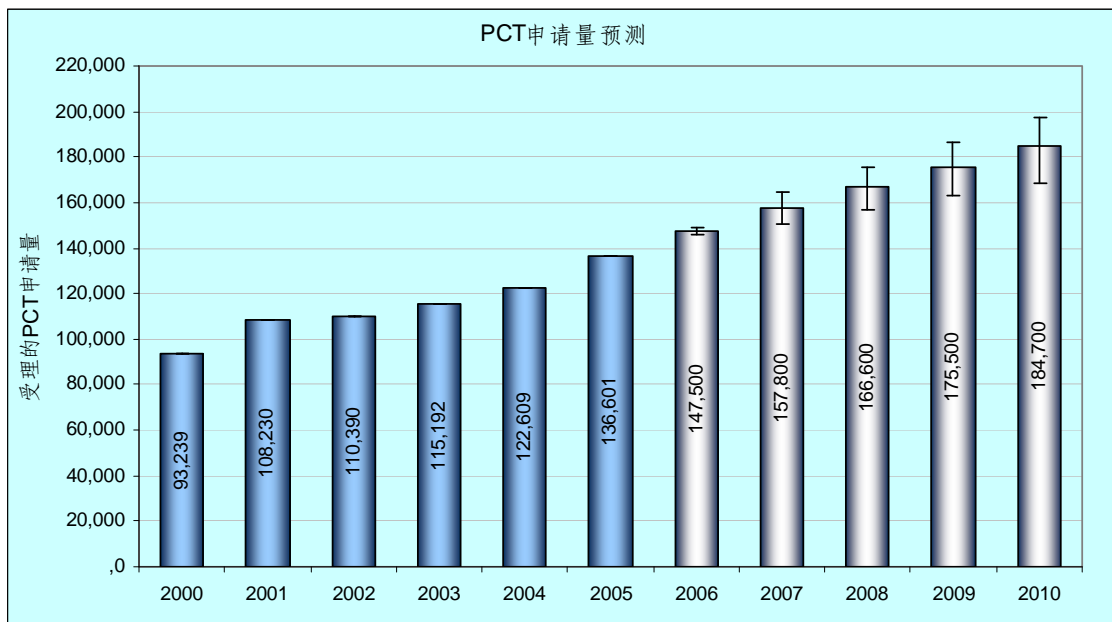
- (i) 超页收费：超过 30 页的申请，国际局每页收取 15 瑞郎。
- (ii) 国际初步审查：申请人按 PCT 第二章的规定使用国际初步审查，必须缴纳附加费（“手续费”）。
- (iii) 电子申请：利用电子申请（而非纸件申请）的申请人，可以获得减费。
- (iv) 以国际局作为受理局：选择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IB/RO）提交申请的申请人，必须缴纳特别费用（“传送费”）。

8. 以下各段从几个方面详细说明了目前的预测情况：需求水平；第二章需求预计水平；电子申请预计水平；以及 IB/RO 的预计使用情况。

PCT 申请量预测（需求）

9. 图 2 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5 年期间的 PCT 实际申请量和 2006 年至 2010 年的六年预测（以 2006 年 12 月底的数据为基础）。如表中所示，2005 年 PCT 申请量比 2004 年增长了 11.4%，达到每年总计 136,601 件申请。2005 年强劲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北亚国家的高 PCT 申请量。详细情况见图 3。

图 2. PCT 申请（2000 年至 2010 年）



预测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PCT 申请量	93,239	108,230	110,390	115,192	122,609	136,601	147,500	157,800	166,600	175,500	184,700
增长		22.1%	16.1%	2.0%	4.4%	6.4%	11.4%	8.0%	7.0%	5.6%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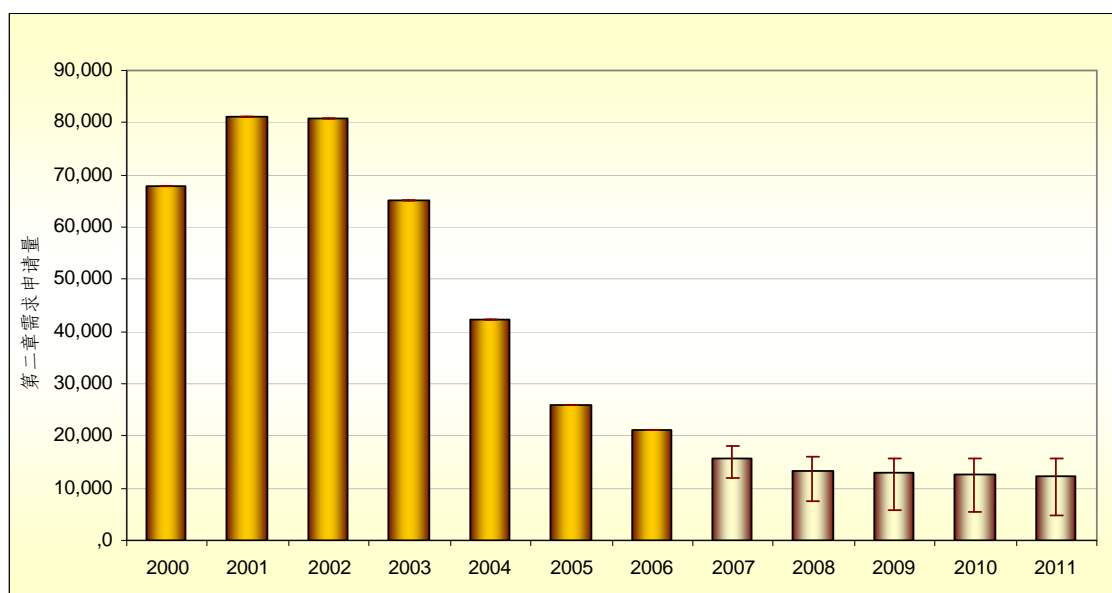
图 3. 部分国家的 PCT 申请（2005 年—2007 年）

国家	2005	2006	2007	2006	2007
澳大利亚	1,994	1,989	2,145	-0.2%	7.9%
加拿大	2,314	2,470	2,525	6.7%	2.2%
中国	2,499	3,910	5,167	56.5%	32.2%
芬兰	1,891	1,863	1,899	-1.5%	2.0%
法国	5,743	6,109	6,330	6.4%	3.6%
德国	16,008	16,866	17,712	5.4%	5.0%
以色列	1,456	1,584	1,632	8.8%	3.0%
意大利	2,346	2,721	2,750	16.0%	1.0%
日本	24,864	26,906	29,805	8.2%	10.8%
荷兰	4,514	4,452	4,803	-1.4%	7.9%
大韩民国	4,687	5,935	7,534	26.6%	26.9%
瑞典	2,876	3,312	3,730	15.2%	12.6%
瑞士	3,285	3,488	3,654	6.2%	4.7%
联合王国	5,078	5,064	5,265	-0.3%	4.0%
美利坚合众国	46,773	50,089	52,632	7.1%	5.1%

PCT 第二章需求预测

10. 图 4 列出了 PCT 第二章需求在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的发展以及 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的预测。如该图所示，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PCT 第二章需求申请的下降趋势预计将继续，但速度慢于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这是 PCT 改革进程实行的修改所产生的效果之一。按照该改革进程，作为国际申请费的一部分，所有申请人均从国际检索单位收到一份条约规定的关于提出权利要求的发明表面上是否符合专利性要求的书面意见。

图 4. 第二章需求（2000 年—201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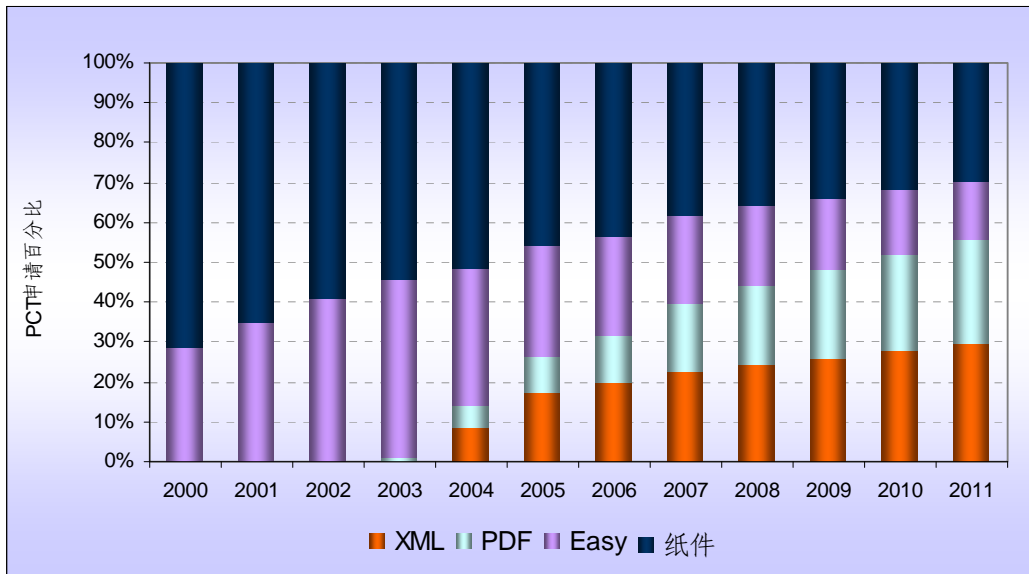


预测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第二章需求	67,812	81,094	80,811	64,971	42,186	25,802	21,000	15,700	13,400	12,800	12,600	12,300
增长	19.8%	19.6%	-0.3%	-19.6%	-35.1%	-38.8%	-18.6%	-25.2%	-14.6%	-4.5%	-1.6%	-2.4%

电子申请方法的使用

11. 电子申请方法（EASY、PDF 或 XML）预计占总申请量的百分比列于下图 5。如该图所示，电子申请的使用情况在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稳步增长。2006 年，电子申请接近总申请量的 60%，而且预计将继续上升。

图 5. 电子申请方法（EASY、PDF 或 XML）
占总申请量的百分比（2000 年—2011 年）



各种申请方法所占百分比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纸件	71.3%	65.3%	59.0%	54.2%	51.2%	46.0%	43.3%	38.3%	36.0%	34.0%	31.7%	29.9%
Easy	28.7%	34.7%	41.0%	44.9%	34.7%	27.7%	25.0%	22.2%	19.6%	17.9%	16.2%	14.6%
PDF	0.0%	0.0%	0.0%	1.0%	5.5%	8.9%	12.1%	16.8%	20.0%	22.2%	24.1%	25.7%
XML	0.0%	0.0%	0.0%	0.0%	8.7%	17.4%	19.6%	22.7%	24.3%	26.0%	27.9%	29.7%

向国际局受理局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

12. 向国际局的受理局（RO/IB）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概算数列于下图 6。如该图所示，预计今后数年数量将逐渐增长。

图 6. 向 RO/IB 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2000 年—2011 年）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RO/IB 申请量	2,078	2,915	5,827	6,513	7,031	7,858	8,310	9,000	9,600	10,300	10,900	11,600
增长	-2.4%	40.3%	99.9%	11.8%	8.0%	11.8%	5.8%	8.3%	6.7%	7.3%	5.8%	6.4%

PCT 收入预计水平

13. 图 7 按收入类型列出了 2002 年至 2006 年期间的实际 PCT 收入以及 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的概算 PCT 收入。该图的依据是申请的预计水平（图 2）、超页收费预计水平概算数、第二章需求预计水平（图 4）、电子申请预计水平（图 5）和 RO/IB 申请预计水平（图 6）。现行 PCT 费用表见图 8。

14. 如图 7 所示，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2008 年 PCT 收入将比 2007 年增长 4.5%，2009 年将比 2008 年增长 4.4%。这些数字未考虑受理局传送文件中可能发生的延迟（积压）或汇率变动可能带来的消极影响。在申请提交受理局之时和相应费用到达国际局之时之间发生的汇率波动也对收入有影响，有时是重大影响。

15. 因此，出于预算编制目的，对下图 7 中的数字做了少量修正，以考虑国家受理局转递文件中可能发生的积压和汇率波动。

图 7. PCT 收入（2002 年—2011 年）
（以百万瑞郎计）

PCT 收入（以百万瑞郎计）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基本费	141.02	141.25	167.47	186.49	201.28	215.27	227.21	239.28	251.75	263.81
超页收费	27.88	29.25	29.59	30.75	31.78	33.90	35.42	36.52	37.51	38.35
电子申请减费	-8.82	-10.30	-8.57	-13.03	-15.53	-19.06	-21.53	-23.95	-26.67	-29.26
手续费	18.59	14.95	8.33	5.09	4.14	3.10	2.64	2.52	2.48	2.42
RO/IB 传送费	0.55	0.62	0.67	0.76	0.79	0.85	0.90	0.97	1.03	1.09
PCT 收入	179.23	175.77	197.50	210.07	222.46	234.06	244.65	255.34	266.10	276.42
增长	-5.5%	-1.9%	12.4%	6.4%	5.9%	5.2%	4.5%	4.4%	4.2%	3.9%

图 8. PCT 费用表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
（以瑞士法郎计）

基本费	1,400
超过 30 页每页收费	15
电子申请减费	-100 (Easy)
	-200 (PDF)
	-300 (XML)
受理局/国际局传送费	100
手续费	200

马德里

16. 马德里收费收入来自 WIPO 在马德里体系下提供的三种服务，即：(a) 国际注册登记；(b) 续展登记；(c) 其他服务，其中包括后期指定和其他变更登记以及出具摘要。2006 年，属于这三个种类的服务分别占马德里总收费收入的 60%、23% 和 17%。

17. 对这些服务的需求一般受以下因素影响：(i) 马德里体系各国的经济表现；(ii) 马德里服务与其他可选申请途径提供的服务相比的吸引力；以及(iii) 申请人和国际注册所有人各自采取的商标申请和组合管理战略。

18. 除此以外，其他一些因素也影响每种服务的具体收入水平，这些因素是：

(a) 国际注册：每件注册的基本费数额取决于商标是黑白的（653 瑞郎）还是彩色的（903 瑞郎）；如国际申请含有商品/服务分类的不规范，则应缴纳额外费用；

(b) 续展：续展的基本费取决于费用按时缴纳（653 瑞郎）还是过时缴纳（加收 50%）；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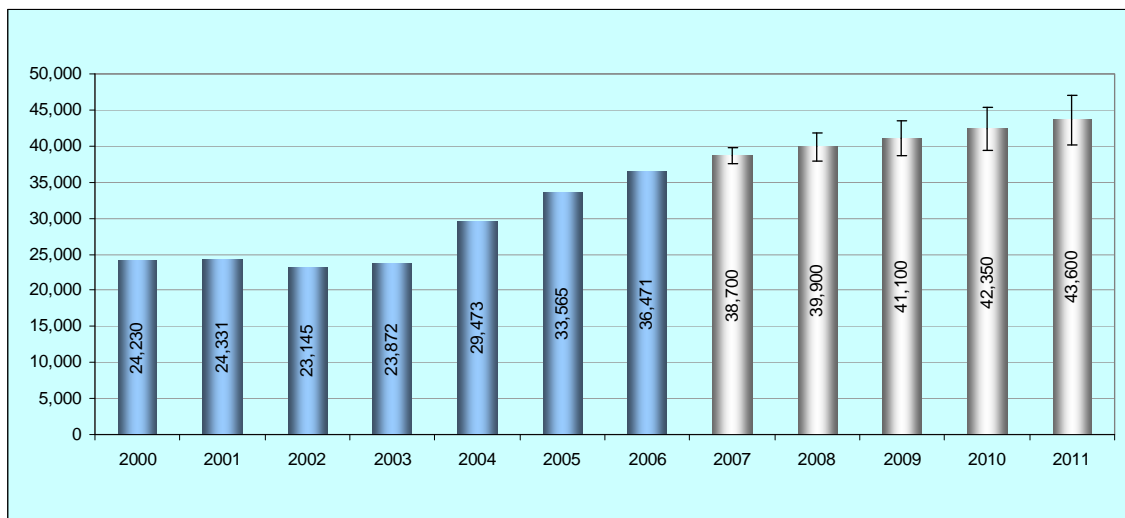
(c) 其他服务：后期指定的数量取决于指定新加入成员的可能性以及企业是否决定将业务扩展到其他成员的领土；其他变更登记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商标所有人就转让和兼并等事项作出的公司决定，这些事项可能导致发生权利的转让或删减、使用许可和所有人、代理人名称或地址变更。

19. 以下各段详细说明了目前关于国际注册与续展登记需求水平以及马德里收费收入预计水平的预测。

马德里：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20. 图 9 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马德里实际申请量和 2007 年至 2011 年的五年预测。

图 9. 马德里国际注册申请（需求）（2000 年至 2011 年）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申请量	24,230	24,331	23,145	23,872	29,473	33,565	36,471	38,700	39,900	41,100	42,350	43,600
增长	18.2%	0.4%	-4.9%	3.1%	23.5%	13.9%	8.7%	6.1%	3.1%	3.0%	3.0%	3.0%

21. 如图所示，2004 年至 2006 年，随着美利坚合众国（2003 年）和欧洲共同体（2004 年）加入《马德里议定书》，以及若干其他缔约方需求的大量增长（主要是澳大利亚、中国、日本、意大利、土耳其和联合王国），马德里申请量显著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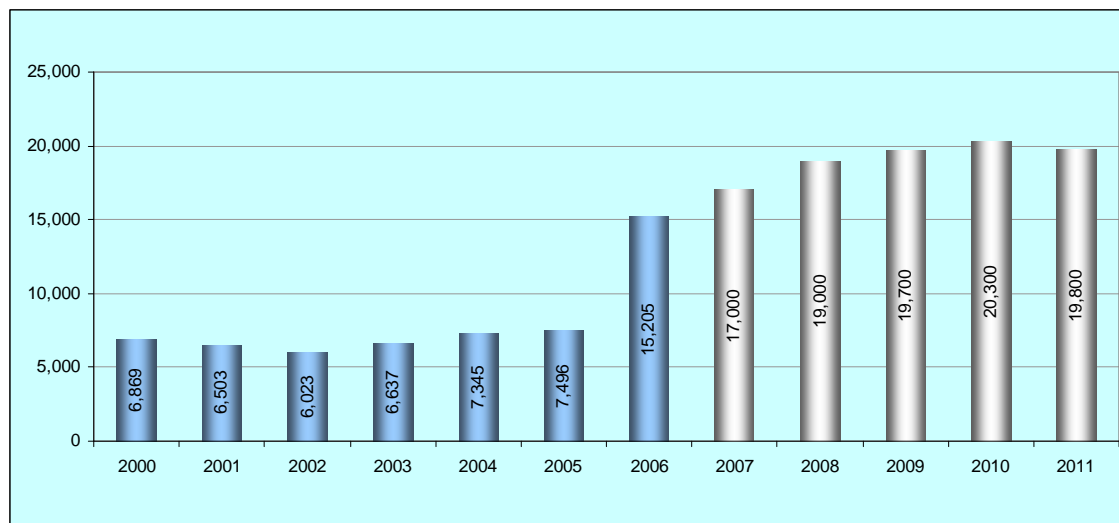
22. 2007 年至 2011 年概算的依据是一个预测模型，该模型考虑了过去 15 年的需求发展以及预计今后数年马德里体系成员数量上的逐渐增长。该模型的误差范围本年度（2007 年）为 $\pm 3\%$ ，之后 4 年（2008 年至 2011 年）为 5%–10%。但应指出，世界经济的发展变化或成员数量的大量增加等外部因素可能使结果发生修订。

马德里：续展需求预测

23. 图 10 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登记的实际续展量和 2007 年至 2011 年的五年预测。

24. 如图 10 所示，2006 年续展量剧增（比 2005 年增长 102.8%），原因是 1996 年 4 月国际注册的有效期从 20 年改为 10 年。由于该原因，在 2006 年 4 月，1986 年和 1996 年登记的注册和续展均已到续展时间。

图 10. 马德里续展申请（需求）（2000 年至 201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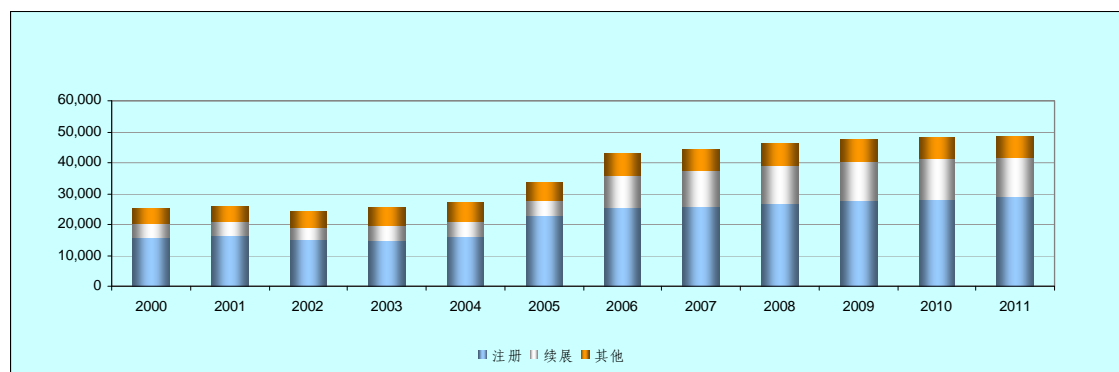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续展量	6,869	6,503	6,023	6,637	7,345	7,496	15,205	17,000	19,000	19,700	20,300	19,800
增长	20.3%	-5.3%	-7.4%	10.2%	10.7%	2.1%	102.8%	11.8%	11.8%	3.7%	3.0%	-2.5%

25. 对 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所做的预测，依据是观察到的过去 15 年的续展趋势以及（如不续展）将在今后五年到期的实际注册数量。概算数以每年到期注册有 47% 的续展率为基础计算。

马德里收费收入预计水平

26. 图 11 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的实际马德里收费收入以及 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的马德里收费收入概算。

图 11. 按来源开列的马德里收费收入预计水平（2000 年至 2011 年）
（以千瑞郎计）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27. 从 2000 年至 2004 年，国际注册和续展收入与其他服务收入之间的比例平均为 79/21。而在 2005 和 2006 两年，比例变为约 83/17，原因是该两年登记的注册和续展量大幅增加，而其他收费服务增长量则较缓。

28. 同期，平均收费（马德里年度总收费收入除以注册和续展总数）从 2000 年至 2004 年的平均 866 瑞郎减至 2005 年的 827 瑞郎和 2006 年的 821 瑞郎。如图 12 所示。

图 12. 马德里总收费收入和平均收费（2000 年至 2011 年）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注册	22,968	23,985	22,236	21,847	23,379	33,170	37,224	38,300	38,800	40,000	41,100	42,200
续展	6,869	6,503	6,023	6,637	7,345	7,496	15,205	17,000	19,000	19,700	20,300	19,800
注册+续展	29,837	30,488	28,259	28,484	30,724	40,666	52,429	55,300	57,800	59,700	61,400	62,000
比上年增长%	15.7%	2.2%	-7.3%	0.8%	7.9%	32.4%	28.9%	5.5%	4.5%	3.3%	2.8%	1.0%
收费收入（千瑞郎）	25,141	25,921	24,110	25,591	27,160	33,634	43,033	44,240	46,240	47,760	48,166	48,429
比上年增长%	11.2%	3.1%	-7.0%	6.1%	6.1%	23.8%	28.0%	2.8%	4.5%	3.3%	0.9%	0.5%
平均收费（瑞郎）	843	850	853	898	884	827	821	800	800	800	784	781

29. 图 11 和图 12 列出的 2007 年至 2011 年收入概算考虑了国际注册和续展的预计数量（根据图 9 和图 10 中列出的申请和续展预测）和 800 至 781 瑞郎的预计平均收费，依据是国际注册和续展与其他服务之间约 85/15 的预计收入比例。

30. 2008/09 两年期末计划修改马德里体系的应付费列表。

海牙

31. 海牙体系的收费收入来自 WIPO 提供的三种收费服务，即：(a) 国际注册的登记和公布；(b) 续展登记；(c) 其他服务，其中包括变更登记和出具摘要。2006 年，属于这三个种类的服务分别占海牙总收费收入的 48%、43% 和 9%。

32. 对这些服务的需求一般受以下因素影响：(i) 海牙体系各国的经济表现；(ii) 海牙服务与其他可选申请途径提供的服务相比的吸引力；以及(iii) 申请人和国际注册所有人各自采取的外观设计申请和组合管理战略。

33. 除此以外，其他一些因素也影响每种服务的具体收入水平，这些因素是：

(a) 国际注册：国际注册登记和公布的应付费用金额取决于适用的《海牙协定》文本、所涉及的外观设计数量、说明的字数、公布的页数和公布的复制件为黑白还是彩色；

(b) 续展：收费金额取决于适用的《海牙协定》文本、涉及的外观设计数量以及是否按时缴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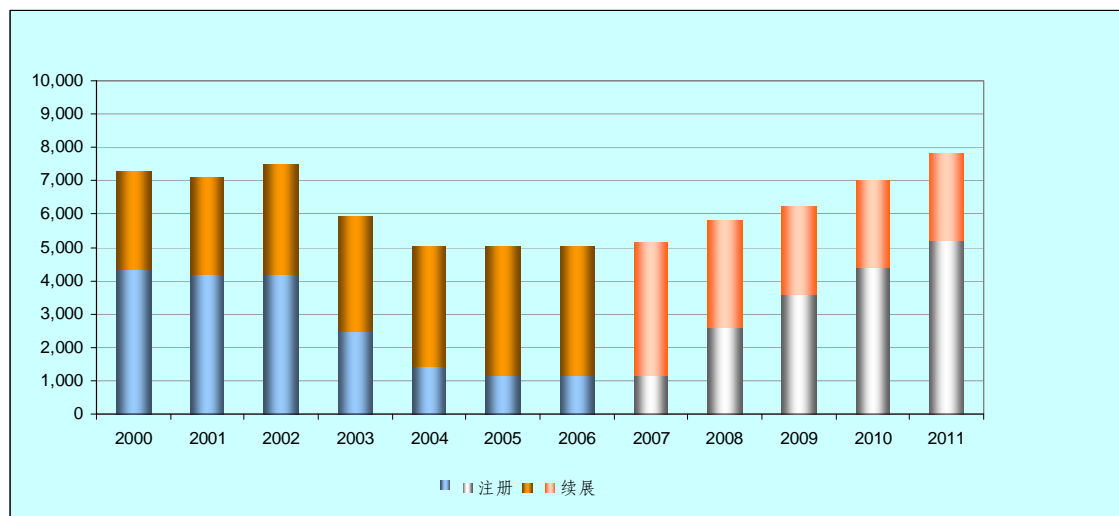
(c) 其他服务：国际注册变更登记的收入取决于拟登记的变更数量，还在很大程度上受工业品外观设计所有人就转让与兼并等事项作出的公司决定，这些事项可能导致发生国际注册的转让、限制的登记、权利放弃或所有人、代理人名称或地址变更。

34. 以下各段详细说明了目前关于国际注册与续展登记需求水平以及海牙体系总收费收入概算的预测。

海牙：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35. 图 13 列出了国际局在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登记的海牙实际注册量和 2007 年至 2011 年的五年预测。

图 13. 海牙注册和续展需求（2000 年至 2011 年）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注册	4,334	4,183	4,177	2,475	1,415	1,137	1,143	1,150	2,600	3,600	4,400	5,200
续展	2,966	2,922	3,302	3,463	3,591	3,885	3,889	4,000	3,200	2,600	2,600	2,600
总计	7,300	7,105	7,479	5,938	5,006	5,022	5,032	5,150	5,800	6,200	7,000	7,800
增长	15.7%	2.2%	-7.3%	0.8%	-15.7%	0.3%	0.2%	2.3%	12.6%	6.9%	12.9%	11.4%

36. 如图 13 所示，海牙注册量从 2003 年至 2005 年显著减少。这主要归因于 2003 年欧洲共同体外观设计注册体系的生效。2005 年，情况已稳定下来。

37. 2007 年至 2011 年概算所依据的假设是，欧洲共同体（共同体）将在 2008 年 2 月加入日内瓦文本。虽然共同体加入的影响难以精确预测，但预计到 2010 年海牙注册量将与 2003 年之前的水平相当，主要原因是与共同体体系的联系所具有的吸引力。

38. 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海牙注册的预测误差范围比马德里注册同期预测的误差范围大，原因是海牙体系更易受外部因素的影响，例如具有很大国际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活动潜力的新成员可能加入。

海牙：续展需求预测

39. 图 13 也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海牙国际注册簿中登记的实际续展量以及 2007 年至 2011 年的五年预测。

40. 如图 13 所示，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续展量随着五年前登记的注册和续展量而变化，续展率平均为 53%。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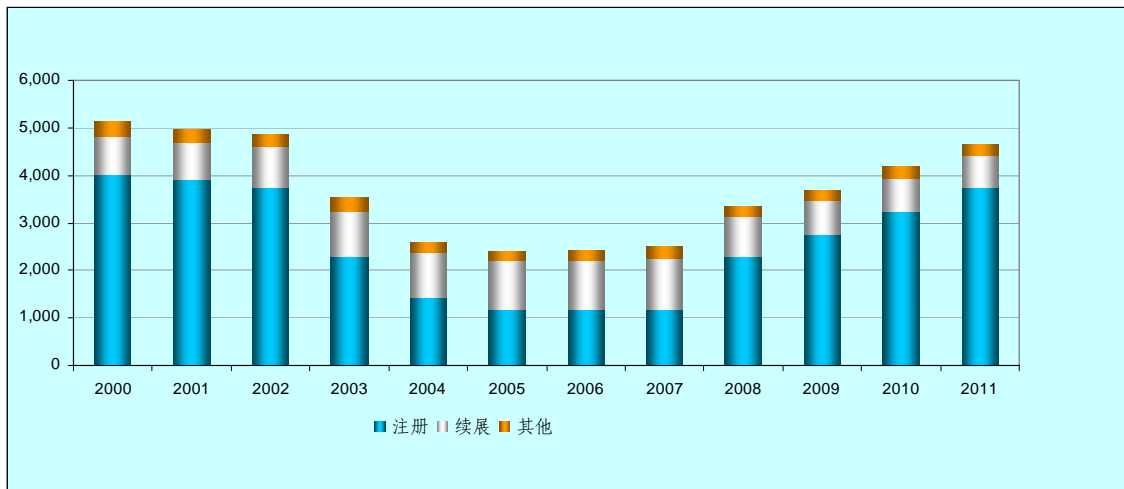
41. 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概算数的依据是国际注册续展需求在过去 15 年的发展以及今后五年有效期满可以续展的实际注册量。这些数字的计算也基于 53% 续展率。

海牙收入预计水平

42. 下图 14 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6 年期间的实际海牙收费收入以及 2007 年至 2011 年期间的海牙收费收入概算。

43. 2004 年至 2006 年国际注册量的减少，严重影响了海牙体系的收费收入。同样，国际注册所占比例高于续展和其他服务，使这一期间的平均收费大大低于往年。

图 14. 按来源开列的海牙收费收入预计水平（2000 年至 2011 年）
（以千瑞郎计）



44. 2007 年至 2011 年收入概算的依据是预计的国际注册和续展量以及从 486 瑞郎到 597 瑞郎不等的概算平均收费（图 15）。国际注册量的增长将从 2008 年起起到提高平均收费水平的作用。国际注册、续展和其他服务收入的比例预计将从 2007 年的 46/45/9 变为 2011 年的 80/15/5。

图 15. 海牙总收费收入和平均收费（2000 年至 2011 年）
（以千瑞郎计）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注册	4,334	4,183	4,177	2,475	1,415	1,137	1,143	1,150	2,600	3,600	4,400	5,200
续展	2,966	2,922	3,302	3,463	3,591	3,885	3,889	4,000	3,200	2,600	2,600	2,600
注册加续展	7,300	7,105	7,479	5,938	5,006	5,022	5,032	5,150	5,800	6,200	7,000	7,800
比上年增长%	15.7%	2.2%	-7.3%	0.8%	-15.7%	0.3%	0.2%	2.3%	12.6%	6.9%	12.9%	11.4%
收费收入 (千瑞郎)	5,147	4,956	4,842	3,545	2,593	2,398	2,427	2,503	3,360	3,696	4,176	4,656
比上年增长%	11.1%	3.1%	-7.0%	6.1%	-13.2%	-7.5%	1.2%	3.1%	34.2%	10.0%	13.0%	11.5%
平均收费 (瑞郎)	705	698	647	597	518	477	482	486	579	596	597	597

45. 在此方面，应当指出，经 2007 年 5 月与成员国磋商，将建议 2007 年 9 月的海牙联盟大会通过海牙体系费用表的修改提案。提案简化了公布费，并为最不发达国家的申请人引入了减费方案。如获批准，新费用表将于 2008 年 4 月生效。然而，新费用表的通过不会对预计收费收入水平产生大的影响。

成员国分摊会费

46. 预计 2008/09 年从成员国缴纳的会费取得的收入总额为 3,480 万瑞郎。这一数字是依据当前的成员国数目和会费等级提出的。会费水平列于附录 A。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47. 仲裁与调解中心的收入是建立在该中心依据《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 程序及仲裁与调解程序提供服务, 以及与会者参与该中心举办的各类会议和讲习班缴纳的注册费等基础上的。2008/09 年, 预计该中心的收入将为 280 万瑞郎。概算增长的依据是预计 2008/09 年域名案件申请量将增加。由于知识产权交易中出现的争议预计将越来越多地通过法院诉讼以外的程序来解决, 而且中心仍在继续开展宣传活动, 因此根据仲裁与调解程序处理的案件数量预计也将逐渐增加。预计该数字在 2010/2011 年约为 300 万瑞郎。

出版物

48. 2008/09 年出版物收入概算为 260 万瑞郎。与之相比, 在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为 300 万瑞郎。减少的原因是大量 WIPO 出版物现在免费在网络上提供。预计这一数字在 2010/11 年将保持稳定。

金融投资和其他杂项收入

49. 预计 2008/09 年从金融投资中取得的收入将为 1,630 万瑞郎。与之相比, 在经修订的 2006/07 年概算中为 1,310 万瑞郎。增长的原因是, 储备金高于初始概算水平, 使投资可用基金数额增加。

50. 其他杂项收入(包括租金、UPOV、信托基金支助费用及其他杂项来源)预计在下个两年期将创收 420 万瑞郎。

预算外资源

51. 虽然本组织的收入已经进入更为平缓、但稳定的增长阶段, 但对本组织服务的需求却在不断增长, 尤其是在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合作方面。为了满足这一需求, 本组织已开始积极主动地调动预算外资源。

52. 目前, 若干成员国通过实物捐助、为具体活动(如研讨会、讲习班或培训活动)分担费用的安排或签订特别信托基金(FIT)协议向 WIPO 提供资金等方式, 提供预算外资金。通过这些信托基金安排, 还为初级专业人员(JPO)到日内瓦 WIPO 总部工作一段时间提供了资金。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53. 表四同样显示，按目前概算，根据 WIPO 与法国、德国、日本、大韩民国、西班牙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以及欧洲联盟签订的信托基金安排，2008/09 两年期可供 WIPO 用于拟订计划的数额约有 1,300 万瑞郎。此外，预计 2008/09 年将通过信托基金安排资助 6 名初级专业人员和 3 名顾问。与其他潜在新援助者的谈判正在进行中。

54. 此外，值得指出的是，WIPO 还负责管理 WIPO 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基金（2005 年由 WIPO 大会设立）。截至目前，向基金捐款的有法国、SwedBio（瑞典国际生物多样性计划）和克里斯坦森基金。与其他潜在捐助者的谈判正在进行中。

2008/09 年拟议支出

55. 2008/09 两年期拟议的支出水平为 6.302 亿瑞郎。这一数额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增加 12.1%，比 2006/07 年初始预算增加 18.7%。

56.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拟议支出划拨情况列于表一。按计划开列的拟议支出划拨情况列于表二。按计划开列的拟议员额列于表三。

57. 提交成员国批准的按联盟开列的收入和预算分配依据一种经修订的方法，其各项原则载于附件一。各预算项目的定义载于附录 B。

拟议的 2008/09 年员额配置水平

58. 下图 16 列出了按雇用类型开列的 1998 年至 2009 年期间本组织员额配置水平（总人数）的发展情况。

图 16. 总人数发展情况（1998 年—2009 年）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年年底 指示性	2009 年年底 指示性
经常预算员额	685	749	788	853	917	942	928	909	887		
短期工作人员*	196	279	302	341	368	329	293	266	265		
顾问	62	62	54	54	73	80	60	45	41		不详
特别服务协议	39	47	56	45	36	35	29	42	56		
总计**	982	1,137	1,200	1,293	1,394	1,386	1,310	1,262	1,249	1,290	1,320
变化%	18.0%	15.8%	5.5%	7.7%	7.8%	-0.6%	-5.5%	-3.7%	-1.0%	3.3%	2.3%

* 包括一般事务人员、笔译员和特殊劳工合同临时雇员（SLC）

** 1998-2003 年包括信托基金资助的雇员（预算外）

59. 如该图所示，本组织的总人数从 1998 年（982 名雇员）到 2002 年（1,394 名雇员）稳步增长，随后开始下降。图 16 同样显示，预计 2007 年年底的总人数（1,290 名雇员）与本组织 2001 年年底的总人数（1,293 名雇员）基本相当。而且，2009 年年底的指示性总人数（1,320 名雇员）仅略高于 2001 年的总人数。

60. 应当指出，图 16 中“经常预算员额”一行的数字是指在职员额的总数，而非核定（已编入预算）员额的总数。

61. 下图 17 在 1998 年至 2009 年期间总人数的发展情况和 PCT 与马德里部门工作量的同期发展情况之间做了比较。（目前，仅这两个部门就占本组织总人数的 50% 以上）。

62. PCT 工作量按每年提交的国际申请总数计算，马德里部门的工作量按每年注册和续展的总数计算。

63. 如图 17 所示，1998 年至 2009 年期间，PCT 工作量和马德里部门工作量分别表现出 161.7% 和 131.3% 的增长（变化），而同期总人数增长（变化）仅为 34.4%。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是 PCT 和马德里领域流程和程序再设计以及信息技术投资的影响所推动的增效作用。

图 17. 1998 年至 2009 年总人数变化和 PCT 与马德里工作量的变化

	1998	2009	人数变化	变化%
WIPO 总人数	982	1,320	338	34.4%
PCT 国际申请量	67,061	175,500	108,439	161.7%
Madrid 注册和续展量	25,811	59,700	33,889	131.3%

64.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在本组织财务与人力资源逐岗位评估结束以及成员国审议和批准评估提出的任何建议之前，未计划对本组织目前的员额配置水平（或总人数）进行任何根本修改。

65. 上图 16 可资说明。如图 16 所示，2009 年年底的总人数预计为 1,320 名雇员。但是，现阶段无法确定届时每种雇用类型将有多少名雇员从本组织领薪。

66. 然而，表三显示，关于员额，2006/07 两年期拟议的员额总数（989 个员额：参见文件 WO/PBC/11/5）将在 2008/09 两年期加以维持。唯一例外是请求核准设立 30 个新员额，使 30 名短期雇员“正式化”。（关于 WIPO 短期雇员现状的问题，请参见总干事 2006 年 11 月 27 日的概要（文件 WO/PBC/IM/3/06/3 第 56 段）和经修订的 2006/07 预算（文件 WO/PBC/11/5 第 17 至 20 段））。

67. 这一请求反映的政策是，所有履行本组织核心职能的雇员，在中长期不仅应当得到与固定期限工作人员相同水平的薪酬和应享权利（请见下文），还应得到本组织的经常预算员额（“正式化政策”）。秘书处认识到，此种正式化政策只能逐步实施，因此提议从 2008/09 两年期开始，设立一定数量的新员额，通过所需的竞争过程，逐步使短期雇员“正式化”。

68. 考虑到 WIPO 在 2006 年底有 232 名短期雇员，建议在 2008/09 年设立第一批 30 个员额（即约等于短期雇员总数 10%）。

69. 拟议的这 30 个新员额在表三中列作“未分拨”员额，原因是这些员额在各计划之间的分拨需遵守的各种标准和程序正在由秘书处制定当中。由于未计划征聘新的短期雇员来接替这 30 名雇员，因此设立这些员额不会影响本组织的总人数。

拟议的 2008/09 年人事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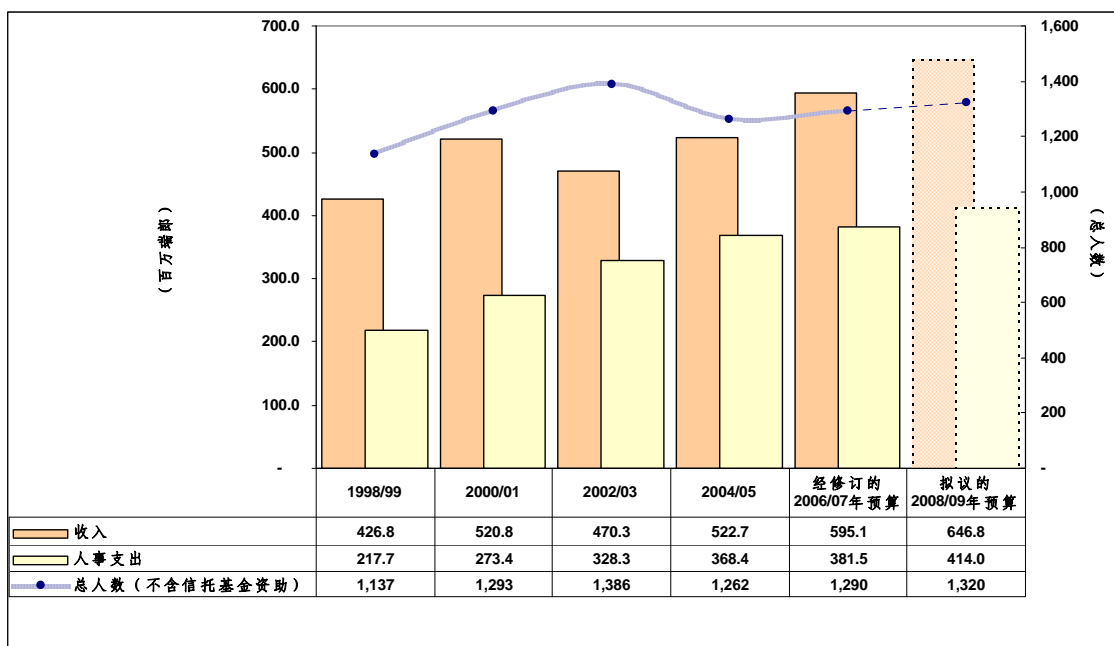
70. 人事资源拟增加 2,570 万瑞郎，从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的 3.811 亿瑞郎增至拟议的 2008/09 年预算中的 4.068 亿瑞郎（增加 6.7%）。如计入目前划入未分拨项目的人事费，则增加额为 3,250 万瑞郎，从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的 3.815 亿瑞郎增至拟议的 2008/09 年预算中的 4.140 亿瑞郎（增加 8.5%）。

71. 图 18 对 1998 年至 2009 年期间本组织总人数的发展情况和同期两年期人事支出及两年期收入的发展情况做了比较。1998/99、2000/01、2002/03 和 2004/05 两年期是实际数据。2006/07 年数据取自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2008/09 年数据为拟议的预算数字。

72. 如图 18 所示，从 2004 年起，尽管收入继续增加，但员额配置水平已稳定下来，总人数同比增长平均在 1% 以下。

73. 但是，图 18 还显示，人事支出（费用因素）的发展并未受到与同期员额配置水平（总量因素）发展相同的约束。其原因是，虽然总人数稳定，但人事支出存在通货膨胀因素，主要受 ICSC 强制性调整和职级加薪的推动。而且，从 2004/05 两年期开始，人事支出包括向离职和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准备金的缴款，占两年期人事支出的 6%。该项缴款所占百分比和实际数额在以往各两年期均低许多。

图 18. 收入、人事支出和总人数的发展（1998 年—2009 年）



费用编制方法

74. 如提交给 2006 年成员国大会的题为“加强预算、监控和管理程序”的文件所述（文件 A/42/11 第 7 段），秘书处 2006 年对人事费用的预算编制方法进行了一次详细审查。此次审查的目的是评价，为做到用最精确的方法为人事费用编制预算，从传统方法（基于标准费用）转向以个体为基础（按员额逐一计算）的新方法是否可取。

75. 但是，秘书处在审查完成后得出结论，虽然后一种方法在编制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的工作中被证明在确定需要对本组织人事资源作出的调整方面极为有用，但这种方法需要详细了解本组织每名雇员的合同详情、职业前途和家庭情况，需要投入大量人力，因此无法用于今后的预算编制。秘书处随后决定，在经修订的和经更新的标准费用基础上为本组织 2008/09 年所需人事资源编制预算。

76. 2008/09 年预算所用的标准费用项目及所基于的假设列于图 19。

图 19. 标准费用项目和所基于的假设

	专业人员	一般事务人员	短期雇员
薪金	为所有职等应用每年某一职级最新的有受抚养人的基薪，换算为瑞士法郎，再应用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PAM）。加应计养恤金薪酬。	应用每年某一等级最新的基薪。加应计养恤金薪酬。	对于一般事务雇员，应用每年某一等级最新的基薪，再加上应计养恤金薪酬。对于临时笔译员，应用最新标准。
一般人事费（CSC）	一般人事费应用一个乘数，该乘数反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作人员条例》规定的应享权利和福利 支出的历史格局 	一般人事费应用一个乘数，该乘数反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作人员条例》规定的应享权利和福利 支出的历史格局 	一般人事费应用一个乘数，该乘数反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规定的应享权利和福利 支出的历史格局
调整系数	应用上述公式后，对标准费用进行调整（应用扣除），以根据历史数据和预计在职率计入空缺因素。 对于各专业人员职等，该调整系数为 8%。	应用上述公式后，对标准费用进行调整（应用扣除），以根据历史数据和预计在职率计入空缺因素。 对于各一般事务人员职等，该调整系数为 8%。	应用上述公式后，对标准费用进行调整（应用扣除），以计入短期合同雇员的合同中断。 对于短期雇员和笔译员，该调整系数为 2%。
离职准备金和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费用	应用总薪酬的 6%。	应用总薪酬的 6%。	

2008/09 两年期人事支出变动分析

77. 人事费用新增的 3,250 万瑞郎（从 3.815 亿瑞郎增至 4.142 亿瑞郎的水平）进一步详细说明如下。

为反映 2006/07 两年期设立的伸缩幅度员额（49 个）和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拟设立的新员额（5 个）的两年期总费用所需的增加

78. PCT 和马德里部门 2006/07 两年期一共设立了 49 个伸缩幅度员额。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也向成员国建议设立 5 个新员额。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伸缩幅度员额的费用是 440 万瑞郎，拟议的 5 个新员额的费用概算为 20 万瑞郎。计算该费用时，对这些员额 2006/07 年可能的在职率进行了认真评估，这在文件 WO/PBC/11/5 中有详细说明。

79. 这些员额的两年期总费用经计算为 1,720 万瑞郎，2008/09 年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增加费用 1,260 万瑞郎。

为反映 2008/09 年职级加薪、ICSC 调整和伸缩幅度员额及新员额以外其他员额预计在在职率所需的增加

80. 进行此项调整，是为了支付以下方面的预计两年期全面影响：(i) 所有职等预计的职级加薪；(ii) 2007 年宣布的 ICSC 调整的结果，其中包括 PAM 和 UNJSPF¹；以及(iii) 2008/09 年伸缩幅度员额及新员额以外其他员额的可在职情况（根据前述标准费用编制方法）。与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相比，这些因素增加的总费用是 1,410 万瑞郎。

为反映 2007 年为统一短期雇员与固定期限工作人员的福利与应享权利而采取的措施的两年期总费用所需的增加

81. 如文件 WO/PBC/11/5 所述，总干事 2006 年 11 月 27 日的概要请成员国注意 WIPO 短期一般事务雇员的情况（文件 WO/PBC/IM/3/06/3 第 56 段）。短期一般事务雇员合同最初是用来满足因 90 年代本组织和本组织工作量超常增长（特别是 PCT 的增长）而产生的资源需要。WIPO 在这期间征聘了许多雇员，但没有相应的能力为他们设立经常预算员额。在随后实行预算限制的期间，情况继续恶化，其结果是本组织目前按短期一般事务合同雇用的人员达 232 人。这些人员当中，约三分之二目前已被 WIPO 雇用 5 年以上，四分之一达 7 年以上。在某些个案中，雇用时间现在已超过 10 年。

82. 2006 年 10 月，总干事为此专门成立了一个内部特别工作队。其职责范围是：第一阶段，找出短期雇员与固定期限工作人员在薪酬和福利上的差距，并提出弥补这一差距的措施；第二阶段，就能否用经常预算员额实现短期雇员的正式化问题提出建议。

¹ 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ICSC）的强制性调整，应当指出，ICSC 正在对一般事务工作人员薪金表进行审查，预计今年晚些时候（2007 年 6 月或 7 月）将作出对薪金表进行修改的决定。视决定通过的时间而定，有可能将其影响计入 2008/09 年人事支出概算。

83. 第一阶段的工作结束后，工作组建议为缩小短期雇员与固定期限工作人员在薪酬和福利上的差距采取若干措施。经过大量讨论和协商，总干事批准了一些措施，其中包括：

- 年度等内职级加薪：将从 2007 年 5 月 1 日起，每年给短期一般事务雇员在等内提高一级；
- 语文津贴：将向符合条件的短期一般事务雇员发放语文津贴，按从 2007 年 1 月 1 日开始计算补发；
- 合同中断：从 2007 年 4 月 1 日起，两份连续合同之间的强制中断期由目前的 9 天减为 7 天；以及
- 培训补助金：2006/2007 学年，短期一般事务雇员将与固定期限工作人员一样有资格获得培训补助金。

84. 上述内容对 2006/07 两年期的财务影响概算总额为 90 万瑞郎。上述内容在 2008/09 年的全部财务影响达 420 万瑞郎。

为使短期雇员逐步“正式化”而拟议设立的 30 个新员额的净增加费用

85. 为了让本组织开始解决短期雇员问题，建议在 2008/09 年新设 30 个员额。30 名短期工作人员正式化的净增加费用为 110 万瑞郎²。

笔译员特别服务协议增加

86. 考虑到在各注册领域和本组织工作文件方面对翻译服务的需求越来越高，因此建议特别服务协议（SSA）预算项目增加 70 万瑞郎。

顾问费用减少 30 万瑞郎

87. 尽管顾问人数预计在下个两年期将保持不变，但对现有顾问总费用的下调预计将在下个两年期继续进行，同时为考虑通货膨胀而增加 3%。总结果是 2008/09 年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减少 30 万瑞郎。

拟议的 2008/09 年非人事支出

88. 2008/09 年预算拟增加非人事资源 3,060 万瑞郎，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增加 17.1%。增长的重要因素涉及：(i) 下一两年期 PCT 部门基本翻译工作外包所需的资金；(ii) PCT 部门信息技术升级以及马德里和海牙部门开发网络服务的概算费用；(iii) 保安事务增加的运行费用；(iv) 下一两年期新建筑项目所需的资金；以及(v) 有关计划中工作人员出差、第三方差旅、订约事务和专家酬金预计增加的费用。

² 短期人员预算项目减少 440 万瑞郎与经常预算员额预算项目增加 550 万瑞郎的净值。

拟按计划划拨的资源

89. 拟按计划划拨的资源列于表二。关于计划一级的资源划拨，重点说明如下。

90. 拟划拨用于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合作的资源总额是 8,980 万瑞郎。这些资源主要划拨给计划 3（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计划 4（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计划 6（非洲、阿拉伯、亚洲及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7（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计划 8（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计划 9（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和计划 11（WIPO 世界学院）。与之相比，经修订的 2006/07 两年期预算中为 8,360 万瑞郎（增加 7.5%）。

91. 图 20 做了进一步说明。

图 20. 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合作的两年期资源比较
(以千瑞郎计)

	经修订的 2006/07年 预算	拟议的 2008/09年 预算	差异	
			数额	%
计划3 (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17,759	20,581	2,823	15.9
计划4 (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	1,995	2,150	154	7.7
计划6 (非洲、阿拉伯、亚洲及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38,250	39,666	1,416	3.7
计划7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	5,015	5,444	429	8.6
计划8 (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	4,495	4,795	300	6.7
计划9 (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	1,656	1,736	79	4.8
计划11 (WIPO世界学院)	14,382	15,426	1,044	7.3
总计	83,553	89,798	6,245	7.5

92. 此外，将给也属于计划 12（专利法）、计划 13（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计划 14（版权及相关权法律）、计划 15（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和计划 10（知识产权执法）的这些国家划拨资源，因为这些计划的预算负责承担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一定数量的代表参加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GRTKF）和执法咨询委员会（ACE）各次会议的费用。

93. 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还从 WIPO 管理的多种技术合作项目用信托基金所提供的预算外资源中受益。如表四所示，按目前概算，在 2008/09 年，约有 1,300 万瑞郎的预算外资源将根据 WIPO 管理的技術合作项目提供给这些国家。

94. 具体在经济转型期国家方面，拟给计划 7（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划拨 540 万瑞郎，以响应在这一领域开展活动的更多要求。与之相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的拨款是 500 万瑞郎（增加 8.6%）。

95. 拟在 2008/09 两年期给 PCT 体系业务（计划 16）划拨 1.825 亿瑞郎。这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增加 2,120 万瑞郎，即 13.1%。这些增加的资源大部分用于充分反映 2007 年该计划设立的伸缩幅度员额的两年期费用，并为 PCT 翻译工作的外包费用

供资（根据 2006/07 两年期实行的新政策，PCT 额外工作量（增长）所需的翻译工作将通过外包解决，而非在 WIPO 总部征聘新的笔译员）。还需要新增资源来为 PCT 领域的信息技术项目费用供资。

96. 拟在 2008/09 两年期给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业务（计划 18）划拨 5,750 万瑞郎。这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增加 990 万瑞郎，即 20.8%。这些新增资源的大部分用于充分反映 2007 年该计划设立的伸缩幅度员额的两年期费用。此外，预算中还编入了近 300 万瑞郎，以支付下一两年期开发新的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网络服务的概算费用。

97. 拟在 2008/09 两年期给计划 24（内部监督）划拨 340 万瑞郎，以进一步加强 WIPO 的内部审计和监督职能。与之相比，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的拨款是 200 万瑞郎（增长 66%以上）。这些新增资源主要用于为拟议的 2006/07 预算中拟为该计划增设的两个员额的费用供资。

98. 拟给计划 10（知识产权执法）划拨 330 万瑞郎，以增加在知识产权执法领域的活动。与之相比，在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为 310 万瑞郎（增加 6.7%）。

99. 拟给计划 27（信息技术）划拨 4,590 万瑞郎，以支付 WIPO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费用的概算成本（PCT 信息技术服务在计划 16 中编制预算，不在此列）。关于本组织在迎接信息技术领域多种业务和战略挑战方面所需进行的投资，拟用储备金供资（文件 WO/PBC/11/13 和 WO/PBC/11/14 中有详细说明）。

100. 由于新建筑实施的日程重新编排，因此拟给计划 31（新建筑）划拨 670 万瑞郎，以支付项目领航员的费用以及将于 2007 年年底选定的贷款银行签约贷款的概算费用。

101. 拟给一个新计划（计划 32：（保安））划拨 1,100 万瑞郎，以支付本组织 2008/09 年保安事务的运行费用。在 2006/07 两年期，这些事务的费用在计划 29（房舍建筑管理）中编入预算。关于升级本组织保安标准使之符合 UN-H-MOSS 标准所需进行的投资，拟用储备金供资（文件 WO/PBC/11/12 中有详细说明）。

102. 审计委员会的会议和服务费用在计划 23（资源管理与控制）中编入预算（概算费用为 70 万瑞郎）。值得指出的是，计划 23 的总体预算与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相比有所减少，原因是后者包括逐岗位评估项目的概算费用（约 88 万瑞郎）。

103. 外聘审计员的费用（原在计划 24（内部监督）中编入预算）在计划 22（指导与执行管理）中编入预算（概算额为 7 万瑞郎）。

104. 计划 25（人力资源管理）中编入了 60 万瑞郎的预算，以支付本组织在下一两年期为执行劳工组织行政法庭 2006 年关于 WIPO（已终止）养恤基金的裁定而可能发生的支出。

拟按联盟划拨的资源

105. 2008/09 两年期按联盟划拨的收入和预算列于附件一。附件一应与表五（“2008/09 年 PCT 部门的支出概算，包括 PCT 分摊的共同支助服务费用”）一同阅读。

2008/09 两年期增效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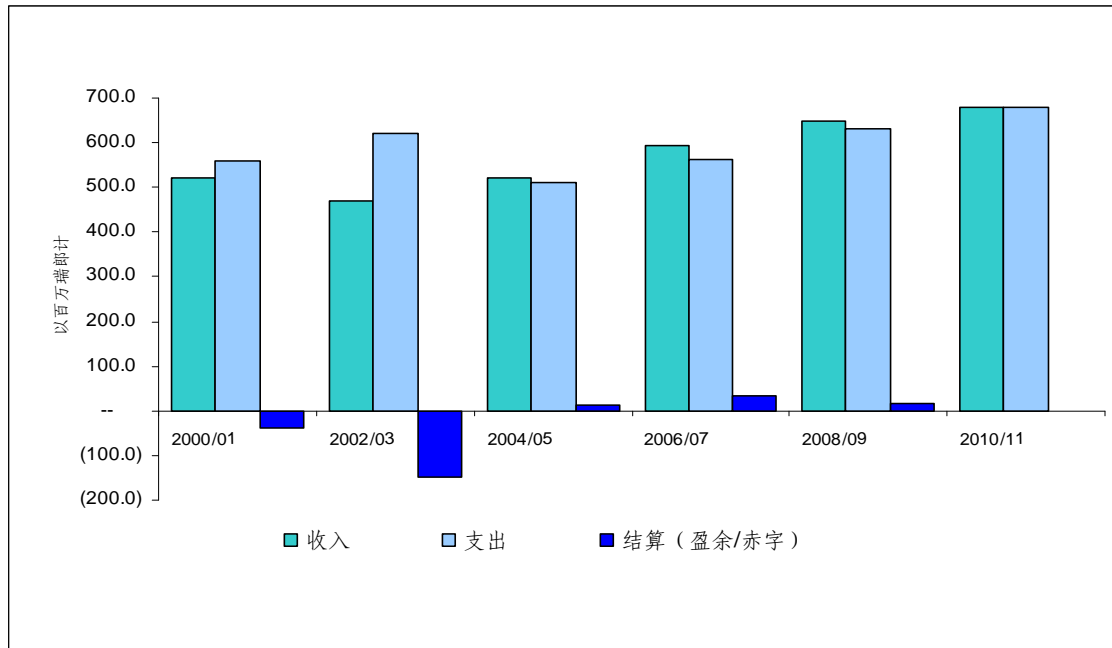
106. 2006/07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列出了本组织各领域的增效目标。2006/07 两年期第一年为这些目标取得的进展在文件 WO/PBC/11/3 中报告。

107. 2008/09 两年期设立了新的增效目标。PCT 业务的增效目标列于附件二。马德里业务的增效目标列于附件三。部分行政领域的增效目标列于附件四。

本组织财务状况的中期发展

108. 图 21 显示了本组织收入、支出和结算在 2000/01 年、2002/03 年和 2004/05 年（实际数字）、2006/07 年（根据经修订的概算）和 2008/09 年（拟议预算数字）及 2010/11 年（初步概算）的发展。

图 21. 收入、支出和结算的发展（从 2000/01 年至 2010/11 年）



109. 如图 21 所示，经过两个两年期的赤字支出（2000/01 年和 2002/03 年），本组织在 2004/05 两年期产生了盈余，预计在目前的 2006/07 两年期将继续产生盈余。这一积极的趋势预计将持续到中期。

110. 图 22 列出了本组织主要财务参数在中期的可能发展。对于任意两年期，这些参数是：(i) 收入概算水平；(ii) 拟议的支出水平；(iii) 预计结算（盈余/赤字）；(iv) 储备金在两年期开始时的期初余额；(v) 储备金在两年期结束时的水平；以及(vi)用两年期总支出百分比表示的两年期结束时的储备金水平。

图 22. 本组织主要财务参数的中期发展
(以百万瑞郎计)

	经修订的 2006/07年 预算*	拟议的 2008/09年 预算*	2010/11年 初步概算
收入	595.1	646.8	678.6
支出			
人事	381.5	414.0	不详
非人事	180.6	216.2	不详
支出共计	562.1	630.2	678.6
结算	33.0	16.6	0.0
储备金期初余额	126.9	159.9	176.4
储备金共计**	159.9	176.4	176.4
储备金占两年期支出百分比	28.4%	28.0%	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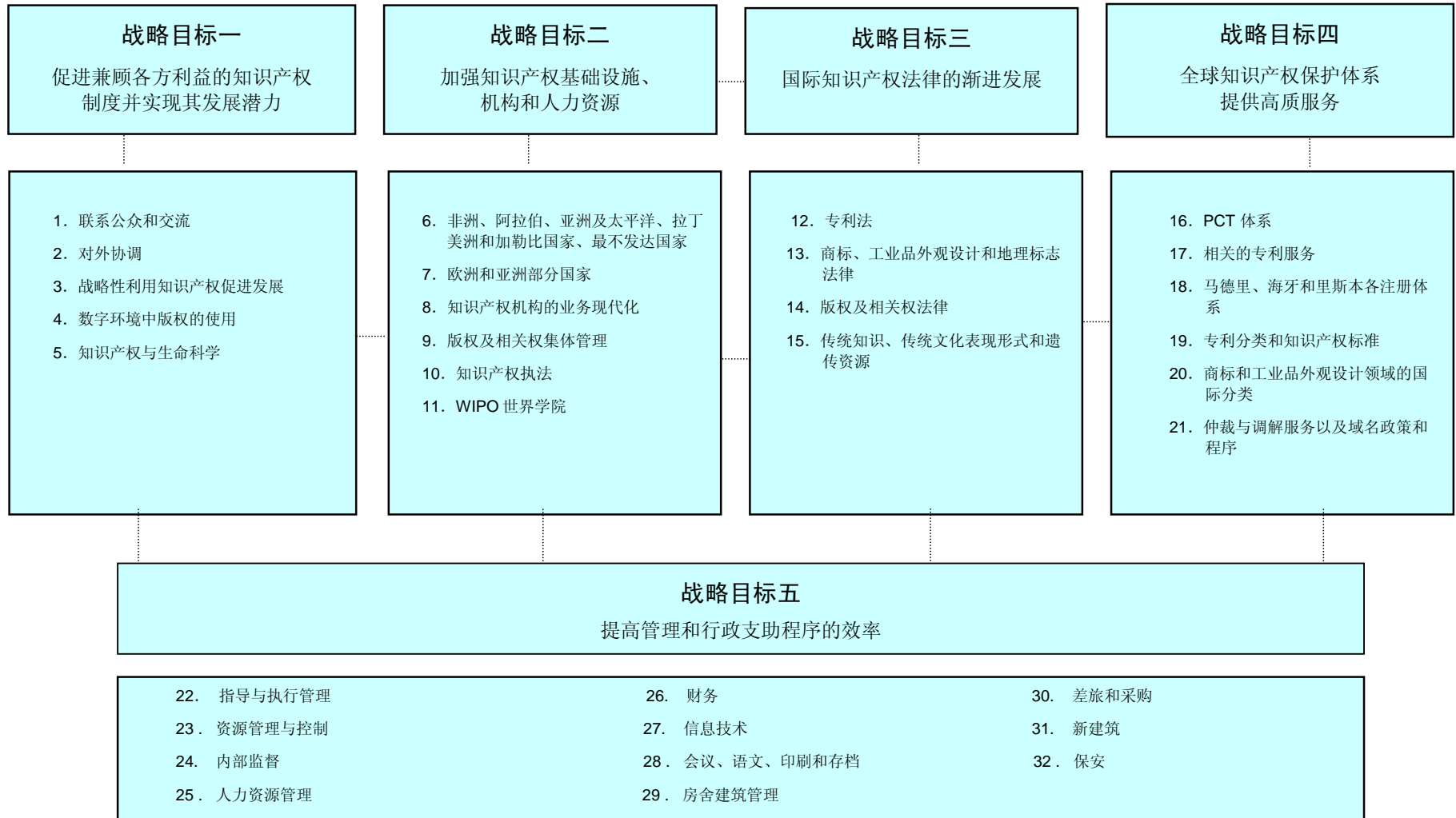
* 含各费用类下未分拨数额

** 分别为2007年年底、2009年年底和2011年年底的数额

111. 如图 22 所示，在所有其他参数保持不变的情况下，2006/07 两年期结束时，本组织的储备金将总计 1.599 亿瑞郎，占两年期支出的 28.4%。如该图所示，2008/09 两年期结束时，本组织的储备金将总计 1.764 亿瑞郎，占两年期支出的 28%。根据初步概算的 2010/11 两年期收入和支出（平衡的预算，无盈余），储备金在 2010/11 年结束时的水平将保持不变。

112. 关于储备金的目标水平问题，以及这一目标水平超出数额的可能用途，另行讨论（文件 WO/PBC/11/18）。

WIPO 2008/09 年的战略框架



按战略目标分类的拟议计划

以下各页列出了拟于 2008/09 两年期执行的各项计划。共 32 项计划，分列在五个战略目标之下，如第 39 页 WIPO 战略框架所示，各有其优先领域。该 32 项拟议计划各自详尽的预算数据载于第七部分。

战略目标一 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 实现发展潜力

• 计划 1: 联系公众和交流

挑战

随着知识产权问题被摆到公共政策议程中的显著位置，要求提供关于如何受益于知识产权制度方面信息的需求继续增长，尤其是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新兴经济体以及发明人、创造者和企业家的需求。此外，新技术继续改变知识产权的面貌。因此，必须提供更多信息，对广大公众和具体目标群体进行关于创造与创新的价值以及知识产权制度运作方面的教育。为满足这一需求，WIPO 在 2006/07 两年期开展了大量的活动，包括编制和散发知识产权宣传材料，加强与媒体的互动。2006 年，报导知识产权问题和 WIPO 活动的文章总数比 2005 年增加了 26%，与经常报导知识产权事务的媒体联系增加了 20%。另外，2006 年，约有 66 个成员国和组织开展了与世界知识产权日相关的大量公共宣传活动。

2008/09 两年期，知识产权制度中的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必须进行更加密切、知情的对话。这要求通过 WIPO 网站、出版物、电影和多媒体产品，并通过加强与新闻媒体之间的联系，坚持一贯地广泛宣传 WIPO 的核心信息和有关具体问题的更有针对性的信息。

在此方面，一项关键的挑战将是，如何更充分地利用 WIPO 网站——本组织最具成本效益的手段，来向全世界发布信息。为此，将需要利用各种通信手段，制作侧重于具体问题——或具体目标受众——的新的越来越复杂的信息产品。制作更多的宣传产品，将进一步促进 WIPO 作为提供知识产权信息和分析的主要组织的作用，并能进一步向现有的和潜在的用户解释和宣传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必须制定加强与媒体联络的战略，扩大与媒体的联系，并进一步向公众和目标受众进行宣传。需要进一步发展与各成员国之间在使用 WIPO 各种宣传工具和针对具体国别开展宣传运动和开发产品方面的密切合作，其中包括世界知识产权日方面的合作。将需要加强和提高 WIPO 奖的地位，促进发明人、创造者、学术界人士和企业家利用知识产权制度。在所有这些活动中，均将需要采取注重文化和性别问题的做法。

目标

加深全世界对知识产权问题和 WIPO 的作用的认识。

战略目标一：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实现发展潜力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p>知识产权和 WIPO 及其活动的作用在决策者和普通公众中得到更广泛的认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员国在开展 10 项国家公共宣传活动中利用关于知识产权价值的核心信息（通过印刷材料、多媒体产品和 WIPO 网站） - 10 个成员国在国家教育制度中使用为年轻人编写的知识产权教育材料 - 至少在两个国际网络和成员国的 40 个国家网络中广播 WIPO 的两个公共宣传短片 - 开展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活动的成员国数量增加 10%
<p>全球媒体对 WIPO 活动的报导量增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 WIPO 活动的世界性新闻报导至少增加 5% - 定期报导 WIPO 的媒体联系数量至少增加 5% - WIPO 在专业化商业和学术刊物上发表的文章数量至少增加 5%
<p>WIPO 宣传产品受欢迎/得到承认的程度提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地出版商发行 WIPO 刊物的发展中国家增加 10 个 - 成员国将 WIPO 出版物翻成本地文字的译文数量增加 - 通过互联网搜索引擎将网站访问者转向 WIPO 网页的数量增加 10% - WIPO 杂志的读者量增加 30%（订阅纸版杂志和网上点击 html 版本），并对其质量、及时性和相关性提供反馈意见（通过调查） - 增加成员国对 WIPO 在线宣传指南的点击率和随后的使用量

战略

为范围不断扩大的知识产权辩论提供更好的信息，并进一步增强本组织作为知识产权信息的主要来源的作用，将需要制作新颖、有创意、种类更繁多的信息，以满足范围更广的受众的需求。此外，将与外部出版商签订协议，制作大量关于知识产权各专题的出版物。本计划还将与其他部门密切合作，开展宣传活动，并为各该部门的服务制作宣传产品。为进一步从内容和形式上改善 WIPO 出版物，并确保这些出版物符合既定要求，WIPO 编辑委员会将继续对拟议的新出版物进行质量审查。

为进一步扩大 WIPO 在宣传领域的资源，将继续与私营部门和外部单位结成伙伴关系。还将为成员国提供更多援助，帮助其认真制定其宣传目标和战略。

将制作符合时事和及时的信息，并利用各种通信媒体提供给新闻界、非政府组织及其他群体。其中重要的媒体包括 WIPO 网站，该网站作为本组织的电子门户，将得到进一步开发。网站的内容、结构和形式将不断予以加强，并将对浏览情况进行定期审查。通过加强与媒体之间联系的战略，将确保与媒体进行积极主动、有效、开放的对话。公共事务领域的工作，也将通过组织各目标群体对 WIPO 总部和 WIPO 新闻中心的访问、情况介绍会和研讨会，而进一步加强。

制作 WIPO 电影和多媒体产品，将继续进一步扩大人们对重点知识产权问题和 WIPO 各项活动的认识。这些产品将提供给各成员国，用以支持各国的知识产权宣传工作。

为进一步提高 WIPO 宣传产品的在线销售量，并减少发行成本，将进一步落实更加有效的自动化销售和发行的系统。将尤其争取与发展中国家的当地出版商签订协议，进一步增加 WIPO 宣传产品的发行量。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所有实质性计划密切合作（以传播关于其活动的信息），并尤其与计划 27 密切合作（进一步开发 WIPO 网站）。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朗计)	差异	
		数额	%
13,428	12,611	(817)	(6.1)

• 计划 2：对外协调

挑战

对外关系职能经过 2006/07 两年期的巩固，让本组织与外界的联系更加一贯、有效，其中包括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政府间组织、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相关的政府机构、产业和消费者团体和协会的联系。为利用对外关系网络，本计划现在也负责协调 WIPO 的各项工作，动员预算外资源，与公共和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关系，以尤其支持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活动。

本计划在 2008/09 两年期面临的主要挑战包括：确保本组织全面了解各论坛举行的关于知识产权问题的辩论情况、处于强有力的地位并能提供援助；发现并利用各种合适的机会，让人们更好地认识知识产权带来的发展利益，尤其是与“千年发展目标”（MDGs）有关的利益；确保本组织成为联合国系统中全面参与工作的成员，有效地为整个联合国的改革倡议作出贡献，并酌情与其他组织在将性别问题纳入工作主流和确保男女平等领域等涉及全系统的问题进行联络，以获取适当的财政支助，并为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工作结成伙伴关系。

目标

加强 WIPO 与外界的交往，并使这种交往更加有效。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包括联合国在内的其他国际论坛中与知识产权问题相关的讨论适当考虑 WIPO 的意见	- 10 份文件和国际会议报告中反映 WIPO 的意见
公众和私营部门（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对 WIPO 的工作和知识产权的发展利益的认识加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的 10 份正式文件、报告和出版物中反映其更加了解知识产权问题 - 作为 WIPO 观察员参加会议并参与联合活动的非政府组织的数量增加 - 与区域、次区域和国家组织开展的联合活动数量增加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WIPO 用以支持其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工作的预算外资源有所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08/09 年 WIPO 的预算外收入与 2006/07 年《财务管理报告》中报告的预算外收入相比有所增加 - 通过增加新捐助者、信托基金 (FIT) 协议及其他类似协议的数量, 扩大 WIPO 捐助者的范围 - 新增 4 个公共和私营部门合作伙伴

战略

WIPO 总部的对外关系计划将与 WIPO 各协调处 (布鲁塞尔、纽约、新加坡、东京和华盛顿) 一道, 继续发展并管理与外界的关系网络。尤其是, WIPO 的外部环境将继续受到系统的监测, 并继续保持相互交往。这将确保 WIPO 全面了解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各项进展, 而且外部利益攸关者也能加深对知识产权问题认识, 并进行更加知情的辩论。为此目的, 将通过各协调处等各种渠道, 发展并维护利益攸关者网络。

本计划将继续加强与联合国系统、政府间组织、布雷顿森林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合作, 以加深它们对 WIPO 眼界和目标的理解决。本计划还将在涉及整个联合国系统的管理和改革问题上, 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和联合国相关机关密切合作。将开展与各利益攸关者联合开发的项目和活动, 以支持本组织实现各项目标。

将通过开发内部使用的数据管理工具 (数据库、内联网等) 以及由成员国和捐助者使用的类似信息手段等, 为发展伙伴关系和动员各种资源, 以支持 WIPO 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提供便利。

计划关联

与 WIPO 所有计划均有关联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0,935	11,215	281	2.6

- 计划 3：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挑战

知识产权制度在促进创新和创造以及加强知识、信息和技术的转让和传播当中，可以发挥重要的作用。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而言，必须确保建立起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促进创新和创造，同时对其他重点公共政策目标加以考虑。根据经济分析情况清楚地了解各种不同的政策选项，对于决策者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加强创新者、创造者、研究机构、中小型企业和创意产业利用知识产权制度的能力，也是确保实现其发展潜力的一个重要因素。

在 2006/07 两年期间，面向决策者和知识产权制度的用户开展了大量的活动。其中包括：为决策者举办一系列关于知识产权与经济发展问题的国际研讨会；为若干成员国提供关于现行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中的灵活性的咨询意见；为若干成员国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倡议提供支持，其中包括利用 WIPO 知识产权审计工具；在成员国建立研究与开发网络和知识产权中心；有针对性地举办培训班，提高知识产权使用许可和撰写专利文件的能力；在若干成员国的机构中建立或加强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中小企业服务；根据 WIPO 提出的方法编写关于版权产业的经济贡献问题的研究报告；并为中小企业和创意产业编写若干有针对性的经济研究报告和开发有用的宣传和能力建设工具。本计划还负责协调发展议程的工作。WIPO 发展议程相关提案临时委员会（PCDA）共举行了 4 次会议，会上审议了成员国提交的 111 项提案。此外，还为成员国和一些机构举办的讨论这一进程的各方面问题的其他一些活动提供意见。

2008/09 两年期，本计划将继续应对的一项关键挑战是，关于发展中国家知识产权方面的经济研究仍然相对缺乏，为决策者提供的关于知识产权与经济发展之间的相互作用方面的信息非常有限。这方面的具体限制包括：用于进行有力的经济分析的数据十分有限，发展中国家中拥有对知识产权问题进行事实分析的经验的经济师人数相对较少，而且缺乏适合于发展中国家的分析知识产权及其发展影响的方法工具。所面临的进一步挑战是，如何确保 WIPO 的各项研究项目具有相关性，对决策者有用，而且这些研究项目的成果，包括利用知识产权的经验，能得以广泛传播。

创意产业作为推动知识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这一地位，已在国际舞台上牢牢树立起来。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这些主要以知识产权保护为依据的创意产业都有长足的发展。这一领域的主要挑战将是，如何继续为希望评价其创意部门潜力的成员国提供高质量的援助；适当地从经济、文化和知识产权的角度反映创意产业；有效地将创意产业潜力纳入国家发展战略中；并提高知识产权制度各类用户关于促进创意产业的繁荣发展需要创造尊重和理解知识产权制度的环境的认识。

2008/09 两年期的关键挑战将是，如何支持和满足成员国在加强其创新基础设施以全面受益于知识产权制度方面的需求。成员国的机构在创造、保护和利用知识产权资产方面面临诸多挑战，其中包括需要有受过训练的专业人员撰写专利文件、管理知识产权资产和进行技术转让合同谈判。普遍而言，需要制定实用的、重点突出的计划，以建立这一领域可持续的国家能力。在此方面，涉及奖励办法、机构知识产权政策、支付能力、早期技术的价值评估和融资以及技术营销等问题的知识产权战略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中小企业的竞争力是一个令每一个国家都持续关注的问题，中小企业普遍都缺乏对创造与发明重要性的认识，而且对知识产权在实现创造与发明价值中的作用的认知也有限。中小企业支持机构、金融机构和决策者也是如此。因此，中小企业往往不了解知识产权与其竞争力之间的相关性，或者不能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制度。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帮助其客户处理知识产权问题的能力也有限，金融机构由于缺乏对知识产权资产对中小企业的真正价值的认识，而在其投资决策中很少考虑知识产权。

制定与知识产权相关的公共政策，需要清楚地了解现行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中存在哪些灵活性，以便分析哪些政策选项最适合于成员国的具体需求。这项任务要求对有助于实现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有利于竞争并面向发展的各项知识产权措施加以研究，以造福于全社会。

发展议程进程方面，由于成员国提出了大量的提案，因此也面临特有的一些挑战。将需要深入地审议各项提案，并根据需要提供进一步信息和分析，推动审议各该提案的进程。

目标

加强各成员国、机构及其他利益攸关者从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的发展潜力中受益的能力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决策者根据经济研究和分析就知识产权问题作出决定的能力得到增强	- 利用 WIPO 的研究报告进行的政策程序，或 WIPO 政策对话中提出的意见
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能开展更多关于知识产权的经济研究	- 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发表的关于知识产权问题的经济研究报告

战略目标一：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实现发展潜力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人们对创意产业在促进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中的重要性的意识和认识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创意产业决策中对 WIPO 研究报告的使用情况，以及对这一领域的政策对话的贡献 - WIPO 为进行经济分析和收集关于创意产业数据而开发的实用工具的使用情况和需求 - 利用 WIPO 为进行创意产业经济分析而开发的实用工具编写的研究报告的数量 - 关于不遵守知识产权制度的行为对创意产业的影响问题的研究报告的数量
成员国制定知识产权战略的能力得到增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开展的知识产权审计以及成员国制定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成员国管理知识产权资产的能力得到增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对 WIPO 开发的工具、模式或培训工具包的使用情况 - 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建立的研究与开发网络和知识产权中心 - 在 WIPO 的支持下建立技术管理单位或知识产权政策的研究机构的数量
中小企业、决策者、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和融资机构对知识产权制度与提高中小企业竞争力之间的相关性的认识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加查阅中小企业网站和订阅 WIPO 中小企业通讯的数量 - 发表由伙伴机构根据各国国情改变的 WIPO 中小企业指南 - 融资机构将 WIPO 的咨询意见纳入其知识产权政策
中小企业支持机构为其客户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能力得到增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或改进其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的中小企业支持机构
成员国对落实国家公共政策可以利用哪些知识产权灵活性的意识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益于 WIPO 关于灵活性问题的咨询意见的政策进程 - 采纳从关于成员国公共政策中的灵活性问题的研究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战略

2008/09 两年期，本计划将侧重于下述 5 个主要领域。此外，WIPO 发展议程的工作将继续由本计划协调，目前正在进行的辩论，如达成任何议定的结果，将体现在本组织所有相关计划和活动的执行中。本计划将与本组织其他部门和司局配合，以综合全面的方式处理这一问题。

*知识产权与经济发展：*为增强决策者就知识产权问题作出决策的能力，WIPO 将委托编写一系列经济研究报告，并开发方法工具，用于对具有政策意义的具体知识产权问题进行经验分析；还将满足成员国对开展经济研究提出的请求。将寻求并加强与被证明具有研究能力的知名国家和地区机构之间的伙伴关系。将继续为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学家举办关于知识产权经济学的圆桌会议，并将试图增加提供用于经济分析的数据。此外，将继续为决策者举办研讨会，讨论各种不同的政策选项及其对经济发展的潜在影响。还将继续开展关于国家品牌的经济学问题的工作，并收集和传播各不同地区产业界和公司利用知识产权方面的信息。

*创意产业：*WIPO 与创意产业相关的战略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将是审查创意产业的实际贡献，并强调其作为一项为决策提供支持的重要内容所发挥的潜力。为此，本计划将在 2006/07 两年期所取得成果的基础上，根据用户对所开发的各种工具的反馈意见，推出新的项目。将寻求并加强与感兴趣的政府和国际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开发出的产品将事先进行测试，才向各国推广使用。还将为选定的创意部门开发实用工具，以满足符合本部门具体情况的需求。

*知识产权战略与资产管理：*将继续支持成员国将知识产权战略纳入其国家经济发展规划中。这将涉及开发实用工具，强调国家在制定和落实知识产权战略中所做选择的重要性。研发网络和知识产权中心，作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建立具有成本效益的创新基础设施的手段，将继续加以推广。将为研发机构和大学提供支持，帮助其制定有利于知识产权管理的机构知识产权政策。将加强技术许可、专利价值评估、专利文件撰写和技术管理与营销方面的实用培训计划。重点目标将在于支持成员国建立知识产权战略和知识产权资产管理国家专家人才库。

*知识产权与中小型企业：*将继续发展与各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之间的伙伴关系，以便建立或加强其向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有关服务的能力。此外，本计划将与金融机构合作，提高其在评价企业家和中小企业提出的业务计划时考虑知识产权资产的能力。将继续开发并通过中小企业网站、电子通讯月刊以及关于中小企业知识产权的出版物，包括针对各部门的出版物，传播关于企业知识产权的原创内容。作为对商学院学生、企业家、中小企业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进行能力建设战略的一部分，还将继续编写培训材料，并收集和共享最佳做法和案例研究。

战略目标一：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实现发展潜力

灵活性、公共政策与发展：这一领域中的战略将包括了解现行国际、多边、区域和双边知识产权制度中已有的灵活性；就 WIPO 成员国如何通过将其纳入公共政策等手段利用这些灵活性的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并为政府官员、企业界和民间社会开展关于这些灵活性所涉的法律、经济和社会影响方面的宣传。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合作：计划 1（联系公众和交流）、计划 4（数字环境中的版权）、计划 5（生命科学）、计划 6 和 7（国家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计划 9（版权集体管理）、计划 11（教学与培训）、计划 12、13 和 14（与专利、商标和版权及相关权有关的法律问题）、计划 15（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以及计划 17（专利信息）。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7,759	20,581	2,823	15.9

• 计划 4：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

挑战

互联网和新兴数字技术已成为信息社会的关键特征。消费者现在能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在数字网络上查阅大量信息；新的商业模式已建立起来，从事信息和创意产品交易的产业得以维持。数字经济创造的价值大部分应归功于版权制度，国家和国际各级仍在继续调整版权制度，使其继续成为创造者和用户的一个行文有效的手段。

2006/07 两年期，已开展工作提高权利人对高技术环境中以可持续的方式实施版权和利用版权作品的认识和能力。与各不同合作伙伴进行讨论并举办研讨会，提高其对关键的法律和政策问题的认识，其中包括新的许可方案和权利管理模式、版权与数字权利管理（DRM）之间的关系，包括标准和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的责任问题。WIPO 为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电信联盟（ITU）和欧洲电信标准化研究所（ETSI）等负责标准化的论坛对版权问题的讨论作出贡献。为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WSIS）设立了一个在线论坛，以联系全球广泛的利益攸关者，包括版权作品的创造者和表演者、权利人和经销商、在线中介、政府决策者和用户，就政策问题展开讨论。

随着权利人继续对在线商务中使用其作品主张权利，使用者已越来越成为版权制度中的一个充满动态的组成部分。人们关注的重点是数字权利管理的作用以及版权的限制与例外，必须加深对这些新敏感问题的认识。所面临的挑战是，如何满足数量和种类日益增多的利益攸关者在处理这些问题方面的期望，并让其参与这项工作。技术发达的国家与其他国家之间的“数字鸿沟”仍然是最令人关注的问题。必须在许多国家提高人们对版权制度为利用和受益于数字环境带来的机会方面的认识，从而帮助缩小这一“数字鸿沟”。还必须增进人们对数字版权手段以及为这些手段提供支持的适当法律框架的认识。最后，必须满足成员国对了解技术发展、版权利用方面的替代模式和数字环境中基于版权的产业的可持续模式提出的越来越多的要求。

目标

成员国应付数字环境中的版权提出的挑战和机会的能力得到加强

战略目标一：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实现发展潜力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关于数字环境中商业性利用版权的可能性的认识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 个成员国明确承认 WIPO 在澄清使用权利管理信息（RMI）的不同做法所提供的支持和意见 - 澄清其他国际论坛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ICT）的标准与知识产权互操作性的问题 - WIPO 版权通讯增加 2,000 名订户
人们对新兴技术对创造、获取和使用版权内容所产生的影响的认识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创造者和使用者之间澄清与作者身份未知或不明的作品获取相关的问题 - 10 个成员国的政府、私营部门和使用者就互联网中介机构的版权责任问题进行讨论

战略

本计划将联系各不同的利益攸关者，帮助人们认识版权方面的新进展，更好地评估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情况，并做出适当的选择。重点将特别放在创造者身上，因为创造者是版权制度的基础；将开展工作，提高人们对版权以及如何数字市场中以最佳方式进行权利管理的认识。将为各不同部门（电影制作者、摄影者、记者等）制作创造者版权信息工具。

将加强与其他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还将继续开展与私营部门和非盈利部门的联系活动，为成员国和广大知识产权界的利益收集信息，并建立合作网络。

还将开展活动，提高成员国机构的认识，并帮助其提高处理版权领域新兴问题的能力，为数字环境中版权的商业利用提供支持，并同时促进公共利益。将开展研究并举办研讨会，讨论与上述领域相关的版权法律问题的最新进展。还将开展研究探讨市场和技术方面的问题。例如，与知识产权相关的风险管理，点对点（peer-to-peer）技术的合法使用以及负责权利管理和互操作性。这些活动的结果将向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及 WIPO 其他相关机构作出报告，以供审计并酌情采取进一步行动。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合作：计划 1（促进对版权在缩小“数字鸿沟”中作用的认识）、计划 3（协调为创意产业开展的活动）、计划 6 和 7（协调在各国开展的活动）以及计划 14（增进关于国际版权法和各项进展的协调一致）。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995	2,150	154	7.7

计划 5： 生命科学

挑战

生命科学的最新进展，明显为知识产权法律和政策提出了独有的挑战。2006/07 两年期，本计划继续探讨处理生命科学技术中知识产权问题的系统、基于事实的途径，巩固了 WIPO 过去开展的工作。这项工作可追溯到 WIPO 生物技术工作组所从事的探讨性工作，并包括最近与世界卫生组织（WHO）、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UNESCO）、粮食和农业组织（FAO）及其他重要合作伙伴合作开展的技术工作。

生命科学技术涉及健康、粮食和安全环境等人类和社会的根本需求。它们对社会越来越重要，同时也受到公众的关注和辩论。这一辩论从多个方面涉及知识产权问题，本计划面临的挑战便反映出这一问题日益复杂的特点。生命科学的讨论提出的问题有：对生命科学创新进行知识产权保护所涉及的生物伦理影响；在生命科学领域利用知识产权制度促进创新、公共福利成果、公平获取和有效转让生命科学技术；知识产权制度如何能为健康、农业和环境研究的公共投资带来福利；如何在适用具体的生命科学技术时使用促进公共利益的一般专利性标准；由于生命科学创新的显著性特征，因此建议根据公共利益成果的需要采用替代创新结构，例如合作创新、公共私营伙伴关系和农业生物技术中以共享为依据的同行生产；以及需要为了解生物技术和生物医学领域的专利趋势，利用原始专利数据进行分析的新手段。

改善获得医学技术的机会是另一项全球性挑战，为应对这一挑战，越来越需要了解有哪些专门针对保健医疗技术的知识产权选项。获取这一领域有附加值的专利信息资源，对于帮助国家决策者以及国际组织作出知情决定十分重要。加强对话和增加这些试验性政策领域的决策专门知识的必要性，也得到了广泛的承认。

生命科学的创新发展迅速，因此需要系统地监测知识产权的发展情况；关于生命科学创新专利授权格局的客观信息以及就实现和促进这一领域的公共利益成果有哪些知识产权制度的可能性进行开放、包容和知情的辩论。

目标

提高 WIPO 成员国评估和利用知识产权与生命科学有关的政策、法律和实际选项的能力。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p>决策者监测知识产权与生命科学中的进展、审查各种政策选项产生的影响以及评估与知识产权和生命科学有关的政策利益和观点的能力得到提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 个国际和国家进程使用 WIPO 的政策材料及其他意见 - WIPO 召集或参加的政策论坛的反馈意见和报告的影响 -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及其他组织要求 WIPO 提供意见的请求
<p>政府、国际组织、民间社会行为者和私营部门在知识产权与生命科学领域进行的互动交流得到增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命科学政策领域要求 WIPO 参与的请求 - 由 WIPO 召集的政策论坛的反馈意见和报告的影响 - 加强至少与 8 个政策对话伙伴（包括新伙伴）之间的合作
<p>成员国和伙伴政府间组织就利用受专利保护的生命科学技术的实际选项作出知情决定的能力得到增强</p>	<p>专利信息产品用户的反馈意见</p>

战略

本计划的关键战略将是，以实用、可使用的形式收集关于生命科学领域活动的实际格局、政策选择和不同的创新结构方面的事实材料，并进行综合性调查。各项活动将继续根据成员国的请求以及其他国际组织尤其是联合国系统组织的请求，按需提供。本计划将侧重于对生命科学确有独特意义的知识产权法律和相关条例的方面。为此，将需要综合本计划下早些时候编写的各份问题文件和背景研究报告，并提供给更广泛的政策受众，为各项国家和国际政策程序提供更加有效、持续性的支持。还将在明确属于生命科学的政策领域，尤其是生物医学创新方面，开发新的分析工具和信息资源，包括专利态势分析和专利授权趋势审查。

本计划将继续为 WIPO 与处理生命科学问题的其他国际组织和机构之间的合作提供实质性的技术材料，这些组织和机构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粮农组织、联合国艾滋病方案、联合国贸发会议、国际遗传资源与生物技术中心、联合国环境署、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卫生组织和世贸组织，并继续根据向 WIPO 提出请求的这些机构提供意见。本计

战略目标一：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实现发展潜力

划将根据需要酌情为卫生组织公共卫生、创新与知识产权政府间工作组以及联合国生物伦理机构间委员会等国际程序作出贡献。将通过提供关于涉及生命科学并尤其针对各成员国和其他国际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关注问题的若干选定的知识产权问题的宣传材料，为国际讨论提供支持。举办一系列关于与生命科学有关的知识产权问题的非正式活动，例如专题讨论会、讲习班或报告会，将有助于查明和澄清生命科学中的知识产权问题，并强调 WIPO 在提供与生命科学有关的知识产权政策信息中所发挥的作用。在此基础之上，最终将举行重要的政策会议，旨在回顾自 WIPO 生物技术工作组 1999 年会议以来所取得的进展，以及评估知识产权与生命科学的未来发展方向。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6 和 7（协调在各国开展的活动）、计划 11（提供专家意见）、计划 12、13 和 14（关于涉及专利、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以及版权及相关权法律的法律问题）、计划 15（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相关问题）以及计划 17（专利信息产品）。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743	680	(64)	(8.6)

战略目标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

- 计划 6：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挑战

过去几年中，WIPO 加强了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LDCs）的合作，并支持其发展符合各国发展重点和国家计划的知识产权制度，以及实现知识产权制度的现代化。关键重点在于支持各国建立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方面的国家能力。WIPO 的技术援助计划和活动是与各有关国家密切磋商之后制定的，制定时注意满足各国在建立和加强一些重要的知识产权领域的能力方面的多种具体需求，这些领域包括知识产权发展规划、提高认识、人力资源开发、加强相关的机构和基础设施、制定立法、提高国家和地区各级的专业能力。

2008/09 两年期初期，各国知识产权能力建设方面的情况可以基本总结如下：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取得了明显的进步，这一点从其管理和利用知识产权实现其发展目标的能力——人力、基础设施和机构等方面的能力——得到提高便是明证。许多其他国家也取得了很大的进展和改进，需要努力进行持续的能力建设工作，以使各国实现期待的利益。若干国家越来越认识到知识产权对加速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起到的催化作用，并得到了根据其国情制定的技术援助，以帮助其建立有效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所有国家，无论在建立有效知识产权制度方面取得的进展如何，都需要继续进一步实现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和基础设施的现代化，开发人力资源，提高人们对知识产权问题的认识。

本计划 2008/09 两年期将处理如下主要挑战：

- 人们缺乏关于知识产权在增强各国发展能力中的积极作用方面的认识和知识；
- 发展中国家在知识产权相关领域（包括规划和战略发展、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人力资源、建立基础设施和立法）的能力有限；
- 需要根据具体国情制定符合各具体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现有的人力资源和资金、强项和弱点的知识产权能力建设计划；以及
- 需要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帮助其加入和实施各国际条约，并分析现有的立法选项，以使各国能履行其国际义务。

目标

增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知识产权能力、知识总量和用以支持其优先发展重点并符合各国计划的基础设施。

战略目标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各国的知识产权能力建设计划符合本国的发展计划	约 20-25 个国家的国家知识产权能力建设计划考虑国家发展计划
通过加强行政和管理能力，国家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和机构能提供便于用户使用的有效服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约 20-25 个国家建立起现代化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包括更新的工作方法和统一的知识产权办公业务 - 约 20-25 个国家建立有效运作的知识产权方面的信息和服务中心
国家知识产权立法符合国家优先发展重点以及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协定	约 15-20 个国家更新国家知识产权法律和条例
建立国内公共和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PPPs），鼓励更大程度地利用知识产权制度	约 15 个国家建立知识产权发展和使用方面的公共和私营部门伙伴关系
区域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和基础设施发展合作得到加强	通过各地区的横向合作，至少制定一项区域或次区域知识产权能力建设和基础设施发展的计划

战略

2008/09 年的关键优先重点，将继续是：支持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建立国家知识产权能力、提高知识总量、发展用以支持其优先发展重点并与国家发展计划相结合的基础设施。2008/09 两年期战略的要点将是，鼓励和支持各国制定提出具体目标的年度和中期国家计划，以便其评估现有的知识产权制度，确定需要建立或加强的项目。因此，重点将大力加强各国制定和执行中期国家知识产权计划的能力。这些知识产权计划将有助于各国以及 WIPO 更好地协调和评估加强机构、人力和基础设施能力方面的进展，确保各计划的有效统一和资源的优化利用，发展伙伴关系和发挥协同作用。将尤其注意最不发达国家的特别需求。

在上述框架下，本计划将按照以下战略方针，系统地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

- 根据各具体国家的特别需求和发展水平，制定和执行积极主动的知识产权能力建设计划。这一工作将需要各不同的政府部门及其他利益攸关者的广泛参与和全面承诺。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 通过更新工作方法、培训人力资源和简化办公业务，为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和基础设施的加强和现代化工作提供支持。
- 开发、建立和落实各种机制，通过增加用户和受益人的人数和种类，便利其获取知识产权信息（专利和技术信息、判例法、商业信息、知识产权统计数据、分类手段等）。
- 根据各国的具体要求，包括各国立法中执行国际条约方面的要求，并考虑到现有的立法选项，制定更新的知识产权立法，并提供法律援助。
- 开展促进知识产权文化的宣传活动，以此作为加强知识产权立法和行政基础设施工作的必要补充。此种宣传活动对那些知识产权在促进发展中具有的潜在影响认识相对较低的发展中国家尤其重要。
- 加强区域间和区域内部的合作机制，并发展各种机制和伙伴关系，发挥广大利益攸关者的杠杆支持作用，鼓励通过区域一体化和国家知识产权制度的国际化实现协同作用。
- 为面向建立公共和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并旨在鼓励更大程度地利用知识产权制度的各项倡议提供支持。
- 将通过请政府及其他组织的最高层决策者参加政策对话和磋商的方式，更清楚地认识各种受益于知识产权的政策选项，满足最不发达国家的特别需求。在开展这一工作的同时，还将更加侧重于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制定和执行符合本国国情的知识产权能力建设计划。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尤其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 和 2（联系与对外协调）、计划 3（战略性地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计划 5（生命科学问题）、计划 7（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问题）、计划 8（业务现代化）、计划 9（版权及相关权的集体管理）、计划 10（执法）、计划 11（培训）和计划 15（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民间文学艺术）。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38,250	39,666	1,416	3.7

- 计划 7：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

挑战

WIPO 在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地区开展活动所面临的一项关键挑战是，如何确保为处于不同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并因此具有不同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发展水平的各国提供技术援助。在此方面，WIPO 已调整其与这些国家之间的合作，以适当地适应各种不同的能力建设要求和期望，并将继续支持各国发展符合其优先发展重点和国家计划的知识产权制度，以及实现这些制度的现代化。

2008/09 两年期初期，这一国家集团的形势可以简要地说明如下：该地区的 12 个国家已成功地加入欧洲联盟及其相关的知识产权结构。15 个国家是欧洲专利组织的成员，7 个国家（西巴尔干各国和土耳其）处于与欧洲联盟建立联系和/或加入欧洲联盟的不同阶段，并因此正在更新和调整其相关的法律和行政环境，包括国家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所有这些国家都在提高其利用知识产权实现发展目标方面，取得了显著的进展。事实上，在其中许多国家，知识产权都在日益加速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中发挥着突出的作用。因此，这些国家的技术援助请求和需要，日益趋于要求开展更为先进的活动和计划。WIPO 的挑战将是，如何提供具有先进水平而且更加具体的援助，以满足这些国家包括公司、部门和地区各级越来越高的期望。另一项挑战将是，如何促进本计划所涉地理范围内的各国之间横向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总结教训。的确，这一国家集团尽管在建立有效的知识产权制度方面取得了进步，但仍将继续实现其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基础设施的现代化，开发人力资源，加强其为用户群体提供的知识产权服务。

目标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目标的能力得到加强，并具有可持续性。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各国根据本国发展战略利用知识产权的能力得到加强	约 10 个国家建立符合本国发展战略的国家知识产权能力建设计划
国家知识产权机构提供更为有效、方便用户使用的服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约 20 个国家建立现代化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包括更新的工作方法和自动化知识产权办公业务 - 约 20 个国家建立运作良好的知识产权方面的信息和服务中心
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的能力得到加强	约 10 个国家建立定期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培训计划
国家知识产权立法符合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协定，并符合本国优先发展重点	约 25 个国家建立更新的国家知识产权法律和条例
由于国内建立知识产权领域的公共和私营部门（PPPs）的伙伴关系，而使得知识产权制度的使用得以扩大	约 3-5 个国家建立知识产权开发和利用方面的公共和私营部门伙伴关系
本地区各国之间的区域合作和经验交流得到加强	将知识产权政策纳入国家最佳做法的国家数量

战略

为欧洲和亚洲若干国家提供援助的总体战略将采取两条腿走路的做法：注意甄别这些国家不同的具体要求；同时争取巩固这些国家的知识产权制度具有的某些共性和相同特点。

甄别各国不同的具体要求，将通过根据各国的知识产权计划提供援助的办法来实现。这些国别计划将反映各有关国家的知识产权主管机关所表达的具体需求和需要。将与国家主管机关密切磋商，定期对这些计划进行审查和更新，因此这些计划将被当作灵活而且需要不断采取行动的文件，而不是一个一成不变的框架。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共有的特点和要求，涉及其中许多国家与欧洲联盟（EU）之间的密切关系，及其对援助所要求的相对先进的水平。因此，与这些国家的合作将考虑因其中的一些国家新加入欧盟而提出的要求，以及正在办理加入手续的各国、候选国家以及受益于欧盟“欧

战略目标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

洲邻国政策”的各国的具体需求。将争取与这些国家可能在欧盟内部开展的知识产权计划发挥协同作用。

此外，通过开展具体的活动和计划，将争取提高各知识产权局为知识产权的现有和潜在用户提供更先进的服务的能力。这将需要更加重视在这些国家培养大量受过训练的知识产权专家。提高人力资源的素质将是为系统、持续地利用知识产权获得更大的社会经济目标提供便利的一个最有效的手段。另外，由于这些国家面临的许多知识产权挑战所具有的共性，因此将越来越重视相互交流经验和共享最佳做法。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尤其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 和 2（联系和对外协调）、计划 3（知识产权与经济发展问题）、计划 5（生命科学问题）、计划 6（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问题）、计划 8（业务现代化）、计划 9（版权及相关权的集体管理）、计划 10（执法）、计划 11（培训）和计划 15（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民间文学艺术）。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5,015	5,444	429	8.6

• 计划 8: 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

挑战

业务现代化援助的受援者是知识产权机构，尤其是约 160 个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知识产权局（IPOs）和集体管理组织（CMOs）。

2007 年年底，预计约有 50 个知识产权局和 8 个集体管理组织接受过现代化援助，其中包括需求评估、技术咨询、业务程序的统一和简化、技术基础设施的升级、根据受援机构业务程序自动化的情况定制的系统部署、WIPO 条约和体系的电子通知、培训和知识转让以及现有自动化解决方案的升级。

虽然大多数机构都请求提供上述所有的服务，但有些机构根据其需求和优先重点只请求提供部分服务。然而，总的说来，知识产权机构提出自动化援助的请求量显著增长，因为许多机构仍然实行基于纸件的手工程序，几乎或根本没有自动化。因而感到很难应付日益增长的工作量、长时间的积压量和知识产权利益攸关者对更快速、有效和高质量的处理提出的要求。

由于要求提供援助的请求数量增多，而且这些机构的发展、能力、资源、技能和基础设施的水平互不相同，因此本计划面临多项挑战，其中包括：提供一贯、适当和高质量的服务；建立足够的能力，使现代化所带来的利益得以持续；开发更好的评价机制；以及根据不断变化的业务要求和新兴技术调整各项服务。

评价结果表明，即使 WIPO 提供的援助水平相同，所带来的利益水平也因受援机构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因为各机构本身也在全面发挥所提供的援助的潜力方面面临多项挑战。这些挑战包括：是否具有将大量的纸件文档转为数字化存入知识产权数据库的能力和资源；是否具有知识自动化的适当技术基础设施；工作人员的工作条件和工资结构；受过训练的工作人员所缺人数；从手工向自动化程序过渡；所有权问题；以及是否具有维持现代化基本的基础设施的资源。因此，部署现代化系统之后所面临的挑战与自动化进程本身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因为这些挑战将对在多大程度上取得成功有着直接的影响。所以，已得到援助的知识产权机构半数以上都继续需要得到进一步援助，才能实现现代化目标。

目标

提高知识产权注册活动的效率，并改善知识产权机构向其利益攸关者提供的服务。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p>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程序实现现代化</p>	<p>44 个知识产权局（14 个新的和 30 个现有的知识产权局）具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将纸件文档数字化建立的国家知识产权数据库（例如商标、专利、工业品外观设计） - 减少知识产权申请的积压量 - 加快知识产权申请的处理速度 <p>20 个集体管理组织（12 个新的和 8 个现有的组织）具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将纸件文献数字化建立的国家数据库（例如音乐作品、著作等） - 减少积压的工作量
<p>各知识产权局能进行 WIPO 条约方面的电子通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 个知识产权局通过与 WIPO 体系直接进行电子通知在受理马德里申请方面节约的时间和费用 - 知识产权局提供的与 WIPO PatentScope 网站相关的专利信息（实际数量取决于能否提供信息和所提供信息的质量）

战略

预计到 2008-2009 两年期期末，共有 64 个知识产权局和 20 个集体管理组织得到了涉及以上所列的部分或所有服务方面的业务现代化援助。其中包括为新的机构提供全面的援助，以及继续提供现有的援助，争取让那些已经部署自动化系统的机构最大限度地获得现代化带来的利益。

由于自动化系统和业务程序的现代化是一项持续开展的工作，因此总体战略是建立在长期观点的基础上的，而不是一次性行为。这一战略的一项关键内容是，通过适用经测试和验证、而且将来仍会继续加强的大量成熟产品、服务、解决方案和最佳做法，提供符合具体情况的援助。将根据对受援机构的具体情况进行的评估，从范围、水平、频率和期限方面调整其所提供的援助。为增加可持续性，将最大限度地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利用当地专门知识和进行当地采购。WIPO 专家前往各不同地区，已被证明在提供及时、具有成本效益的服务方面极其有效。因此，本计划将继续强化派人前往各地区的工作。将继续通过在受援机构中指定接受过 WIPO 训练的自动化工作者为联络人等方式，借鉴已在自动化方面取得成功的其他相关组织的机构知识和经验。在此方面，将继续采用全球的做法来提供自动化援助，发挥 WIPO 在所有地区积累的集体经验所发挥的杠杆作用。

2008/09 年将特别重视与以下方面相关类型的活动的部署后工作：能力建设、转让知识、具有附加值的服务和通过举办区域和区域间讲习班交流经验。将继续采用“培训培训者”的做法，进一步扩大在各机构和地区培训大批人员所产生的影响。

进行部署后评价，被证明对改进计划战略和方针，从而改善所提供的服务，具有重要的价值。因此，评价机制将继续成为所提供援助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将进一步使用国际规范和标准予以加强。

由于所提供的现代化援助的质量与所采用的自动化工具和产品的质量挂钩的，因此 WIPO 将继续作出投资，通过增加新的功能，例如国家电子申请和电子文档进一步改进这些工具和产品，使它们更加可靠并容易支持。

本计划还将与相关的地区和国家知识产权组织密切协作，以提高其有效性，尤其是欧洲专利局（EPO）、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欧亚专利组织（EAPO）、日本特许厅（JPO）、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和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还将探讨与其他合作伙伴的协作可能性。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密切与以下计划合作：计划 6、7 和 9（协调在国家开展的各项活动）、计划 16（PCT 电子申请和受理局程序）、计划 18（马德里、里斯本和海牙各注册体系的电子交换）、计划 19 和 20（国际专利、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分类）以及计划 27（WIPO 信息技术标准以及与 WIPO 信息技术系统的兼容）。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4,495	4,795	300	6.7

• 计划 9：版权及相关权的集体管理

挑战

在全球化经济中，在可适用的情况下通过集体管理制度行使版权及相关权，对创造者、表演者及其他权利人都可以带来重要的经济价值。在全球技术标准的基础上开发权利管理的自动化系统，为加强进入国际市场的能力提供了帮助。根据这些标准建立集体管理制度，对于便利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有关权利人进入国际市场十分重要。

在 2006/07 两年期期间，本计划与非政府伙伴组织合作，着眼于概念和技术方面，处理了大量与集体管理相关的政策问题。国际标准和守则、版权管理技术、自动许可和监测系统，成为该两年期举办的多项计划和会议讨论的中心问题。这一工作以及与国际非政府组织等重要伙伴机构开展有效的协调活动，是在全球建立和加强集体管理组织方面取得成绩的一个重要因素。

2008/09 两年期，本计划的主要挑战将继续是，如何满足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权利人不断发展的需求。这将需要在建立和进一步发展国家或地区集体管理基础设施方面提供援助，并确保集体管理组织提高其根据全球技术标准使用数字技术的技术能力。为最大程度地发挥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所开展工作的潜力，集体管理组织需要制定做法和程序，确保这些工作符合为各该系统确定的技术标准。最后，需要努力提高认识，加深决策者和其他利益攸关者对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机制所带来的利益的了解。

目标

提高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的能力。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创建新的集体管理组织 (CMOs)	新建 5 个集体管理组织
现有版权及相关权管理组织的行政管理，包括将数字技术融入其各项业务中的能力得到增强	有效地将数字技术融入权利管理的集体管理组织的数量
与相关伙伴机构的合作得到加强	签定一项新的合作协议，加强现有的各联合工作委员会的工作

战略

本计划的主要重点将继续是作者、表演者、视觉艺术家、出版和唱片业以及复制业的权利。WIPO 将继续为建立和加强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组织提供便利。此外，将为集体管理组织提供支助，确保权利管理系统与国际系统相符合。将通过加强联合工作委员会（JWC）等手段，加强与国际作者和作曲者协会联合会（CISAC）以及国际复制权组织联合会（IFRRO）之间的合作。另外，还将审查并酌情缔结和落实与其他有关组织或协会的联合合作的可能性。

为澄清进行权利管理所面临的一些挑战并帮助权利管理组织提出适当的对策，将举办有关权利管理的某些领域的国家或地区培训班。编制示范合同、指导方针、研究报告以及与权利管理相关的其他参考材料（例如示范章程）等，也将继续成为这一工作的一个重要领域。其中将包括与执法机关等各类利益攸关者就集体管理系统的各方面问题制定政策、进行宣传和能力建设相关的材料。将进一步为集体管理协会的业务开发自动化系统，以便其更充分地纳入国际数字系统并与全球技术标准相符合。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3（战略性使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计划 6 和 7（协调各国开展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计划 8（集体管理组织的现代化和自动化）、计划 10（执法）、计划 11（教学与培训）以及计划 14（版权及相关权法律）。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656	1,736	79	4.8

• 计划 10：知识产权执法

挑战

当前的技术环境为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提供了便利，并让侵权者能谋取重大利益，损害政府、权利人和消费者的利益；面对这一环境，必须建立并不断改进执法机制，在线环境也不例外，这已成为全球许多国家和地区所开展的政策辩论和提出的倡议的中心所在。然而，尽管国际和地区和国家各级努力提高知识产权执法的效率，但近年来假冒和盗版活动仍然大量增多。

在 2006/07 两年期期间，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ACE）—— 2002 年为国际上审查和辩论与知识产权执法相关的热点问题而设立的论坛—— 举行了第三届和第四届会议。越来越多的成员国都要求 WIPO 作为一个全球性组织提供专门知识，帮助其将知识产权纳入本国专为加强执法基础设施和机构制定的各项政策和计划中。WIPO 还成为一个为执法官员举办培训班的主要组织，以满足各国在民法和刑法司法程序方面提出的越来越多的需求。此外，WIPO 还与世界海关组织（WCO）、国际刑警组织（Interpol）、世界卫生组织（WHO）、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和世界贸易组织（WTO）等若干国际组织结成战略伙伴关系。本组织还酌情与相关的私营部门组织开展合作。例如，2007 年，WIPO 与世界海关组织和国际刑警组织一道，与代表私营部门的各组织合作举办了第三届全球反假冒大会。

本计划将需要处理成员国就以下方面提出的日益增多的请求：要求对更新国家立法中的执法规定提供咨询意见、知识产权与其他相关立法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建立有效的执法基础设施以落实各项可适用的规定。此外，仍将继续需要为开展如何采取最佳措施应对国际知识产权执法挑战方面的知情政策辩论提供便利。

目标

加强成员国进行有效知识产权执法的能力，造福于社会和经济以及消费者保护，在国际上开展知情的政策讨论。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落实有效的国家、次区域或区域知识产权执法制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6 个成员国/次区域制定知识产权执法战略，并让各有关利益攸关者参与 - 在 4 个成员国建立有效知识产权执法的新的或更新的立法框架
进行富有建设性并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政策对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执法咨询委员会中确定知识产权执法领域全球共同关心的问题，最终形成共同议定的主席结论 - 通过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开展联合活动，包括特别项目，加强战略伙伴关系
司法部门和执法官员处理执法问题的能力得到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 个成员国的海关官员和警察改善边境措施和采取更有效的执法行动 - 6 个成员国改善权利人参与执法进程的情况
知识产权问题被适当纳入伙伴组织的相关执法活动中	政府间组织或非政府组织的相关倡议中反映 WIPO 提供的 4 项实质性意见

战略

在本计划下，将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向其提供有关知识产权执法制度的现代化和统一问题的针对性咨询意见。这一意见将适当考虑现有的国家、地区和国际法律框架，并反映各成员国的具体需求和关注的问题。必要时，将与区域或次区域组织合作，为区域或次区域的多个国家建立一致的执法机制提供咨询意见。将进行国家和地区磋商，执行试点计划，开展法律和技术合作活动，并举办宣传性会议，重点开发和扩大使用更新的有效知识产权执法机制。将在特别项目的框架中，根据请求提供实质性咨询意见，以帮助成员国或伙伴组织整合与知识产权执法相关的工作。

将继续定期举办执法咨询委员会的会议，以作为进行知识产权执法政策对话的全球论坛。将根据各不同国家和地区的经验，提供详细的信息和进行法律分析，为这一对话提供支持。目标将是促进人们全面了解知识产权问题。将通过印发 WIPO 出版物、执法通讯、设立知识产权与执法问题和战略（IPEIS）论坛，并通过执法网站传播新兴问题发展趋势的信息、判例法和这一领域的进展，为共享信息提供便利。

战略目标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

将加强与知识产权执法具体领域中具有专门知识的组织之间的合作，例如世界海关组织、世贸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刑警组织。这将包括定期交流信息、举行会议、为这些伙伴组织举行的适当活动提供实质性意见，以及开展联合活动。将积极参与为全球反假冒与盗版大会进一步确定方向的工作。

此外，将为联合国提供援助，以提高决策者、司法部门和执法官员有效处理知识产权执法问题的能力。将为建立有效处理知识产权争议的司法能力提供便利和支助，手段包括汇编判例法，作为司法部门的参考材料，以及编写知识产权执法领域的法律分析和研究报告。还将为司法机关和检察官、海关官员和警察等执法官员举办分层次进行的宣传和培训活动。为此，将进一步加强与其他组织之间的合作。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3、6 和 7（战略性使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以及协调各国开展的活动）、计划 11（提供专家意见）以及计划 21（涉及仲裁与调解可以作为替代方式的执法框架）。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3,113	3,321	208	6.7

• 计划 11: WIPO 世界学院

挑战

自 1998 年成立以来, WIPO 世界学院已成为得到全球认可的知识产权 (IP) 教育和培训的机构。学院结合面对面培训与最先进的远程学习手段, 根据全世界各不同受益者的需求提供学习课程。课程现以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葡萄牙文、俄文和西班牙文提供。

与 25 个以上的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地区组织结成了战略伙伴关系, 从而让学院拥有提供关于知识产权的实用、定制的培训课程的独特机会。远程学习计划将知识产权带给全世界更广泛的社会各界, 缩小了时间和空间的差距, 并减少接受知识产权教育的费用。2006/07 两年期, 约有 35,000 人参加了 WIPO 的远程学习课程, 完成率达 70%。

2008/09 两年期预计对知识产权教育和培训的高需求将持续下去。这将带来若干挑战, 包括必须加强面对面的培训, 开展各项计划, 争取邀请世界知名的专家、教授、研究与开发工作者和政府官员参加高级别的论坛。2006/07 年, 参与者对政策发展和职业培训课程的满意率为 80%-90% 之间, 在专业培训计划中, 70%-80% 的参与者认为其技能得到了大大的提高。

将继续需要加强数字和在线计划, 并对这些计划加以调整, 以适应各类不同用户的需求, 其中包括知识产权局工作人员、决策者、企业管理者、知识产权教授和学生, 并需要加强与适当伙伴的国际合作, 以满足知识产权教育的培训的要求。在此方面, 2006/07 两年期, 每年继续与都灵大学和国际劳工组织 (ILO) 的国际培训中心合作, 并在意大利政府提供财政支持的情况下, 开设知识产权法律硕士 (LL.M.) 的课程。此外, 还在成员国开设了 5 期知识产权研究班, 有 3 个学术机构的教育计划中采用了学院的远程学习课程。另有 4 个机构开始以本国语言教授这些课程。

还将需要在远程学习计划中发挥新技术的杠杆作用, 并需要继续开发新的高级远程学习课程。

为加强人们对学院知识产权信息资源的使用, 将需要进一步促进 WIPO 图书馆和电子查询用法律汇编 (CLEA) 的各项服务。

目标

加强知识产权教育基础设施和知识产权人力资源, 扩大人们获得知识产权知识和信息的机会。

战略目标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决策者和政策咨询者制定适当而有效的知识产权政策的能力得到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课程结束时对政策发展计划的满意率达 90% - 所倡议、开发和/或执行的知识产权有关政策的数量
成员国的人力资源开发和知识产权教育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少每一地区有一个大学新开设知识产权专业课程 - 成员国至少设立 5 个知识产权学院和/或培训中心
知识产权局工作人员和企业管理人员的知识和技能得到更新和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课程结束时对职业培训计划的满意率达到 90%。 - 职业培训计划 80% 的参加者的技能得到明显的提高
远程学习被更广泛地作为知识产权教育的补充手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WIPO 在线课程的注册人数达 40,000 人，完成率达 70 % - 5 个学术机构的教育计划中使用学院的远程学习课程 - 成员国的 4 个机构以本国语言提供学院的远程学习课程
全世界跨学科的知识产权教育和研究得到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课程结束时对都灵知识产权法律硕士 (LL.M.) 的满意率很高 - 在知识产权领域受聘的学员人数
WIPO 学院信息资源的利用率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图书馆服务的学员和教授的人数增加 10 % (2006 年为 10/周) - 浏览电子查询用法律汇编的页数增加 20% (2006 年浏览页数为 500,000 页面)

战略

在本两年期间，将进一步更新学院的现有项目、WIPO 图书馆和知识产权法律汇编。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学院将继续为中高级职业培训计划开发和使用新方法，包括利用远程学习和“培训培训者”的做法。

为加深人们对知识产权制度的认识，并为讨论和交流这一领域的经验提供论坛，学院将继续为决策者、政策咨询者及其他参与制定知识产权政策的政府官员举办研究班。此外，还将举办活动讨论知识产权领域的信息问题，并针对具体的目标群体举办这些活动。

为促进大学开展知识产权教学并加强这一领域的人力资源，学院将继续与学术机构一起提供和开发最终能授予学位/证书的联合计划。学院将继续尤其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学术机构结成战略伙伴关系。与学术机构的伙伴关系还将涉及编制知识产权方面的教学和培训材料及教学大纲。2008/09 年，学院将继续开展都灵法律硕士（LL.M.）计划，授予国际和跨学科的知识产权学位。

作为其加强知识产权教学和培训的战略的一部分，学院将在若干国家举办知识产权教育和研究的国家专题讨论会；为知识产权局、大学和教育部提供专家咨询意见；举办知识产权学术机构的年度会议；在日内瓦以及日内瓦以外举办若干经理人研究班，其中一些将与商学院和产业协会联合举办；并建立商学院、产业界和管理咨询公司知识产权管理教授网络。

远程教学计划将侧重于提供重点领域的新课程，并继续有效地管理现有的课程。学院将获得一个新的远程学习平台，以发挥现有技术的杠杆作用，并满足不断增长的需求。

WIPO 图书馆将通过宣传其各项服务和改进其在 WIPO 网站上的面貌，提高其在知识产权界的地位。将通过充实图书馆侧重于最新知识产权书籍和论文的在线和纸件材料的馆藏，为人们要求获得信息的更大需求提供支助。将进一步通过努力以全文可检索格式获取数字的方式，发展知识产权法律汇编。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合作：计划 1（宣传材料和出版物）、计划 3、6 和 7（战略性使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以及协调各国的活动）以及计划 12、13、14、15 和 21（开发关于这些主题的远程学习课程）。

资源

2006/07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4,382	15,462	1,044	7.3

战略目标三：国际知识产权法律的渐进发展

● 计划 12：专利法

挑战

在 2006/07 两年期期间，本计划继续处理与专利法律和实践国际层面有关的问题，包括详细阐述目前的各种专利法问题，以及审议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的工作计划。国际专利制度现在尤其受两个主要因素的影响，一是其取得的成功，这一点全世界专利申请量的不断增长可资证明，一是不断变化的环境所具有的复杂性。

第一个方面，即专利申请的增加，产生了若干结果。一个结果就是，各专利局在及时处理申请量并同时确保所授予权利的高质量方面遇到越来越大的困难。另一个结果涉及人们对专利制度若干公共政策问题更广泛影响的关注。

第二个因素是专利制度运转环境的复杂性，表现为：信息和通信技术、生物技术或纳米技术等技术发展近年来越来越成为公众关注的中心；已成为、或正在成为专利制度重要参与者的国家数量，使现有技术在地域和语言上的多样性有所增强；全球化经济联系也在国家、地区或国际专利政策之间引发了复杂的相互作用。

这些因素既是成员国在优先事项方面现存差异的原因，也是其反映。在这一背景下，本计划的重要挑战将是研究确认所有成员国和用户共同关心的潜在领域，找出那些时机成熟、适于进行国际讨论与合作的事项，并酌情将其加入 SCP 的工作计划。努力实现该目标的一项主要任务将是加深人们对专利制度的作用及其各项基本原则的认识。

目标

通过加强人们对专利相关事项的认识，加强国际合作，实现国际专利法律与实践的渐进发展，激励创新，实现成员国、用户和全社会利益的平衡。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成员国在发展国际专利制度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 SCP 工作计划达成一致意见并加以执行，推动共同关心的各项问题 - 更多缔约方加入 WIPO 管理的与专利有关的条约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人们对专利制度法律原则与实践及专利制度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的理解有所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员国、权利人、第三方及普通公众的反馈 - 成员国对专利原则和实践的接受与利用程度增强
与专利有关的现有问题和新出现的问题得到更多理解和进一步澄清	成员国、权利人、第三方和普通公众的反馈
专利制度中的多余功能被尽量减少	专利领域的国际合作文书，或文书草案，或正在进行的工作

战略

SCP 将继续作为审议专利问题和发展国际专利制度的主要论坛，2008/09 两年期将举行最多四次会议。另外，本计划将加大努力，加强成员国之间的合作，为解决专利问题、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专利制度找出基于协商一致的解决方案。这些努力可能包括：举行专题会议，讨论和澄清目前各项具体主题；在成员国之间提供联络与合作机会，加强相互理解与合作；应要求提供关于国际专利制度、实用新型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的信息和咨询；推广 WIPO 与专利有关的条约（包括《巴黎公约》、《专利法条约》和《布达佩斯条约》）；探讨审议其他法律文书的机会。

为提高对专利法律和实践各种原则的理解，将采取一系列措施，如开展研究，讨论和澄清现有及新出现的问题和概念，并应请求帮助向成员国提供与专利事项有关的信息和援助以及与 WIPO 管理的各项条约有关的信息和援助。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6 和 7（协调国家层面的活动）、计划 8（涉及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计划 11（提供专家意见）、计划 15（协调与专利有关的事项）和计划 16（PCT 制度）。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3,001	3,079	79	2.6

• 计划 13：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

挑战

品牌推广在各国和全球制造业、农业和服务业中正在成为一项越来越重要的因素。品牌推广所利用的各种知识产权，如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可保障品牌投资，降低交易成本。因此，让国际法律制度响应利益攸关者的各种需求与期待，包括各成员国商标管理部门与品牌所有人的需求与期待，具有极大的重要意义。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的工作为这一目标作出了贡献。2006 年 3 月，基于 SCT 的工作，外交会议通过了《商标法新加坡条约》（《新加坡条约》）和一项补充《新加坡条约》的决议（《新加坡决议》）。为广泛实施《新加坡条约》和《决议》，需要在 2008/09 两年期进行推广活动，目标是在所有成员国提高对《条约》和《决议》的理解，以及对普遍加入这一文书具有哪些益处的理解。SCT 也已确定国际商标法、工业品外观设计法和地理标志法需要进一步发展的领域。2008/09 两年期需要继续在这些领域开展工作。

《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的通知程序继续为《巴黎公约》成员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所需。在此方面，一项重要挑战是加强信息流动，包括提供最新通信工具。还将需要开发和布署作为纸件通信程序补充的电子通信标准。

此外，由于这一法律领域各种问题的复杂性，因此向 WIPO 其他部门提供实体性意见和法律咨询的需求很大，特别是负责技术援助与能力建设的部门。这种需求将需要得到本计划适当的处理。

目标

进一步发展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多边法律框架，扩大现有各种标准的采用与实施范围。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国际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在 SCT 内得到进一步发展	SCT 召开四次会议，就至少三项具体主题开展工作
国家或组织批准和加入《商标法新加坡条约》	至少四个国家或政府间组织批准
《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得到有效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收到通知申请之日起，在三周内处理第六条之三的通知。 - 立即更新第六条之三网上数据库；每年更新和散发硬载体数据库。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

为了推动已确定的各领域的工作，发展国际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SCT 将在 2008/9 两年期定期举行会议。秘书处将在成员国来文的基础上编拟工作文件，为 SCT 的讨论提供支持。为进一步方便就主题问题展开公开讨论，将在 SCT 会议的前后组织多次论坛，还将安排一次关于地理标志的世界性专题讨论会。此外，为此目的，将编写一份关于 WIPO 各成员国品牌推广的研究报告，这项研究将审查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在品牌商品和服务业中的作用。

扩大《新加坡条约》和《新加坡决议》的加入和实施面，将要求提高成员国对《条约》和《协议》的了解。为此，将同负责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部门合作，在有关成员国举办地区和国家层面的情况介绍会和推广会。

秘书处将继续按照成员国的期望，确保对第六条之三程序进行有效管理，及时处理通知，不断更新第六条之三网上数据库。

此外，本计划将继续审查属于其专业领域的信息产品和计划活动，目的是向本组织内部所有有关部门提供法律咨询和支持。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开展提高认识的活动）、计划 6、7 和 8（促进加入和实施《新加坡条约》、《新加坡决议》以及所涉领域的其他准则）、计划 11（提供专家意见）和计划 18（支持国际注册体系的扩展）。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3,806	3,882	75	2.0

● 计划 14：版权及相关权法律

挑战

《WIPO 版权条约》（WCT）和《WIPO 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WPPT）正在逐渐成为版权及相关权保护的国际普遍标准。如果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按预期加入这两部条约，则每部条约的成员国数量将增至 80 以上。然而，仍需作出进一步努力，为这两部条约的有效实施和利用提供支持。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将继续其在版权及相关权法律渐进发展方面的工作，重点是数字时代的例外和限制，并可能以适用于国际侵权行为法律或成员国提出的其他事项为重点。此外，SCCR 将继续就 WCT 和 WPPT 实施方面的问题开展工作，尤其是关于技术保护措施的条款。视需要，还将需要继续行动，在音像表演者表演的音像使用方面保护表演者。

如获成员国批准，预计 2007 年将召开一次通过保护广播组织权利条约的外交会议，因此将需要开展磋商，举办研讨会，支持条约的实施与利用。

目标

增进版权及相关权的保护，并就国际版权法达成广泛的共识。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WCT 和 WPPT 得到更广泛的加入和有效的实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入 WCT 的国家或组织增加六个，加入 WPPT 的国家或组织增加六个。 - 采取有效政策实施 WCT 和 WPPT 的国家增加四个。
限制与例外的国际框架、可适用的法律和技术保护措施或成员国提出的其他事项得到澄清	SCCR 就各事项和可能的解决方案作出澄清
音像表演的保护得到澄清	成员国就保护音像表演的未来工作作出决定

战略

本计划将继续并加强向提出要求的成员国提供法律援助，为加入和实施 WCT 和 WPPT 提供支持。还将与其他有关部门合作开展工作，编拟和更新法律草案，并且应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可能提出的要求，对现有立法和拟议立法提供咨询和意见。

在本两年期中，SCCR 将定期召开会议，继续其发展国际版权及相关权法律的工作。将视需要和 SCCR 的要求，编拟研究报告和其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他文件，举办信息研讨会。将就委员会讨论的各种事项举办磋商会议。将对利益攸关者和其他有关方面就这些事项举行的讨论提供适当支持。此外，将审查新出现的版权及相关权问题，并以研究报告、讨论文件或其他信息资料的形式向 SCCR 报告。如果广播条约获得通过，将为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举行地区研讨会，以促进条约的有效实施和利用。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4（找出新出现的问题）、计划 6 和 7（推广加入 WCT 和 WPPT，以及国家一级对两条约的实施）以及计划 11（提供专家意见）。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5,919	6,002	83	1.4

• 计划 15：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挑战

许多 WIPO 成员国和土著、传统与当地社区（“各社区”）的代表呼吁加强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国际与国内保护，表示渴望获得适当保护带来的社会、文化和发展收益。在法律和实践层面采取的实际保护办法各异，即使在受保护的主体及保护的受益人范围等基本问题方面也是如此。尽管如此，WIPO 近年来为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保护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这一基础具有国际上的包容性、实践中的有效性，并以各社区直接表达的实际经验和需求为出发点。

一项持续存在的挑战是为建立从知识产权方面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基础广泛的办法设定适当的范围。这要求澄清知识产权制度在以提高人们对各社区文化遗产和知识体系的尊重和承认为目标的各种范围更大的国际措施所做的具体贡献。WIPO 的工作继续在相关国际进程和文书中占有适当位置。这要求 WIPO 保持其对任务授权和核心胜任能力的重视，同时促进与其他组织的互利合作。

尽管各社区的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代表着丰富的文化与知识，各社区在传统社区范围以外定义和保护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利益和关注方面仍面临重大资源制约。无论在社区层面的基层能力方面，还是在有效参与国际进程方面，这种需求均十分明显。WIPO 的工作需要继续具有包容性，承认参与这些辩论和政策问题的社区、文化和价值体系所具有多样性。

传统知识体系、传统文化遗产和创造力以及遗传资源领域的知识产权政策问题和法律措施涉及基本人权、土著人民自身的权利、环境保护、文化遗产和文化多样性以及与博物馆和档案、卫生、食品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创新有关的政策。这已引起人们对一方面确定何为滥用、盗用和非法利用或复制此类无形材料、另一方面确定何为公有领域合理范围的各种原则的特别重视。但关键挑战是从这些一般原则中创制各种实用手段和现实途径，供各社区以符合其直接指明的利益、需求和价值体系的方式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目标

按照传统保管人及各社区和成员国表达的需求、利益和期望，在法律、实践和政策领域为保护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建立各种知识产权机制，并加强其有效实施。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p>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保护的国际法律与政策框架得到加强，使其传统持有者直接受益，让社会也获取更多的利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订至少一项明确的新国际文书。 - 在以下方面使用 WIPO 政策文件和成果：四个新的区域/次区域合作倡议，至少四个新的国家政策、法律和能力建设进程，以及四个不同地区的社区和民间社会进程。
<p>涉及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国际与区域进程之间的合作与协调得到加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其他国际论坛和机构的至少三个已有的和三个新的进程中明确认可 WIPO 的支持和贡献。 - WIPO 和其他国际机构联合进行四次出版或活动。
<p>成员国支持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知识产权保护的能力和管理遗传资源知识产权问题的能力得到提高，让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持有人和保管人持续受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少六个社区、国家和地区性能力建设活动实际使用 WIPO 的材料或专业知识。 - 法律机制在实践中被修改和应用于六个实例。 - 成员国正在进行至少四项进程，加强打击传统知识/遗传资源非法或错误专利申请行为的措施。 - 至少四个国家或社区进程为无形文化遗产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数字化和传播积极使用知识产权指导方针、最佳做法和手册以及符合需要的信息与通信技术服务。

战略

核心战略将继续扎根于在基础广泛的国际政策对话及国际成果的谈判和基层社区磋商及实用工具的磋商开发之间建立起强有力的积极反馈途径。该战略包括土著和当地社区直接参与国际政策进程，确保国际层面的工作从各社区自身表达的实际需求和期望中获取信息，并与其一致。而且，这种办法可以确保基层的能力建设倡议可以从更广泛的政策和法律环境中获取信息，让社区层面得到加强的能力转化为加强直接参与国际进程的能力。

本计划各项战略的实施将取决于成员国作出的关键决定，尤其是在通过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开展进一步国际谈判和政策对话方面。

将继续应成员国和地区及国际机构的要求为国家、地区和地区间政策进程、能力建设和立法发展提供实体和后勤支助。此外，将就与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有关的事项建立实用的立法和政策资源，使向成员国提供的政策支助和立法建议系统化。将根据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持有人和保管人的需求以及其他公共政策利益和有关机构的需求开发符合他们需要的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保护专门工具。

旨在加强传统和当地社区在 WIPO 各国际与地区进程中的作用和能力的现有措施将得到巩固，包括继续发展 WIPO 自愿基金和其他实际措施。

一项相关战略是保持与其他国际法律文书、谈判活动和政策进程的一致性和积极协作，以确保 WIPO 的活动和成果为更大范围的国际法律和政策环境提供支持，并确保各项计划互相加强。将继续同联合国系统内的伙伴机构开展实务和技术合作，在涉及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保护的共同关心的事项方面支持它们的各项任务计划和目标。

在社区层面的能力建设和国际政策辩论之间建立完全联系的具体实际步骤将包括在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领域开发专利态势分析和其他与专利有关的工具。将建立一项全面的网上机制和数据库，为各主管局和专利制度的其他用户提供实际支持。这将有助于防止专利制度中出现涉及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主题及承认传统知识的其他形式获得错误或不合理的专利，使之限于公有领域已经可以自由获取的材料，或需以其他方式受限于在未取得知识或资源传统持有人事先知情同意下不得使用的各种保障机制的材料。此外，将开发一套新型的遗产工具，涉及无形文化遗产、尤其是传统文化表现形式记录、数字化和传播时的政策、法律、实务和信息与通信技术方面，供各社区和政府机构、博物馆和档案馆等有关方面使用。最后，将编写研究、调查和政策信息资料，宣传所面对各种问题的性质、可用法律、政策和实际备选方案的范围和各社区的实际经验，以及国家和地区机构在处理这些问题时的经验。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 和 2（对外联系和对外关系）、计划 3、6 和 7（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以及协调国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家层面的活动)、计划 11 (培训)、计划 19 和 20 (国际专利分类)。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5,889	6,052	163	2.8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 计划 16：PCT 体系

挑战

PCT 申请量在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的持续增长，一方面反映了用户界对 WIPO 提供的各种服务抱有信心；另一方面，特别由于过去两个两年期的预算限制，这给本组织继续满足用户要求提供一致、优质服务的合理期望提出了重大挑战。

为实现下文概述的本计划的目标，三个领域将尤其需要给予特别重视和投入：(1) 本计划必须对 PCT 体系正在发生变化的地理特点和需求性质作出反应，这尤其涉及到工作人员技能和信息技术系统；(2) 将需要加强对现代信息技术的利用，为 PCT 各主管局之间的合作打开新的机会，加强提供的服务，实现成本效益；(3) 各项工作将需要继续特别重视提供优质 PCT 服务，包括优质的国际检索报告和关于能否被授予专利权的初步报告（这些报告对各国主管局具有重要意义），并强调进一步简化行政程序，并在可能时简化 PCT 法律框架。

2007 年，PCT 业务司预计将处理、翻译和公布 156,000 多件国际申请，其中越来越高的部分是来自东亚国家的申请，主要是中国、日本和大韩民国。在 2008/09 两年期，总体工作量预计将每年增长约 5%，中国、日本和大韩民国的申请预计分别占总工作量的 4.8%、20.4% 和 5.7%。2008/9 年 PCT 业务司面临的挑战将是最低额的额外费用吸收这些增加的工作量，调整工作人员的构成和技能以处理增加的申请量（包括三个有关东亚国家的申请），同时保持符合 PCT 体系用户合理期望的服务水平。

2006/07 两年期结束时，已布署用于支持 PCT 自动化程序的不同技术将有所减少。但是，2008/09 年需要进一步减少数量，以实现技术平台的统一。这种单一的技术环境将在很大程度上消除支持 PCT 程序所需技术的重复。关于建立全电子化 PCT 程序的进展，2007 年年底，经过国际局的电子格式的 PCT 文件所占每月百分比预计约为 50%。在 2008/09 两年期，这一百分比预计将升至 65%。此外，2007 年将采用一些处理文本（XML）申请的工具，而更为全面地处理文本（XML）的能力是 2008/09 年的另一项挑战。截至 2007 年年底，PatentScope 网络门户只对内部持有的 PCT 申请处理数据提供有限的访问。2008/09 两年期的挑战将是通过 PatentScope 提供种类更多的 PCT 数据和文献，包括通过安全机制提供某些机密数据。

预计 2007 年年底，与《PCT 实施细则》各项重要修正案（在当年生效）有关的实施和培训工作将已完成。这将向 PCT 用户提供一套新的信息资源，帮助他们利用经修正的细则所包含的各种程序。还将继续同 PCT 用户保持密切联络，以收集关于如何让 PCT 体系更好地满足其需求的反馈意见。2008/09 年的挑战将是继续在内部提供关于 PCT 法律事项的及时、最高质量的咨询意见，向 PCT 用户提供及时、最高质量的法律信息和培训，发现并联络某些类型的潜在 PCT 用户，并侧重满足 PCT 申请量增长最快的地区 PCT 用户和潜在用户的需求。

2007 年年初成立的 PCT 国际合作司，是在国际局与以下对象开展 PCT 合作方面采取综合性更强的办法中的重要一步：PCT 职能分别为受理局、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以及被指定局和选定局的 PCT 成员国主管局；有意加入 PCT 的国家。2008/09 两年期的挑战将是寻找在国际局和 PCT 成员国主管局之间开展合作的新机会，尤其是对 PCT 体系需求方面不断变化的地理特点作出反应。

目标

维持并加强 PCT 作为国际专利制度中心点和获得国际专利保护方面首选途径的作用。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i>PCT 业务司</i>	
国际申请受理、处理和翻译费用得到控制	- 工作量指标 ¹ - 生产力指标 ²
向 PCT 用户提供的服务一致、优质	- PCT 质量指标 ³
<i>PCT 信息系统司</i>	
实现支持 PCT 程序的单一整合处理环境	- 将支持 PCT 程序的独立处理系统数量减至最低 - 在商定的业务时间，达到 99% 的系统可用性。 - 用户反馈对系统表现表示满意
基于字符（XML）的电子处理能力得到提高	- 在 PCT E-Dossier 系统中加入用于申请主要内容的文本（XML）处理功能。

¹ 关于工作量指标的详细解释，可参见附件 YY：PCT 业务指标。

² 关于生产力指标的详细解释，可参见附件 YY：PCT 业务指标。

³ 关于质量指标的详细解释，可参见附件 YY：PCT 业务指标。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 10%的 PCT 公布所附文本达到 100%准确（取代 OCR 质量的文本）
在建设完全电子化的 PCT 程序方面取得一定进展	- 65%的收文为电子方式 - 减少通过电子文件交换提交的例外案件
申请人和主管局可以访问多种 PCT 数据和文献，包括通过安全机制访问某些机密数据	申请人和主管局定期访问数据和文献
<i>PCT 法律司</i>	
高申请量 PCT 用户国和 PCT 高增长率国的用户和潜在用户之间的网络得到加强	- 目标国家用户培训活动和向潜在用户的宣传活动的数量 - PCT 电子邮件列表服务的订阅者数量
国际局对全世界排名在前的 PCT 申请人的需求和 PCT 战略的了解有所增强	定期同全世界排名在前的 PCT 申请人联络
法律框架与行政程序得到尽量简化	审查简化法律框架与行政程序的可能办法
<i>PCT 国际合作司</i>	
同 PCT 主管局和各单位的合作得到加强，对其各种活动的协调得到改进	同 PCT 主管局和各单位签订的合作协议数量
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优质框架得到进一步发展	申请人和各国主管局关于国际检索报告和关于可否授予专利的国际初步报告的有用度的反馈

战略

PCT 业务司：为了以最低的额外成本吸收因不断增长的申请率、特别是东亚地区的申请率而增加的工作量，PCT 业务司将需要进一步使其业务程序合理化，并根据需求上的这种地理变化调整工作人员构成。此外，为确保更大的资源灵活性，PCT 业务司将提高对外包的依赖。为了确保向用户提供的服务保持适当水平，将采用更为全面的质量控制机制，还将加强用于支持 PatentScope 检索功能的多语术术语数据库。

PCT 信息系统司：为了加速单一应用和技术架构的实施，对商业需求作出适当反映，需要布署额外的应用开发资源，这些资源将进一步实现 PCT 各电子系统的巩固和稳定。这些额外的资源将加强 PCT 各系统的业务连续性和灾难恢复能力。为了简化电子格式 PCT 文档的接收与传输用信息技术程序，电子数据结构和格式上的变化将限于目前已经采用的形式。此外，PCT 电子文档交换系统将落实经改进的用户可视性，以提高系统的及时性，降低系统的支持开支。根据从 PCT 用户界征求的指导，将加强让申请人安全访问 PCT 文献的各种功能。

PCT 法律司：PCT 法律司将继续履行其核心职能，在国际局内部提供关于 PCT 法律事项的咨询意见，向 PCT 用户提供一般性和具体的法律信息、咨询和培训，向潜在的 PCT 用户提供信息和咨询意见。为了同 PCT 用户保持密切联系，PCT 宣传活动将得到加强和合理化。此外，将进一步通过已建立的各种程序发展 PCT 法律框架。此外，将进一步研究可能使 PCT 法律框架和行政程序得到简化和优化的方法。

PCT 国际合作司：PCT 国际合作司将进一步加强分别作为 PCT 受理局、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以及被指定和选定局的 PCT 成员国主管局的合作，并加强其各种活动的协调。为此，将与 PCT 成员国主管局签订全面合作协议，其中涉及业务、技术、程序、法律和培训事项。此外，将向有意加入 PCT 的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考虑到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报告对各国主管局的重要性，还将继续开展工作，进一步改进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的质量框架。

本计划将为 PCT 体系每一个成员国的一名代表参加 PCT 大会例会负担费用（本两年期有两次例会）。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2（专利法）、计划 17（专利数据）和计划 19（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专利分类、WIPO 知识产权标准和专利信息服务）。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61,312	182,498	21,186	13.1

● 计划 17：相关的专利服务

挑战

本计划涉及与专利服务和统计数据有关的事项。本计划的目的是向知识产权制度的用户、产业界、决策者和研究人员提供有价值的政策信息。本计划还寻求利用信息技术工具和跨国网络的功能所提供的机会。

在 2006/07 两年期，专利数据和相关信息的传播通过 PatentScope 网络门户得到改进，特别是在已公布的 PCT 国际申请方面。PatentScope 数据库及相关信息技术工具为进一步提高专利数据的价值和优化专利制度的公开功能提供了基础。在收集和公布工业产权统计数据方面，也已取得进展。WIPO 已经改进了统计数据收集机制，建立了一个统计数据库，在互联网上定期公布最新统计数据，并出版关于 PCT 体系和专利的年度统计回顾。

在 2008/09 两年期，将需要加大信息的数量和深度，改进非专家用户使用的方便度，进一步加强与专利有关的信息资源。专利制度现有技术的多样性越来越强，这给专利局和用户带来了挑战，他们需要从更多资源、用更多语言获取更多类型的文献。现代信息技术工具和方法创造了各种机会，可以改进通过 PatentScope 访问的专利申请状态信息的共享，包括检索和审查结果。

工业产权统计数据库将需要得到扩展，以包括详细的数据，对工业产权和技术趋势进行更细致的颗粒分析。需要建立高质量的数据集，按技术分类、行业、国家/地区列出分类数据，估算工业产权的生命周期和价值。目前，各工业产权局并不具备所有需要的信息，因此统计数据库将需要与其他来源的数据相结合。

目标

加强向最广的受众提供因使用 PCT 和国家专利制度而公开的技术、经济和战略信息，并改进国际专利服务。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p>专利制度中公开的 PCT 专利信息和国家专利信息的提供和使用得到加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管局、产业界和普通公众用户对 PatentScope 检索工具的使用。 - PatentScope 数据服务大容量数据传输的直接订阅者数量增加 50%。 - 90% 的用户对提供的服务表示满意（顾客调查和反馈）。
<p>各工业产权局之间对具体专利申请所做的检索和审查报告信息的分享得到加强。</p>	<p>在一个中心网站上提供其检索和审查报告的主管局数量。</p>
<p>人们对专利制度公开的技术、经济和战略信息的价值的认识获得提高。</p>	<p>反馈和使用专利信息的技术报告和类似研究中的引用情况。</p>
<p>人们对专利信息价值的了解，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中小企业的理解获得提高。</p>	<p>关于专利信息利用的指南和培训材料被各专利信息中心积极使用。</p>
<p>申请人和各工业产权局交换《巴黎公约》优先权文件更省钱、更方便。</p>	<p>世界各专利局在处理专利申请时使用优先权文件服务。</p>
<p>对 WIPO 统计数据出版物的使用增多。</p>	<p>反馈和出版物中的引用情况。</p>

战略

为了提高 PatentScope 搜索引擎的可靠度和功能，特别是语言工具领域的可靠度和功能，也为了能够处理更多的数据，搜索引擎技术将被升级。此外，通过 PatentScope 提供的信息在广度和深度上将得到加强，尤其将加入更多与各国专利申请检索和审查有关的信息和文件以及后续状态信息。

为了更加符合 WIPO 标准，加强用户对已公布 PCT 申请的电子处理，PCT 电子公布产品将得到升级，向主管局、产业界和私营部门提供的文件和数据电子传输将得到改进。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为了更好地向全世界的用户显示专利信息价值和有用性，将为部分技术领域开发专利态势分析和类似出版物。此外，将依靠现有的最佳做法，与成员国合作开发具体的专利信息产品，如介绍专利数据不同用途、来源和价值的指南和教程，供各种分析和决策使用。

为了制定改进服务的具体建议，将审查与现有技术数据库可用性有关的事项，以更好地满足主管局、产业界和用户的需要。这项工作将包括审查 WIPO 与现有技术和 PCT 最低文献量有关的现有服务，尤其是《专利文献杂志》（JOPAL）。

巴黎联盟大会、PLT 大会和 PCT 联盟大会 2006 年 10 月批准建立一项优先权文件数字查询服务，建立这项服务将符合《通过 PLT 的外交会议议定声明》。根据优先权文件数字查询服务工作组的建议，这项服务将在 2007 年或在 2008/2009 两年期间向各主管局提供。

为了加强多种统计数据的可用性，将更新统计方法和对统计数据的质量控制，以便在互联网上公布 WIPO 统计数据库中所有的统计指标。该数据库还将得到进一步扩充，以纳入全部范围的工业产权，包括支持主管局、研究者、产业界等所需的详细信息。此外，将定期公布可靠的工业产权制度统计报告。

为了进一步强化每年出版的《WIPO 专利报告》，将开展分析，发展标准方法，以在《报告》中和互联网上公布的统计指标中加入国家层面和技术层面的指标。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6（利用 PCT 体系生成的数据，协调业务流程和系统，特别是在 PCT 公布领域）和计划 27（确保有效利用信息技术资源和适当技术）。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2,577	3,533	956	37.1

• 计划 18：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注册体系

挑战

马德里体系：《马德里协定》和《议定书》管辖的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体系为通过提交一件申请以及对涉及多个国家的一件注册进行管理而获得和维持国际上对商标和服务商标的保护提供便利。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79 个国家和一个政府间组织成为马德里体系的成员。缔约方数量的增加对国际局的业务量提出了挑战，要求国际局与缔约方主管局合作，设法为马德里体系下彼此之间相互通知制定一种最通畅的程序。然而，尽管国际局受理的国际申请量自 2003 年以来大量增长（从 2003 年的 23,872 件增至 2004 年的 29,473 件、2005 年的 33,565 件和 2006 年的 36,471 件），但预计今后数年增长率将放缓（预计 2007 年为 38,700 件，2008 年 39,900 件，2009 年 41,100 件）。

*海牙体系：*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注册海牙体系为通过提交一件申请和对一件涉及多个国家的注册进行管理而获得和维持国际上对工业品外观设计的保护提供便利。它受《海牙协定》1934 年、1960 年和 1999 年文本的管辖。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45 个国家是其中一个或几个文本的缔约方。2006 年，国际局收到了大约 1,150 件国际申请，预计 2007 年将收到类似数量的国际申请。在 2007 年和/或 2008/09 两年期中，可能会有新的国家或组织加入 1999 年文本。具体而言，预计欧洲共同体将于 2008 年年初加入《日内瓦文本》。欧洲共同体的加入可能将使海牙体系的业务显著增加。

*里斯本体系：*原产地名称国际注册里斯本体系，为通过提交一件涉及多个国家的注册申请而获得国际上对原产地名称的保护提供便利。它受 1958 年《里斯本协定》的管辖，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26 个成员国。里斯本体系下的注册活动多年来一直较低。然而，2004 年以来，六个国家加入了该协定，注册活动也有所增加（从 2004 年处理的 15 件新通知和 2005 年的 28 件增至 2006 年的 50 件）。另外，对里斯本程序和里斯本注册簿内容有关信息的需求也有所增加。

*自动化：*需要作为优先事项继续推动各项程序和服务的自动化，并在缔约方主管局和用户界推广。在此方面，国际局和缔约方主管局之间就各国际注册体系的程序所进行的全部通信，最终将使用电子方式传输。此外，已制定计划，为申请人和国际注册注册人在可以同国际局进行直接通信的情况下采用电子方式与国际局进行各国际注册程序下的通信以及国际局发给申请人和注册人的通信建立必要的手段。目前在马德里体系下，马德里电子通信（“MECA”）有七个主管局使用电子手段传输所有或部分类型的有关通信（“Input MECA”），43 个主管局使用电子手段接收国

际局发出的有关通信（“Output MECA”）；还向国际注册注册人提供以电子方式提交续展申请和在继承国家延续效力的申请用工具。目前正在进行的项目在马德里体系方面涉及增加使用 Input MECA 和 Output MECA 的主管局数量；国际局采用电子方式向国际注册注册人传输临时驳回和不规范通知；申请人和国际注册注册人用电子方式提交不规范补款；在海牙体系方面涉及实施用于提交国际申请的电子申请工具。

*发展和推广国际注册体系：*需要继续力求扩大各国际注册体系的覆盖地区——这些体系的优惠只向缔约方的申请人提供，而且仅向缔约方的领土延伸。扩大各国际注册体系的应用范围仍然是一项挑战，因此必须要让各体系保持对用户的吸引力并能满足用户的需求。为此，必须调整各体系的程序，以适应新的情况和用户不断发展的需求。马德里体系法律发展工作组所进行的讨论，旨在对该体系进行简化，进一步改进商标国际注册的法律框架和程序。为海牙体系和里斯本体系的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原产地名称国际注册程序采取改进措施的问题，也需要进行研究。

目标

对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进行有效率和具有成本效益的管理，扩大各体系的覆盖地区，推动各体系的法律发展，并提高对各体系益处的认识。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马德里体系的应用得到扩大	国际商标申请和续展申请或国际注册变更的注册活动登记数量如下：
	<u>2008</u> <u>2009</u>
	新注册 38,800 40,000
	续展 19,000 19,700
	总数 57,800 59,700
	后期指定 11,400 11,900
	其他变更： 82,000 88,000
驳回及相关通知： 290,000 320,000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海牙体系的应用得到扩大	国际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和续展申请或国际注册变更的注册活动登记数量如下： <table data-bbox="974 367 1380 651"> <thead> <tr> <th></th> <th>2008</th> <th>2009</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注册：</td> <td>2,600</td> <td>3,600</td> </tr> <tr> <td>注册所含外观设计总数：</td> <td>13,000</td> <td>15,000</td> </tr> <tr> <td>续展：</td> <td>3,200</td> <td>2,600</td> </tr> <tr> <td>注册和续展总数：</td> <td>5,800</td> <td>6,200</td> </tr> <tr> <td>驳回和变更：</td> <td>2,700</td> <td>3,700</td> </tr> </tbody> </table>		2008	2009	新注册：	2,600	3,600	注册所含外观设计总数：	13,000	15,000	续展：	3,200	2,600	注册和续展总数：	5,800	6,200	驳回和变更：	2,700	3,700
	2008	2009																	
新注册：	2,600	3,600																	
注册所含外观设计总数：	13,000	15,000																	
续展：	3,200	2,600																	
注册和续展总数：	5,800	6,200																	
驳回和变更：	2,700	3,700																	
申请和其他通信的处理迅速、可靠、具有成本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含不规范的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申请及其他在国际注册簿中进行登记的申请的处理时间从国际局收到起平均应为四个星期。 - 标准商品和服务清单自动预翻译服务将投入使用。 - 翻译数据库全面投入使用，可以对将记入国际注册簿的数据进行更快、更一致的翻译。 																		
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旨在提高尼斯分类应用一致性的标准将投入使用。 - 需要在国际注册簿中进行更正的错误数量将保持在最低。 - 建立常见问题互联网网页。 - 信息咨询应迅速答复；考虑到多数咨询通常较为简单，目标是 80% 的咨询在两个工作日内答复。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各国际注册程序下的电子申请和通信得到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 Input MECA 的主管局数量至少翻番； - 完全取消与目前使用 Ouput MECA 的主管局进行的纸件通信； - 至少增加 10 个使用 Ouput MECA 的主管局。 - 为申请人和国际注册注册人实施所有有关程序下的电子申请设施。 - 为国际局向申请人和国际注册注册人发送所有有关程序下的电子通知实施必要手段。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的国际覆盖地区扩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马德里议定书》增加六个缔约方。 - 《海牙协定》1999 年文本增加六个缔约方。 - 《里斯本协定》增加两个缔约方。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下的程序得到改进	有关大会通过修正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程序的条款。

战略

国际局负责处理国际注册申请、注册续展、后续指定和国际注册其他变更申请以及缔约方主管局发来的授予保护、驳回和相关事项的通信。国际局还向缔约方主管局、申请人和权利人发出各种通知，就不规范事项与申请人、权利人和缔约方主管局通信，并视需要更新国际注册簿。国际局还将已注册数据译为有关体系的工作语言，用电子载体在《WIPO 国际商标公告》、《国际外观设计公告》和《原产地名称》上公布。国际局应申请提供摘要、经认证的摘要和经认证的副本。

为确保业务质量，将审查和改进工作做法与内部程序，工作人员培训将继续进行。目标是成立数个多任务审查员小组，在各种业务之间发生工作量反常增加时具有更大的灵活性。同样，将不断监测外部服务的费用，并酌情采取降低费用的措施。将与缔约方主管局进行协调，进一步扩大电子通信，采用电子申请设施。此外，将实现与用户的电子通信，还将进一步鼓励通过互联网使用有关数据库。这将需要为升级现有信息技术支助服务和新的信息技术平台进行投资。将继续向各国政府和缔约方主管局提供咨询，以解决因实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施国际注册体系而产生的法律和程序问题；将继续向用户提供咨询，以解决因使用注册体系而产生的类似问题，重点是加强合作与效率。将为有关主管局官员、用户和潜在用户提供培训。此外，信息服务将得到加强，重点是效率和便于用户使用。

将定期与各国政府代表举行会议，讨论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注册体系的发展政策问题并交换意见。同时，将推动新缔约方接受各国际注册条约的最新文本，并协助这些缔约方把有关条约规定纳入国内法。在总干事将召集的工作组的帮助下，向马德里、海牙或里斯本联盟大会提供旨在改进国际注册体系所适用程序的提案，以供大会审议。如有必要，这些大会将举行（例会以外的）的特别会议，审议要求修正有关条约实施细则的问题。

本计划还将为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每一个成员国的一名代表参加马德里大会和海牙大会例会负担费用（本两年期将有两次会议）。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配合：计划 1 和 2（交流、联系公众和对外协调）、计划 3、6、7、8（在国家层面推动加入和实施建立各国际注册体系的条约的最新文本）、计划 11（提供专家意见）、计划 13（就商标法和工业品外观设计法的相关问题编写研究报告）、计划 20（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的正确分类）以及计划 27（信息技术系统的进一步发展）。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47,569	57,466	9,897	20.8

• 计划 19：专利分类和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挑战

本计划的主要挑战，在于适当考虑成员国的具体需求，确保国际专利分类（IPC）和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在全世界得到应用。

改革后的 IPC 于 2006 年 1 月 1 日生效，IPC 新修订程序已得到实施。许多国家在 2006/07 两年期成功实施了改革后的分类。这一进程将需要在 2008/09 年继续进行，以确保所有公布专利文件的国家以高质量、一致的方式应用改革后的 IPC。这将需要积极推广改革后的 IPC，在分类中加入更多改革所带来的特点，加强各大主管局内部分类与 IPC 的协调。此外，将需要确保专利文献的分类根据 IPC 进行。

WIPO 知识产权标准为传输、交换、传播和共享知识产权信息和文献提供了基础。挑战将在于通过推广这些在知识产权信息和文献方面协调各知识产权局做法的主要手段，加强主管局之间的信息交换，确保这些标准在全世界得到应用。还将需要开展工作，根据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传输与交换知识产权信息的新方法制定新的并修订现有的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建议和指导原则。

WIPO 为发展中国家提供的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的主要挑战将是增加信息传播渠道的数量，进一步加强服务，改进发展中国家对知识产权信息的利用。为此，将需要向发展中国家的知识产权用户提供更多技术援助和培训。

信息技术在 IPC 改革中起到了重要作用。新开发的信息技术工具为改革进程提供了支持。2008/09 年的主要挑战将是把 IPC 业务和推广所需的工具和信息技术服务加以合并。IPC 的修订方面，需要开发新的信息技术工具，以便为专利文献的修订和相关再分类提供基于网络的支持。还将需要进一步向中小型知识产权局提供信息技术援助，以使用其工作语言实施改革后的 IPC 和相关信息技术支持工具。此外，为了落实传播信息和更新调查结果、实例和国别信息的新程序，改进数据的再次使用、检索和显示选项，以信息技术为支持更新《WIPO 工业产权信息和文献手册》的出版和维护程序也很重要。

目标

增进全世界知识产权局、申请人和一般公众使用知识产权信息和文献的效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IPC 新修订程序得到有效运作，IPC 核心层与高级层及相关材料被及时出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PC 核心层 2009 年版中采用的修正案数量增加 - IPC 高级层新条目数量增加 - 按 IPC 修订程序出版新版本
IPC 被用于非专利文献分类	按 IPC 分类的技术和科学文章增加 10%。
WIPO 用于传输、交换和共享知识产权信息与文献的标准获得制定、修订与推广	SCIT 标准与文献工作组通过的新标准和对现有标准的修订。
用户对各知识产权局信息活动的了解得到加强	访问 WIPO 网站上提供的专利、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活动年度技术报告的用户数量增加。
WIPO 发展中国家工业产权信息服务 (WPIS) 的应用得到加强，知识产权信息传播渠道得到改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参与 WPIS 的捐助国数量超过现有的 15 个 - 捐助国进行的检索数量增加 10% - 高校、商会和产业界知识产权信息部门的数量增加
IPC 联盟成员国为 IPC 计算机辅助修订使用聚类分析	成员国启动的采用基于聚类的信息技术辅助的 IPC 修订项目数量
为 IPC 核心层与高级层专利文献的再分类开发 XML 网络服务	使用 XML 网络服务进行再分类的知识产权局数量

战略

为审议修订 IPC 核心层的提案，IPC 修订工作组定期召开会议，而高级层的修订将由国际局密切监测。IPC 专家委员会将在各自会议上对 IPC 的修订和其他发展进行监督，并为今后工作提供指导。全面落实新的修订程序，以及使用各种信息技术工具，将确保 IPC 新版本得到及时出版。IPC 核心层的新版将于 2009 年出版。为确保非专利文献的必要分类，将考虑加强《专利文献杂志》(JOPAL) 或以其他方式将其替代的各种方法。

为发展新的、修订现有的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将召开三次 SCIT 标准与文献工作组 (SDWG) 会议。本计划将为标准与文献工作组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及其各工作队提供必要的支助，包括建立电子论坛。新的和经修订的标准及相关资料也将用多种介质出版。关于专利、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活动的《年度技术报告》（ATR）的处理和出版，将利用加强的 ATR 管理系统。将开发和实施 WIPO《工业产权信息和文献手册》新的出版平台和维护程序，还将出版该手册的更新版本。

WIPO 发展中国家工业产权信息服务（WPIS）的各项服务将得到审查，以进一步改进这些服务，增加捐助国进行检索的数量。这将要求与捐助国进行磋商。将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和培训，以在高校、商会、产业界和专业协会建立知识产权信息部门。为改进发展中国家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提高公众认识，将举行与知识产权信息资源和检索工具以及利用这些资源和工具进行技术转让的培训活动。

将根据 ISO 9126-3 的各种度量和每个信息技术系统规定的业务优先事项加强信息技术系统的外包工作。这将确保预算得到更具成本效益的使用，更好地规划新投资和某些关键系统的更换。为便于各知识产权局使用本国语言的 IPC，将继续利用共同维护程序，支持各国语言的 IPC，布署信息系统工具。为确定新的概念，作为 IPC 各修订项目的基础，将使用聚类分析和语义分析技术。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6 和 7（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服务）、计划 16 和 18（涉及 PCT 和各国际注册体系使用 IPC 和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和计划 27（信息技术业务与支助）。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6,924	7,257	333	4.8

• 计划 20：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

挑战

《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尼斯协定》、《建立商标图形要素国际分类维也纳协定》和《建立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分类洛迦诺协定》建立的国际分类，对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方面的商业和技术信息加以组织，编成索引，建立便于管理的结构，尤其便于工业产权局、商业界和研究者检索。截至 2006 年年底，尼斯、洛迦诺和维也纳协定的缔约方总数分别为 80、43 和 23 个。截至 2006 年年底，实际使用这些分类的情况是：155 个国家和四个组织使用尼斯分类，51 个国家和三个组织使用维也纳分类，56 个国家和三个组织使用洛迦诺分类。

尼斯分类第九版于 2007 年 1 月 1 日生效，维也纳分类第六版将于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这样，到 2008 年年初，尼斯分类和维也纳分类的新版本（分别为第九版和第六版）将已经公布。洛迦诺分类的修订期也将已经结束，新版（第九版）将在 2008 年公布。

这些分类是进行在先权检索、确定商标能否注册时不可缺少的工具。此外，这些分类用于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的管理，审查员、翻译人员以及申请人对其依赖很大。这些国际分类有必要定期更新，以适应技术和商业做法的变化和进步，并满足其用户（包括工业产权局和权利人）不断变化和增长的需求。因此，更新进程有必要在 2008/09 两年期继续进行。

目标

进一步发展尼斯、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加强工业产权局和私营部门的应用。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尼斯分类第九版得到进一步修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两次尼斯联盟专家委员会筹备工作组会议 - 筹备工作组通过尼斯分类第九版修改建议
尼斯、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得到更广泛的接受和更有效的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尼斯协定》增加四个缔约方 - 《维也纳协定》和《洛迦诺协定》增加两个缔约方 - 适用尼斯、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的国家增加四个

战略

本计划的一项重点是确保洛迦诺和尼斯分类能够满足用户的需求。洛迦诺分类的新版（第九版）将采用纸件、CD-ROM 和通过互联网公布，并在 2008 年下半年向《巴黎公约》所有成员国散发。该版本将于 2009 年 1 月 1 日生效。

尼斯联盟专家委员会筹备工作组将在 2008/09 年召开两次会议，审查联盟成员国向国际局提交的尼斯分类第九版的修改提案。为进一步加强商品和服务名称的分类和翻译，一个分类和翻译委员会将开发电子分类与翻译工具，供马德里体系的 WIPO 审查员和笔译员使用（未来可能供公众使用）。这项新工具可将各商品或服务名称从英语、法语或西班牙语自动翻译为这些语言中的其他语种，并参照尼斯分类自动检查这些名称的正确分类。

推动注册主管部门、申请人和检索服务企业进一步使用尼斯、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仍将是本计划的重要优先事项。为此，将向注册主管部门和其他用户提供咨询和援助，包括通过培训讲习班的形式。本计划还将应国家或地区工业产权局的要求，就商品和服务正确的商标注册分类作出分类报告，并将就尚未录入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商品与服务表的新商品和服务的分类公布建议，以推动尼斯分类应用上的一致性。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合作：计划 6、7 和 18。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123	1,201	78	7.0

• 计划 21：仲裁与调解服务以及域名政策和程序

挑战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中心”）已成为知识产权争议仲裁和调解领域主要的国际资源中心，既作为法律和组织专长的提供者，也作为案件的管理者。在此类争议的一个特殊类型即涉及互联网域名的争议方面，中心是世界领先的服务提供者，既管理向中心提交的投诉，也为制定争议政策提供咨询和辅助。

2007 年年底，中心已进行了约 150 起仲裁和调解程序，涉及的主题有专利使用许可、软件合同、药品分销协议、研究与开发交易和商标问题。在域名这一具体领域，中心已处理了 26,000 多起争议，包括依据《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这一 WIPO 发起的适用于所有通用顶级域（gTLD）注册的主要政策提出的 11,000 多起争议，以及依据国家代码顶级（ccTLD）有关政策提出的争议。

主要挑战将是把中心及其各种程序建设成为知识产权利益攸关者在为自己的争议选择有效解决方案时考虑的一致选择。为此，面对知识产权争议越来越强的复杂性和快速发展的技术、商业和法律环境，中心的各种服务必须对当事人具有时间和成本效益。

本计划的另一项挑战因知识产权的创造与使用向亚洲国家和其他高增长地区的地理转移产生，因此有必要让提供的法律程序和案件管理做法符合相应的商业和争议解决需求与期望。

中心的一项长久需求是使中心的域名争议解决程序和政策咨询适合快速发展的互联网环境，目的是让权利人在使用其知识产权时不受互联网域名系统不断变化的各种做法的不适当影响。UDRP 和保护知识产权标志的其他政策能否持续有效，取决于找到实际途径，处理因域名注册的匿名性不断增强、投机性注册更为容易、注册机构激增以及用不同文字注册域名方面选择越来越多等发展所带来的影响。这些发展使因全球注册激增而带来的挑战更为复杂。

目标

通过提供让争议所涉知识产权资产遭到最少破坏的优质争议解决服务，提高知识产权利用的生产力，并加强保护互联网域名系统的知识产权法律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通过仲裁和调解解决的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越来越多	- 中心管理的仲裁和调解案件增长 10%

战略目标四：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优质服务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通用代码顶级域得到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解决 3,000 起通用代码顶级域案件 - ICANN 和其他通用代码顶级域新注册机构实施 WIPO 的政策建议
国家代码顶级域得到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解决 150 起基于 UDRP 的案件 - 改进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的框架或管理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管理机构增加六个

战略

中心战略的一个关键要素将是提高产业界和专业人士对知识产权争议法院外解决办法的适用性和优点的认识，这要求同知识产权权利人和用户进行有目的的交流。

中心还将努力优化其程序，满足知识产权权利人对及时、合算地解决与这些权利有关的争议的需求。这项努力的主要内容将是对依据这些程序进行的案件进行高质量的管理和解决。这将需要培训和指定合格的仲裁员、调解员和专家，保持最新的案件管理设施（包括通过使用信息技术），以及积极管理 WIPO 处理的案件（包括对指定的中立人提供支持）。对这些人员的指定，将需要满足语言、准据法和契约习惯方面的具体要求。

在为因知识产权标志和域名及其他虚拟标志之间的交叉而引发的冲突发展解决方案方面，也将继续发挥领导作用。中心将利用自己在域名争议方面的大量经验，与域名系统的利益攸关者进行联络，其中包括知识产权权利人、互联网域名和数字地址分配公司（ICANN）和新认可的通用代码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注册机构，并将为这些域建立和实施争议解决政策。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合作：计划 3、6 和 7（与仲裁和调解机构、中立人及国家代码顶级域主管部门的合作）以及计划 10（与仲裁和调解可能构成其替代性办法的执法框架有关）。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7,013	8,036	1,023	14.6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 计划 22：指导与执行管理

挑战

指导与执行管理职能包括一系列主要目的是向总干事提供政策、法律、行政与礼宾相关支助的活动。这些职能对秘书处有能力帮助成员国有效应对因知识产权的作用在现代经济中的活跃发展所带来的政策挑战至关重要。

在上一个两年期，本组织的指导与执行管理职能得到显著加强。已采取措施对来自本组织内部和外部的有关意见加强协调，就实体性问题向总干事提供政策备选方案，并加强中长期战略规划进程。也已采取步骤，提高向总干事、各组成机关和 WIPO 成员国与秘书处的其他机构提供法律援助和建议的及时性和质量。新的条约数据库已投入使用，减少了处理加入通知所用时间（从平均 7 天减少到 4 天）。

本两年期的挑战将是：进一步加强向本组织各部门以及利益相关者征求意见的机制，为采用具体政策方向打下坚实基础；根据成员国的指示，牢记各种利益相关者越来越复杂多样的关注，制定并落实适当的政策、战略和计划；对政策决定的落实采取有效的后续行动并进行监测；确保继续遵守管辖本组织各种活动的规则与程序，同时尊重本组织的特权、豁免和法律地位；处理越来越多的因与各大会有关的活动和与建筑项目实施有关的合同工作等而产生的对法律意见的需求；继续向总干事提供有效、专业的行政、礼宾和后勤支助。

目标

根据成员国的指示、内部条例、规则与可适用的法律，有效制定和管理 WIPO 的政策、战略和计划。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WIPO 的战略规划、政策发展、计划制定与实施继续反映成员国提出的意见和指示、国际政策趋势和市场部门的需求	成员国支持 WIPO 的政策文件和规划文件。
就与本组织工作相关的大量法律问题向总干事、成员国、WIPO 内部各部门和各司提供及时、高质量的咨询意见和辅助	总干事、成员国和 WIPO 内部各部门和各司就所收到的咨询意见的恰当性、及时性和有效性的反馈意见。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本组织与 WIPO 管理的各条约和协定有关的保存职能的有效性得到提高，包括登记、认证和更新条约数据库	加入及其他条约行动通知的平均处理时间保持在 4 天。
高效的后勤、行政和礼宾安排	反馈意见对各种安排表示高度满意。

战略

在政策、战略和计划相关领域向总干事提供备选方案的过程中，将继续强调加强旨在全面吸收成员国政策意见和指示以及知识产权用户界需求的各种机制。这些机制将包括举行高层论坛，就实体性事项与成员国和广泛的利益攸关者开展持续、有成果的对话。此外，将加强高级管理小组等执行管理机制和主要工作重点是政策事项的单位，尤其是总干事办公厅和战略规划与政策发展厅（OSPPD）。办公厅将处理与整体政策发展、战略制定和政策决定有效落实有关的事项，OSPPD 将处理计划发展与制定工作的政策方面。

将通过强化各部门的交流，加强这些部门就跨部门事项的协调，提高落实政策决定的后续行动与监测工作的效率。这将包括组建多部门工作队，就新出现的问题和关键项目的实施制定政策备选方案。此外，将强调发展各种管理手段，有效监测成员国批准的各计划的落实。

向总干事提供的专业行政支助和高效的礼宾安排，将主要通过为有关单位配备高素质的官员加以确保。这些官员将被委以处理往来函件、说明材料和讲话稿的重要任务——这些工作对有效履行执行管理职能至关重要。

本组织对各种必要规则、条例和法律的全面、持续的遵守，将由强健的法律顾问厅确保。该厅将被划拨适当资源，以开展其各项重要任务，包括向成员国和总干事提供关于法律问题的高质量咨询意见，在解决行政和合同事项中保证 WIPO 的利益，监测和分析可能对 WIPO 的活动产生影响的法律发展（主要在联合国范围内），强化履行与本组织管理的条约和协定有关的保存职能，并参加与知识产权问题法律方面以及涉及本组织管理的一般性法律问题有关的外部活动。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计划关联 与所有计划进行联络。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2,855	14,081	1,226	9.5

• 计划 23：资源管理与控制

挑战

计划 23 为财务主任办公室的活动供资。财务主任办公室包括一个预算科和一个特别项目科。设立特别项目科是为了监测逐岗位评估的实施，并为其他资源管理和改革项目提供支持。

2006 年，财务主任办公室集中努力发展新机制，让成员国进一步参与本组织计划和预算的编制与落实工作（新机制在 2006 年大会上被成员国通过），并为逐岗位评估项目做准备。办公室的工作还包括开展 2005 年联合检查组题为“审查 WIPO 的管理和行政工作：预算、监督及相关问题”的报告中所提建议的后续行动（向 2006 年大会提交了落实情况报告），编拟一套全面的新《财务条例与规则》（初稿将提交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文件 WO/PBC/11/6）），以及外聘审计员对经修订的新建筑项目的费用审计（2006 年 12 月收到外聘审计员的最终报告）。

2007 年，财务主任办公室与人力资源管理部（HRMD）共同担任执行逐岗位评估工作的主要业务协调中心。除此项工作以外，还负责监测 2006/2007 年计划和预算的实施，编拟拟议的该两年期经修订的预算，并每月一次监测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服务需求的发展（及相关收入预测）、WIPO 人力资源的规模与成本以及 2006/2007 年计划和预算中所确定的增效目标的进展。

财务主任办公室 2008/2009 两年期的核心任务仍是确保本组织的资源得到有效和高效的管理，强化既定政策、程序和做法，为经优化的治理框架提供支持。此外，财务主任办公室在 2008/09 年将面临下列若干新挑战。

首先，考虑到本组织新《财务条例与规则》（文件 WO/PBC/11/8）的生效，财务主任办公室将与本组织有关部门磋商，对相关进程和程序进行系统审查，并为计划管理者、核证人、核签人与银行帐户签字人及其他会计工作人员准备培训资料，确保新的监管框架在本组织所有部门得到一致的实施。

第二，在 2010 年之前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将是财务主任办公室的一项重要挑战，这一重要项目的制定和实施阶段对办公室的所有责任领域有多方面的影响。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对会计和预算程序有大范围的影响，还将要求对本组织的资源管理系统进行修改，这在文件 WO/PBC/11/7 中有更详细的阐述。为了能够对本组织全面遵守新标准提供支持，财务主任办公室也需要为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进行全面的培训和实施工作。

第三，在 WIPO 实施新的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以及对现有行政、财务及相关业务流程进行必要的审查过程中，财务主任办

室将处在领导位置。该项目的实施，是本组织部署管理改革进程、特别是修订本组织财务监管框架的一项关键任务。该项目也与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的需要有关，还是对一个在 21 世纪充满活力的业务实体提出的要求。这些事项在文件 WO/PBC/11/7 中有详细讨论。

第四，逐岗位评估项目的最终报告在提交 2007 年 WIPO 大会之后，作为后续行动，本组织可能需要实施若干措施。财务主任办公室可能将与人力资源管理部一同在下一个两年期落实这些措施的过程中起到核心作用。

第五，财务主任办公室计划在 2008/09 两年期为本组织制定全面的企业财务战略，以统一的方式综合本组织关于储备金、金融投资、外部借款（贷款）和长期财务责任的政策。将与财务部协商，为本组织帐下资金的短期和长期投资制定经修订的战略，以保证适当的回报。

最后，新建筑项目的实施，PCT 和马德里领域的各种信息技术升级项目以及（如获成员国批准）保安改造项目，将成为本计划下一两年期的额外挑战。

本项目还将继续（与上一两年期一样）为审计委员会的会议和服务供资。

目标

确保本组织的财务治理和控制框架能够实现有效和高效的资源利用，并以最有效和高效的方式强化各项责任的协调，让实现的结果符合成员国决定的本组织的各优先事项。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关于财务资源使用和员额管理的整体监管框架得到实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财务治理和控制制定一套经修订的全面、一致的规则和规程- 计划管理者得到关于其职责的培训，有充分的能力在规定的责任领域履行职权、实行问责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资源管理的效率和透明度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向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者和成员国提供及时、适当的报告和分析，为日常业务工作和重要决定提供支持 - 在两年期内外聘审计员或内部监督部门对于预算控制和预算管理做法没有任何意见
预算编制和 WIPO 资源的使用实现持续增效	计划和预算文件中规定的效率目标取得进展

战略

财务主任办公室将

- 有大量任务和责任需要完成和履行，以确保实现上述目标和预期成果。办公室将为此目标继续开展大量工作，与本组织所有相关领域密切合作。
- 确保本组织的计划和预算在制定时考虑成员国和计划管理者的综合意见、本组织现有财务和薪资系统的准确数据和注重成果的各项管理原则。
- 确保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实施得到连续、高效的监测，就实施的方向和状态向计划管理者提供预警。
- 不断寻找机会，落实最佳做法，与有关部门进行协调，实行管理改革。
- 不断设法改进内部预算控制机制。

计划关联

财务主任办公室将与本组织的所有领域密切合作，特别是将继续与财务和本组织所有其他行政职能（人力资源、信息技术、采购等）领域以及内部监督部门保持非常密切的联系。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6,444	5,124	(1,320)	(20.5)

• 计划 24： 内部监督

挑战

内部监督活动涉及的领域有：内部审计；检查和调查；以及评价和效绩评估。这些职能对确保 WIPO 的治理和管理过程继续加强问责制、有效性、相关性、效率和廉正至关重要。它们也是本组织和成员国决策过程的重要信息来源。在 2006/07 两年期，成员国通过了《WIPO 内部审计章程》，合规、道德和廉正制度与程序得到进一步发展，使 WIPO 监督职能的机构政策框架得到了重要的强化。此外，2006 年大会批准的 WIPO 计划和预算编制与落实的新机制，通过让成员国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各次会议上审查《计划效绩报告》，并同时审查相应的财务报表，大大加强了成员国对组织效绩进行实质性审查的作用。

已获通过的监督政策框架要想得到有效落实，必须进一步强化 WIPO 的内部监督职能。在道德和廉正以及检查和调查领域，机构框架需要得到优化。WIPO 正在为防止错失行为以及就合规、道德和廉正问题开展教育实行更为积极的进程，进行有效落实的关键领域将是管理利益冲突和举报程序的各项制度。

关于评价和效绩评估，主要挑战将是：在 WIPO 内部建立评价文化和建立常规评价制度方面作出重要进展；强化计划管理者将评价作为通过管理获得成果的手段加以计划、执行和使用的能力；建立适当的监测、效绩评估和评价机制，确保连续不断地产生和收集以证据为基础的关于成果的信息。

如计划 23 所概述的那样，WIPO 将在 2008/09 两年期实行多项重要的财务管理与控制改革。内部监督部门将在技术和专业方面作为内部咨商伙伴和顾问，在为这些倡议提供支持方面发挥独立的作用。

对于所有内部监督职能，仍应继续了解该领域最新的国际发展，特别是联合国系统内部的发展。

目标

加强本组织各流程、业务和活动的**相关性、有效性、效率、问责制与廉正**。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本组织完全遵守各项 WIPO 条例、规则和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聘审计员表示满意的审计意见 - WIPO 各监督实体提出的建议得到迅速落实 - 重要风险领域得到审计
一套可靠的廉正与道德框架得到落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调查在六个月内进行 - 举报程序、防欺诈与宣传政策和利益披露制度得到落实
通过评价不断产生以证据为基础的关于成果的信息，由 WIPO 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者和成员国有效地用于学习、决策和问责目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计划管理者开展和/或管理十次项目和信托基金评价 - 六次独立的计划或专项评价活动所提出的建议得到及时落实

战略

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职能，必须彻底执行《内部审计章程》。这项工作将以基于风险的审计办法为依据，通过制定审计需求评估、战略性审计规划和详细的工作计划来完成。与外聘审计员和审计委员会进行全面的合作与协调仍将十分重要，还应采取积极的后续行动，落实审计建议和其他监督建议。此外，仍将需要开发适当的审计工具，如审计手册、规则和指导原则。

落实《廉正和道德操守进程声明》的工作，将包括全面实行利益披露制度、防欺诈和宣传政策以及建立举报信息收集制度。

《WIPO 道德守则》将得到制定，所有工作人员职类的具体《行为标准》将得到强化，还将为工作人员提供培训，向他们介绍各项新的流程和要求，提高他们的意识。此外，各项调查和检查将得到迅速执行，并视需要通过适当渠道作出报告。

将围绕向 WIPO 高级管理层和计划管理者进行宣传并与之协商来制定战略，并开展以计划管理者为主要目标的能力建设活动，以有效落实《WIPO 评价政策》。将实施适当的程序、方法和机制，以保证必要的严格程度，编拟优质、实时的评价信息（包括效绩评估用评价信息），散发从评价工作中取得的信息（包括吸取的教训），并对评价报告中所载的建议及时开展后续行动。此外，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WIPO 独立的中心评价部门将以风险考虑为基础，开展若干独立的计划评估和专项评估。

还将酌情为以下工作提供支持：WIPO 在 2010 年之前在财务报告方面向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过渡的计划，以及制定和落实经修订的《WIPO 财务条例与规则》；新的内部控制框架；以及企业风险管理流程。

在本两年期将继续与内部监督界（包括其他联合国机构）、多边发展筹资机构和有关国际及专业协会持续开展合作，确保 WIPO 的内部监督以符合本领域国际发展和最佳做法的方式得到执行。

计划关联

内部监督将支持所有计划并与之密切合作。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差异	
		数额	%
2,060	3,422	1,362	66.1

• 计划 25：人力资源管理

挑战

在 2006/07 两年期，制定 WIPO 人力资源战略的工作已经启动，并已提交给成员国。最终的战略文件将考虑逐岗位评估的建议，在 2007 年大会上向成员国提交。该战略的实施，将成为 2008/09 两年期的主要挑战，其核心是多个项目，如实施新的综合性人力资源信息系统和采用全组织绩效管理与发展系统（PMDS）。后一个系统除其他外，包括采用经改进的考绩机制、建立机构管理培训计划以及修订人力资源政策、做法和程序。

另一项将在人力资源战略框架内处理的挑战，是提高 WIPO 所有计划员额配置的充足性。这将要求采取进一步步骤，提高征聘程序、人事调动和行政的效率和灵活性，并优化重要业务领域人力资源的批准流程。征聘工作将越来越需要确保 WIPO 拥有所需的胜任能力，并确保增加年轻工作人员。还将要求为各项优先活动提高工作人员调动的及时性、适当性和效率。同时，将需要进一步强调现有工作人员技能的发展，让工作人员能够获得全面的职业发展，更好地支持 WIPO 的各项目标。这将确保本组织全面拥有所需的技术和管理胜任能力。2008/09 两年期的一项挑战是，加强本组织内部的管理能力，包括进行适当工作人员效绩考核与评估的管理能力。

应享权利和叙级服务将继续遵守严格的质量和效率标准，确保《WIPO 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按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标准得到修订和维持。还将需要建立与经修订的《财务条例与规则》的联系。

社会保障科的自动化于 2006/07 年开始，需要在 2008/09 两年期完成。这将包括建立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系统的连接，以实现从退休工作人员养恤金福利中自动扣除医疗保险金等功能。

上一个两年期发展了若干工作人员福利项目。这些将需要在 2008/09 两年期得到合并，建立全面的工作-生活平衡政策。

在 2006/07 两年期期间，通过修订监察员的职责范围，对 WIPO 申诉委员会的有关程序进行若干修改，成立抱怨事件联合审议小组，使解决抱怨事件和解决与工作有关的纠纷的机制得到改进。2008/09 年，将进一步推广这些机制的应用。

人力资源管理部将积极参与本组织规划中的企业资源规划项目（ERP）。在该项目的人力资源模块实施之前，将对人力资源流程进行审查。

目标 对人力资源进行高效和有效的管理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工作人员考绩制度得到改进	所有工作人员考绩根据新的效绩管理和发展制度 (PMDS) 进行
根据政策和部门要求排定优先次序, 增加培训课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据政策和部门优先重点以及逐岗位评估工作的需要和结果制定培训政策 - 用于培训活动的薪金毛额百分比从 2006/07 两年期的 0.34% 增加到至少 1%
缺勤减少	与病假有关的总缺勤数与 2006/07 两年期相比有所减少
计划管理者的工作人员配置需求得到更有效的解决	根据联合国系统的最佳做法, 所有外部征聘从空缺发布通知到签定合同在四个月内完成
工作人员应享权利和叙级服务的行政效率得到提高	所有职类工作人员询问有关应享权利和社会保障范围的数量减少 20%
工作人员福利提到提高, 医疗服务的成本效益更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与工作场所有关疾病的投诉比 2006/07 两年期减少 15% - 医疗和社会保障费用与 2006/07 两年期相比节省 5%
与工作有关的纠纷通过已建立的机制得到非正式解决	提交监察员并得到非正式解决的有关案件

战略

2008/09 两年期战略将以落实 WIPO 人力资源战略为中心, 并适当考虑成员国在逐岗位评估之后作出的指示。

取代现有考绩机制的新的效绩管理和发展制度 (PMDS) 将以本组织的各项目标为基础, 明确每个雇员在实现这些目标中的作用。工作人员将积极参与这些改革进程的每个阶段, 以进一步加强问责制和责任。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为更好地服务于本组织的需求，WIPO 的征聘政策将跟随正在进行的联合国改革进行调整，纳入职业交流协议，与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局合作建立替代性征聘供资机制，并采用灵活的替代性资源，如外包与实习生方案。将审查目前的合同类型，并在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框架内确定新的合同类型，最大程度地满足组织需求。征聘与行政活动将充分利用人力资源软件系统的进一步发展。

为了加强人事调动的有效性，临时雇员的调动与行政程序将得到改进，并确保使用适当的合同安排。

将通过管理、沟通、信息技术、语言和其他课程以及自学工具来酌情发展工作人员技能。具体而言，将在本两年期启动一项为期五年的企业管理培训计划，由所有负有管理责任的工作人员参加。该培训计划除其他外将帮助管理者对其工作人员的效绩进行评估。

应享权利和叙级服务将继续确保《WIPO 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符合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标准。职务说明将继续得到更新、修订和叙级，以确保符合不断变化的责任和岗位要求。

社会保障保险和社会支助服务的成本将得到监测。刚到达日内瓦的工作人员和家庭成员将继续得到帮助，还将继续为个人和/或与家庭有关的问题提供辅导。将继续与日内瓦地区的有关机构联络，为退休人员提供帮助，为儿童和退休工作人员组织活动。旨在提高工作场所福利的项目将得到巩固。将继续向工作人员、退休人员、代表和官方来宾提供医疗服务。

将继续与法律顾问合作，就复杂的人事政策问题向高级管理层提供建议，将为各种案件做准备，并在联合咨询委员会、WIPO 申诉委员会、劳工组织行政法庭和有关养恤金方案提供的申诉机制中做陈述。

监察员将继续与工作人员合作，解决与聘用有关的纠纷，发现与工作场所各种问题有关的趋势和发展，并酌情提出有利于创建更好工作环境的预防性办法。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所有计划密切合作。将确保与计划 22（法律顾问）、计划 23（资源协调）和计划 26（福利与应享权利支付）进行专门协调。本计划还将与工作人员协会保持密切联络。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7,085	19,267	2,183	12.8

• 计划 26：财务

挑战

本计划为财务部的活动供资。本计划在 2006/07 两年期的主要重点是继续提供优质服务，同时进一步提高成本效益，这通过根据 WIPO 的财务和预算控制修改新的自动化财务系统 (AIMS) 来实现。AIMS 收入控制模块增强的功能大大推动了生产力的提高。

如计划 23 所述，本组织在 2008/09 两年期必须为在 2010 年实施新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做准备。这将在对财务报告方法进行适当修改和对工作人员进行相关培训方面给财务部带来一项重要挑战。

其他挑战包括与人力资源管理部合作对薪资信息系统进行审查，并对资金管理系统计算机化的可行性和成本效益进行评估。

目标

依照适用的规则和条例，以高效、透明和负责的方式开展财务工作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财务工作继续保持高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财务报告及时作出 - 马德里和海牙费用按时分配 - 按时付款
正直诚实地进行所有财务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财务工作符合适用的 WIPO 公约和条约的规定、《WIPO 财务条例与规则》和联合国会计标准。 - 外聘审计员的财务报告表示满意，确认会计业务符合适用的条例、规则和标准。
投资资金得到保障，实现最大限度的利润	投资资金的利润符合投资咨询委员会确定的基准
向 2010 年实施新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平稳过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为新的规则和程序全面编写文档 - 在为信息技术系统实施必须的修改方面取得重要进展 - 为所有信息技术程序编写文档

战略

为了做好准备，在 2010 年实施新的会计标准（IPSAS），财务部将直接参与为本组织制定的 IPSAS 实施计划（文件 WO/PBC/11/7）。主要任务将是修订会计规则与程序，并为规划中的在 WIPO 实施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的项目（文件 WO/PBC/11/14）的预算和财务模块提供支持。为此，同其他联合国组织进行联络将十分重要，以确保分享经验，吸取教训。

为提高 WIPO、WIPO 管理的各联盟、WIPO 养恤基金（已终止）和 UPOV 的长期财务效率与安全，将进一步发展工作人员技能和信息技术工具。此外，所有付款，包括薪资、向工作人员的付款以及向商品和服务供应商的付款，将继续按时进行。应收付款，如成员国会费和服务收费，将继续接收并转至有关部门（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PCT 和仲裁），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下收取的费用将继续及时分配给成员国，并将每月向债务人提供最新情况，减少会费拖欠。

此外，将建立日常业务的标准程序，实现计算机化，还将每季度核对帐目，以加强内部控制。有关的规则和条例将酌情加以修改。

关于本组织财务监管框架的修订（文件 WO/PBC/11/8），财务部将与财务主任办公室一同参与为本组织账目下资金的长期投资制定经修订的政策。财务部还将为成员国编写财务报告。将进一步强调加强与成员国的交流。在此方面，目标是通过更明确地解释使用的方法和取得的成果，改进提供的信息。将继续同 WIPO 的内部和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密切合作，确保它们的建议得到迅速的落实和实施。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尤其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6 和 18、23、25 和 31。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2,027	12,138	110	0.9

• 计划 27：信息技术

挑战

上两个两年期进行了严格的信息技术预算管理，只能进行基本的资本投资。然而，为加强本组织的技术和办公设施，需要实施一项有重点的基础设施更新计划。

2007 年，高级管理层为信息技术计划委托进行了一次独立评估。独立评估的结果将成为制定中期信息技术战略的一项重要基础。

需要由信息技术战略处理、并尤其需要在 2008/09 两年期处理的重要挑战是：在能够满足需求的信息技术计划关键领域建立更为灵活、更有弹性的资源基础，确保 WIPO 的业务与行政部门继续满足并处理用户对现代信息技术服务增多的需求；让现有技术和管理技能与本计划的各项要求实现更好的统一；为项目管理和服务提供引进最低行业标准方法。基础设施和服务管理领域的一项重要挑战是需要越来越多的领域建立和实施 24/7 业务支助安排和适当的灾难恢复与业务连续性措施。最后，作为向 WIPO 工作人员提供更多工作灵活性备选办法的一种手段，将需要实施适当的安全技术，改进目前远程接入 WIPO 内部网的方法以及远程电子接入多数 WIPO 计算机系统的方法。

随着新《财务条例与规则》的通过（可能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本组织将需要开发一套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以实现新行政与财务流程的一体化和自动化。使用单一的 ERP 解决方案，预计将在行政效率和成本效益方面产生重大收益。其他行政费用将通过实施技术性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的企业标准和业务应用开发工具得到进一步削减。

其他重大资本投资将需要在中期进行，以更新支持马德里和海牙注册系统（MAPS 和 DMAPS）的信息技术系统，将它们迁移到更为现代化和采用开放技术的平台，同时在 PCT 部门应用从实施这些系统中所学到的组织经验和学习成果。还需要为更新信息安全作出投资。

虽然将继续使用经常预算为信息技术计划的运行费用（工作人员、基础设施业务、服务提供等）供资，但建议，如经成员国批准，ERP 项目和其他需要进行的中期资本投资由储备金供资。这在文件 WO/PBC/11/13 和 WO/PBC/11/14 中有详细说明。

目标

本组织所有信息技术系统可靠、安全、可持续、具有成本效益地运行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关键业务系统的系统可用率继续保持高水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业务系统的可用率保持在 99.8% 以上 - 关键网络服务（文件服务器、打印机和电子邮件）的可用率保持在 99.7% - 为 WIPO 的各业务系统应用更多的服务级协议（SLAs） - 服务台指标（服务台呼叫次数，事故处理平均用时和在服务台第一级解决的数量）
外部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做到高效、具有成本效益和高质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效的外部托管服务服务级协议数量 - 服务级协议事故数量降到最低
WIPO 工作人员的远程工作能力得到加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远程使用的业务功能的数量 - 远程工作的 WIPO 工作人员数量

战略

为在本组织建立高效、可持续的信息技术系统，充分满足业务要求，并考虑国际局各部门和成员国确定的优先事项，将制定一项中期信息技术战略，并辅以一项实施计划。

在 2008/09 两年期，信息技术计划将与各业务和行政部门密切合作，为其重要项目提供支持。

此外，为加强监督与控制，将实施一个适当的信息技术治理模型、一套工业标准项目管理方法以及一套基于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库（ITIL）框架的服务管理标准办法。

上述工作将要求通过制定工作人员培训计划，在内部和外部信息技术开发资源之间建立适当平衡，来为信息技术资源管理采用一种系统的办法。这还将要求与外部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降低与实施部分信息技术服务外包有关的风险。这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些战略合作关系还将加强信息技术计划满足各部门需求的反应能力。

WIPO 正在规划建立和实施一套企业资源规划 (ERP) 系统, 实现内部行政程序的一体化和自动化, 这将需要信息技术计划在本两年期提供大量支持。

为保证向 WIPO 所有部门提供适当的服务水平, 将改进对各种 WIPO 应用的远程电子接入, 并将不断加强信息技术服务台的能力。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所有计划密切合作, 特别是计划 16 (开发 PCT 信息系统)、计划 18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注册系统的信息技术开发) 和计划 23、24、25 和 26 (实施 ERP 系统)。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43,710	45,945	2,235	5.1

● 计划 28： 会议、语文、印刷和存档

挑战

计划 28 在以下主要领域为本组织的行政支助活动供资：会议、通信与记录管理；翻译；印刷。在 2006/07 两年期期间，采取了若干措施使本组织在这些领域提供的服务得到优化和现代化，同时提高其成本效益。这些措施将在 2008/09 年继续进行。

在 2008/09 两年期，会议、通信与记录管理司处理的主要挑战包括满足成员国对更多会议的要求，更多地利用电子手段分发会议文件，以及开发电子文件管理系统（EDMS），并继续努力降低邮件和电信费用。

关于翻译，主要挑战是在译文质量、语言数量、成本效益和质量之间保持适当平衡，同时处理成员国对使用所有正式语言提供文件的更多需求。2006 年启动了一项所有 WIPO 工作语言的全球性翻译服务国际招标，2007 年向一些有竞争力的公司外包了工作，以检验质量，并在考虑所有因素之后，最终保证这种安排与内部服务相比具有成本效益。基于此次检验的积极结果，外包工作将在 2008/09 年继续进行，并将得到进一步加强。

关于印刷服务，主要挑战将是以及及时、高效和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满足所有印刷和出版需求。

目标

提高会议、语言和印刷及档案服务的效率和成本效益，同时保持期望的数量和质量水平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向代表和秘书处提供高效、周到的会议服务	代表和秘书处的反馈意见
更多地利用电子手段分发会议文件	文件寄送费用比 2006/07 年实现 25% 节余
可靠、具有成本效益的电信	费用低于 2006/07 两年期
邮件发送、记录管理、档案和送信员-司机服务及时、具有成本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邮件数量和邮寄费用低于 2006/07 年水平 25% - 采用新的 EDMS 后，纸张和供应品比 2006/07 年水平节余 30%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所有工作语言的翻译工作及时、优质、具有成本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作人员和代表关于文件译文质量和及时性的反馈意见 - 内部翻译生产率标准和每页费用保持在 2006/07 年水平
按时生产与 PCT 和马德里条约义务有关的印刷品和电子制品	在要求的期限内交付的印刷品数量

战略

为了能够提供可靠的会议设施和服务，也为了最大限度地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使用各种电子系统和资源，将对会议室和设备进行现代化改造。将继续监测电信和邮件服务，而且 2008/09 年将包括新的采购行动，以确保本组织向现在的供应商支付的费用仍具有竞争性。作为备选办法，将研究基于互联网的电信服务。将通过进一步开发电子文件管理系统来改进往来函件和文件的处理与存档费用。

为加强对翻译工作量的管理，将进行详细的人力、财务和 workflows 规划，还将把质量管理原则应用于所有内部和外部翻译工作。此外，将继续发展对计算机辅助翻译工具的使用。

关于印刷服务，在把文件送至印刷服务部门时，将用电子方式取代纸制形式，以提高业务效率。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41,815	43,834	2,019	4.8

● 计划 29： 房舍建筑管理

挑战

新建筑工程的启动，将导致未来工地附近建筑的可用空间受限和交通不畅，特别是 AB 大楼。这种情况将要求对房舍进行有效管理，并进行必要的结构改造，以确保 WIPO 的业务不受中断，并考虑截至 2007 年底的平均房舍占用率约为 97% 这一事实。

由于一些建筑的楼龄，特别是 AB、GBI 和 GBII 大楼，因此有必要维持目前的施工节奏，以改进设施和房舍。这方面的一项重要挑战将是利用新的建筑技术，遵守新标准和本地法律，同时确保所有 WIPO 建筑物拥有类似水平的舒适度和技术基础设施。

此外，保安改造项目（见计划 32）的实施，可能要求对办公区域进行特别管理。这是本计划的另一项挑战。

目标

对 WIPO 的房舍进行有效管理和维护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对 WIPO 的房舍做到具有成本效益的最佳占用	WIPO 的房舍占用率达到最佳水平（95% 以上）
WIPO 房舍和设备得到改进	所有 WIPO 房舍在舒适度和技术基础设施方面达到统一标准

战略

对 WIPO 的办公室、停车场和仓储区的利用将进行优化和合理化，同时将必须进行的工作人员搬迁减至最低。将在地下室建立档案区，按需要分配给各部门，以腾出现在由文件占据的办公空间。将与建筑委员会协商，对未来工地附近的建筑物房舍和交通进行必要改造，确保房舍保持可用。

在 2008/09 两年期期间，将进行一系列重要的维护和现代化项目，如照明系统、通风装置和卫生设备的现代化以及技术装置的改良。

保安改造项目的实施将需要在本组织的房舍进行若干工程。这些工程的管理，将与 WIPO 安全与保安协调处及地方当局合作进行。

计划关联

与所有计划都有关联，特别是计划 31（关于新建筑）和计划 32（保安）。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56,268	47,461	(8,807)	(15.7)

• 计划 30：差旅和采购

挑战

本计划为差旅股和采购事务司的费用供资。差旅费用本身由有关计划在出差费用或第三方差旅项下支付。

关于差旅股，新的电子差旅核准系统预计将在 2008/09 两年期大大改进差旅核准的处理。关于差旅费用，由于最近多项降低差旅费用的措施（协议团体票价和减少预付费机票的数量），2006/07 年比 2004/05 年基准实现了 25-30% 的费用节余。2008/09 年的挑战将是维持这些水平（尽管航空旅行费用总体上升），并增加使用低价航空公司或经济舱团体票价。此外，差旅和签证统计报告工具以及签证行政程序将得到进一步改进和自动化。

在采购领域，2006 年公布了新的采购与购置程序，以进一步加强本组织采购活动的透明度和效率。然而，仍有若干挑战需要处理。第一，需要从旧的采购规则向新制度平稳过渡，同时启动从基本上为手工进行的程序向信息技术支持的自动化流程和基于互联网的支助服务逐步过渡。第二，将需要进行调整，以适应在国际化程度更高的招标程序下不断扩大的商品和服务地理来源。这将要求扩大向潜在供应商提供采购机会的信息传播范围，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信息传播。

目标

差旅和采购服务更具成本效益、效率更高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i>差 旅</i>	
WIPO 雇员和由 WIPO 供资的第三方旅行者差旅的成本效益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持 2006/07 年实现的协议团体票价 25-30% 的费用节余 - 所用低价航空公司和特别低价票增加 3-5%
差旅和签证管理的效率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电子方式处理差旅核准与签证申请
<i>采 购</i>	
采购工作的成本效益得到提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往期相比，招标数量和随后的购买订单占全部采购价值的比例 - 通过统一购买节省至少 50 万瑞士法郎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通过联合国系统的共同采购合作，以及扩大供应商的地域分布和多样化，使价格和订约条件更具竞争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联合国机构间采购倡议签订/延长五份以上采购合同，合同价值增加。- 与 2006 年 1,800 个销售商/供应商相比，通过销售商登记系统寻找的新销售商/供应商数量增加 25%。- 从发展中国家国内供应商处进行的与技术援助有关的购买与 2006 年占此类购买总数 48.7% 相比有所增加

战略

关于差旅，将继续定期向工作人员提供关于差旅和签证程序的信息，包括在内联网上提供。电子差旅核准系统和有关的行政程序将得到简化，使差旅核准的处理时间降至最低。此外，多种工作和报告工具将实现自动化。为了保持 2006/07 年实现的费用节省，将继续寻找进一步降低 WIPO 雇员和第三方旅行者差旅费用的措施。

为了鼓励长期采购规划，将向计划管理者提供帮助，为计划实施所需的商品的采购和专业或技术服务的订约采用三年至五年的规划年限，以通过更大的采购量、更长的合同与更大的规模经济提高对供应商的谈判力。将尽量让类似或相关的商品和/或服务实现标准化并加以统一，以取得最佳价格和批量折扣。

还将研究各种机会，在位于日内瓦的机构间采购工作组（IAPWG）和联合国共同采购活动小组（CPAG）的框架内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的采购事务部门合作开展联合采购活动。为此，将与总部在日内瓦的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发展更密切的工作关系，包括通过机构间采购事务处（IAPSO）参加各种商业信息交流安排。

将启动多项重要信息技术发展项目，实现多项流程的自动化，包括采购与订约活动的监测和报告。这项战略的一个要点是开发一个年度采购活动电子数据库，为规划、评价、内部审计和统计报告提供便利。采购事务将是 2008/09 两年期规划的 ERP 项目处理的一个领域（文件 WO/PBC/11/13）（另请见计划 23）。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计划关联

将与财务主任办公室、财务部和内部审计与监督司保持尤为密切的协调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9,758	11,061	1,303	13.3

● 计划 31：新建筑

挑战

新建筑项目最初计划于 2006 年开始，2008 年年初结束。然而，由于以下解释的各种原因，施工阶段的开始不得不推迟至 2008 年 2 月，预计 2010 年 4 月完工。

在 2005 年 9 月的大会会议上，成员国批准了经修订的新建筑项目、通过银行贷款供资以及关于聘请一家公司（“项目领航员”）提供服务负责项目实施外部管理的提案。在同一次会议上，成员国批准成立 WIPO 审计委员会，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包括对建筑项目进行监督。

审计委员会于 2006 年 2 月成立。委员会在 2006 年 4 月的第一届会议上，建议对项目进行一次成本审计，并要求秘书处编拟一份项目章程的修订版本和项目时间表。委员会还建议项目领航员参与总承包商招标所需文件的编拟工作。

在上述框架之内，秘书处为项目内部监督而成立的建筑委员会在 2006 年 6 月编拟了经修订的项目章程和项目时间表。

经更新的项目时间表载于文件 WO/PBC/11/15。

随后，委员会在 2006 年 9 月请外聘审计员对项目进行成本审计。2006 年 12 月收到外聘审计员的报告，2007 年 1 月提交审计委员会。

此外，经独立的遴选委员会 2006 年 6 月在多家公司和事务所中进行预选，2006 年 10 月选定了一家事务所担任项目领航员，合同于 2006 年 11 月签订。领航员随后立即开始履行职责。在这期间，根据经修订的项目改定了建设许可补充申请书，并于 2006 年 10 月提交给日内瓦州有关部门。

项目领航员帮助编拟了邀请提交总承包商意向书的广告，并于 2006 年 12 月发布。预计 2007 年年底之前将选定总承包商并签订合同。金融机构的遴选也将经过 2007 年开始的预选程序之后在 2007 年年底之前结束。

项目领航员还编写了一份详细的项目成本审计，审计结果于 2007 年 4 月通报了建筑委员会。

这样，项目实施的一大部分工作可根据上述的时间表在 2008/09 两年期取得显著进展。

最后还应当强调，2005 年 9 月成员国批准经修订的建筑项目之后，本组织收到了关于保护工作人员人身安全最低运作保安标准的涉及全联合国系统的新指令（UN-H-MOSS）。为了遵守这些新标准，需要对项目作出若干技术性调整。这些调整在文件 WO/PBC/11/12（提高本组织的保安标准：中期所涉经费问题）中有更详细的讨论。

目标 在预算限度内，根据必要的质量水平和联合国安全（UN-H-MOSS），新建筑以 2010 年 4 月完工日期为目标取得进展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建筑工程按时、在预算限度内进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重要的建筑时间表 - 遵守成员国批准的预算限额
建筑工程符合必要的质量水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领航员和建筑委员会接受总承包商根据必要的质量水平选择的建筑材料和方法
建筑工程符合联合国安全标准（UN-H-MOS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领航员和建筑委员会接受总承包商为实施 WIPO 选定的 UN-H-MOSS 安全标准所用的建筑材料和方法

战略 在遴选委员会选定金融机构之后，总承包商将在项目领航员的管理下，在 2008 年年初开始施工，在两年期期间的进度将根据时间表以 2010 年 4 月作为目标完工日期。在此期间，领航员将（通过建筑委员会）定期向 WIPO 通报项目进度。这项工作将通过月度报告进行，报告也将通报审计委员会。

工地的施工准备、结构施工以及新建筑、地下室和地下室与总部主楼（阿帕德·鲍格胥大楼）地下室的通道设备施工的主要工程将在 2008 年和 2009 年分期进行。

计划 32 将承担项目领航员的服务费用、2008/09 两年期 WIPO 应计银行贷款费用以及一位全职顾问（将作为建筑委员会成员，担任项目的内部项目监督小组协调员）的费用。2008/09 两年期计划 32 的预算依据是假设贷款额为 1.136 亿瑞士法郎，利率 4%，2008 年 1 月支付利息。这些假设将在与总承包商的合同和与金融机构的合同最终确定后得到确认。预计可在 2007 年 11 月/12 月确认。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23（资源管理与控制）、26（财务）、29（房舍建筑管理）和 30（采购事务）。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1,515	6,739	5,224	344.8

• 计划 32: 保安

挑战

近年来，由于实际的和感受到的全球威胁水平上升，联合国系统整体的保安已得到大大加强。鉴于这种不断变化的环境，2005 年 12 月对目前 WIPO 的保安措施进行了一次审查，2006 年 4 月由独立顾问对 WIPO 总部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安全风险评估（SRA），2006 年 6 月至 10 月对 WIPO 的各协调处进行了评估。对 WIPO 总部的安全风险评估显示，现有的保安系统急需重大修改。

安全风险评估之后，WIPO 在外部顾问的协助下，制定了一项保安改造项目（“项目”）。该项目在文件 WO/PBC/11/12 中有所说明。

为加强 WIPO 的保安事务，实施新的保安政策和程序，提高安全和保安标准，成立了 WIPO 安全与保安协调处。

保安改造项目的实施包括在人身安全方面的改进，这将涉及重要的经费问题和资本投资要求。这些投资无法用经常预算吸收，如经成员国批准，可能需要动用储备金。这在文件 WO/PBC/11/12 中有详细说明。

为了应对这些新挑战，建议在 2008/09 两年期设立一项新计划（计划 32）。本计划将作为 WIPO 保安事务的核心，经成员国批准后，还将成为实施保安改造项目的协调中心。

目标

加强所有 WIPO 工作人员、到 WIPO 建筑物的来访者、参加 WIPO 会议的代表和 WIPO 资产的安全和保安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总体安全风险降低	- 实施成员国批准的保安改造项目 - 风险管理系统得到实施
保安计划和危机管理程序得到实施	- 相关职责得到指派 - 与工作人员有关的指令和程序编成文件并加以提供
伤害风险降低	WIPO 房舍的安全因素得到改善
WIPO 在日内瓦和其他地方举行的高级别会议提供满意的保安	对 WIPO 举行的所有高级别会议进行风险评估

战略目标五：提高管理和行政支助程序的效率

战略

为改进本组织各级的保安，将制定和实施保安和安全政策与程序，制定危机管理程序，并实施有效的危机事件通信。重要因素有：继续与联合国系统和东道国进行联络，与需要保安建议和辅助的内部部门进行协调与合作，并提高国际局的保安意识。

本计划将承担 WIPO 安全与保安协调处 (SSCS) 的工作人员费用以及 WIPO 保安事务的运行费用 (保安事务目前外包给一家私营公司)。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29 和 31 (WIPO 建筑的保安) 和计划 27 (信息安全)。

资源

2006/07 年 经修订的预算	2008/09 年 拟议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差异	
		数额	%
无	11,037	无	无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表一
2008/09年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15,684	336,651	20,967	6.6
短期雇员	48,556	52,782	4,226	8.7
顾问	10,587	10,321	(266)	(2.5)
特别服务协议	6,304	7,032	727	11.5
A项共计	381,131	406,785	25,654	6.7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1,863	13,658	1,795	15.1
第三方差旅	23,725	26,331	2,606	11.0
研究金	4,980	5,423	443	8.9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5,934	6,506	572	9.6
专家酬金	2,035	3,483	1,448	71.2
出版	1,956	2,308	352	18.0
其他	51,082	67,267	16,185	31.7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55,435	61,998	6,563	11.8
通信及其他	10,839	9,488	(1,351)	(12.5)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3,883	5,567	1,684	43.4
用品与材料	7,577	7,925	348	4.6
B项共计	179,309	209,953	30,644	17.1
C. 未分拨	1,702	13,481	11,779	692.1
总计	562,142	630,219	68,077	12.1

表二
2008/09年按计划开列的拟议预算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1 联系公众和交流	13,428	12,611	(816)	(6.1)
2 对外协调	10,935	11,215	281	2.6
3 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17,759	20,581	2,823	15.9
4 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	1,995	2,150	154	7.7
5 生命科学	743	680	(64)	(8.6)
6 非洲、阿拉伯、亚洲及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38,250	39,666	1,416	3.7
7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	5,015	5,444	429	8.6
8 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	4,495	4,795	300	6.7
9 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	1,656	1,736	79	4.8
10 知识产权执法	3,113	3,321	208	6.7
11 WIPO世界学院	14,382	15,426	1,044	7.3
12 专利法	3,001	3,079	79	2.6
13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	3,806	3,882	75	2.0
14 版权及相关权法律	5,919	6,002	83	1.4
15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5,889	6,052	163	2.8
16 PCT体系	161,312	182,498	21,186	13.1
17 相关的PCT服务	2,577	3,533	956	37.1
18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注册体系	47,569	57,466	9,897	20.8
19 专利分类和知识产权标准	6,924	7,257	333	4.8
20 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	1,123	1,201	78	7.0
21 仲裁与调解服务以及域名政策和程序	7,013	8,036	1,023	14.6
22 指导与执行管理	12,855	14,081	1,226	9.5
23 资源管理和控制	6,444	5,124	(1,320)	(20.5)
24 内部监督	2,060	3,422	1,362	66.1
25 人力资源管理	17,085	19,267	2,183	12.8
26 财务	12,027	12,138	110	0.9
27 信息技术	43,710	45,945	2,235	5.1
28 会议、语文、印刷和存档	41,815	43,834	2,019	4.8
29 房舍建筑管理	56,268	47,461	(8,807)	(15.7)
30 差旅和采购	9,758	11,061	1,303	13.3
31 新建筑	1,515	6,739	5,224	344.8
32 保安	--	11,037	11,037	n/a
共计	560,440	616,738	56,298	10.0
未分拨	1,702	13,481	11,779	692.1
总计	562,142	630,219	68,077	12.1

表三
2008/09 年按计划开列的拟议员额

	2006/07: 2007年2月底					2008/09: 2007年2月底					差异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1 联系公众和交流	-	1	13	11	25	-	1	13	11	25	-	-	-	-	-
2 对外协调	1	4	7	3	15	1	4	7	3	15	-	-	-	-	-
3 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	3	19	10	32	-	3	19	10	32	-	-	-	-	-
4 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	-	1	2	-	3	-	1	2	-	3	-	-	-	-	-
5 生命科学	-	-	1	-	1	-	-	1	-	1	-	-	-	-	-
6 非洲、阿拉伯、亚洲及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1	5	26	14	46	1	5	26	14	46	-	-	-	-	-
7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	-	1	5	2	8	-	1	5	2	8	-	-	-	-	-
8 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	-	1	4	2	7	-	1	4	2	7	-	-	-	-	-
9 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	-	-	2	1	3	-	-	2	1	3	-	-	-	-	-
10 知识产权执法	-	1	3	1	5	-	1	3	1	5	-	-	-	-	-
11 WIPO世界学院	-	1	7	5	13	-	1	7	5	13	-	-	-	-	-
12 专利法	-	-	3	2	5	-	-	3	2	5	-	-	-	-	-
13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	-	-	3	1	4	-	-	3	1	4	-	-	-	-	-
14 版权及相关权法律	1	1	4	2	8	1	1	4	2	8	-	-	-	-	-
15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	-	5	2	7	-	-	5	2	7	-	-	-	-	-
16 PCT体系	1	2	127	218	348	1	2	127	218	348	-	-	-	-	-
17 相关的PCT服务	-	1	3	1	5	-	1	3	1	5	-	-	-	-	-
18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注册体系	1	2	41	69	113	1	2	41	69	113	-	-	-	-	-
19 专利分类和知识产权标准	-	-	9	7	16	-	-	9	7	16	-	-	-	-	-
20 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	-	-	2	1	3	-	-	2	1	3	-	-	-	-	-
21 仲裁与调解服务以及域名政策和程序	-	-	8	5	13	-	-	8	5	13	-	-	-	-	-
22 指导与执行管理	1	3	17	6	27	1	3	17	6	27	-	-	-	-	-
23 资源管理和控制	-	1	7	2	10	-	1	7	2	10	-	-	-	-	-
24 内部监督	-	1	4	2	7	-	1	4	2	7	-	-	-	-	-
25 人力资源管理	-	1	18	20	39	-	1	18	20	39	-	-	-	-	-
26 财务	-	1	9	23	33	-	1	9	23	33	-	-	-	-	-
27 信息技术	-	1	35	15	51	-	1	35	15	51	-	-	-	-	-
28 会议、语文、印刷和存档	1**	1	29	47	78	1**	1	29	47	78	-	-	-	-	-
29 房舍建筑管理	1	1	11	17	30	1	1	7	13	22	-	-	(4)	(4)	(8)
30 差旅和采购	-	1	9	11	21	-	1	9	11	21	-	-	-	-	-
31 新建筑	-	-	-	-	-	-	-	-	-	-	-	-	-	-	-
32 保安***	-	-	-	-	-	-	-	4	4	8	-	-	4	4	8
未分拨	-	8	5	-	13	-	8	5	30	43	-	-	-	30	30
总计	8	43	438	500	989	8	43	438	530	1,019	-	-	-	30	30

* DDG和ADG负责的计划可能不只一项。但是，为预算编制目的，其每人所占员额仅列于一项计划。

** 根据协调委员会的决定(WO/CC/54/3 Corr. 第77段第(i)项)，一个D2员额被改叙为ADG级，期限为2006年12月1日至2009年11月30日。

*** 拟议的2008/09年新计划，过去属于计划29的一部分。

表四
2008/09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以千瑞郎计)¹

信托基金 (FIT)	2007年年底 平衡 概算	2008/09 ² 年 捐助 概算	2008/09 ² 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的 概算
芬兰 ³	-	-	-
法国			
法国/版权	10	80	90
法国/工业产权	150	600	750
法国小计	160	680	840
德国/日本特许厅	120	200	320
意大利 ⁴	-	-	-
日本			
日本/版权	440	1,180	1,620
日本/工业产权	1,425	3,800	5,225
日本小计	1,865	4,980	6,845
韩国			
韩国 (韩国知识产权局) ⁵	585	-	585
韩国 (版权) ⁶	390	-	390
韩国/日本特许厅	170	240	410
韩国小计	1,145	240	1,385
西班牙	112	1,010	1,122
美国	-	600	600
欧盟/斯里兰卡	60	-	60
欧盟/孟加拉国	390	1,432	1,822
总计	3,852	9,142	12,994

¹ 这些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的是，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而收入和支出记帐是按不同的财务报告期进行的。

² 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安排亦涵盖2008/09年期间的情况外，它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³ 在2006/07两年期，芬兰按信托基金协议提供了40,000瑞郎。在本文件编写之日，芬兰正在考虑再提供一笔相当于这一数额的。

⁴ 在本文件编写之日，WIPO与意大利政府正在就有关设立一项自2007年生效的信托基金的谅解备忘录进行谈判。

⁵ 年度捐助额每年不同，上下浮动。尚无任何关于2008/09年捐助水平的表示。

⁶ 初始协议仅涉及2006/07两年期。现阶段尚无任何续签的表示。

表五
2008/09 年 PCT 部门的支出概算，
包括 PCT 分摊的共同支助服务费用
 (以千瑞郎计)

计划	支出概算
A. 仅涉及PCT的计划 (承担100%)	
16 PCT体系	182,498
17 相关的专利服务	3,533
<i>A项小计</i>	<i>186,031</i>
B. 与PCT有关的计划 (分摊50%)	
12 专利法	1,540
19 专利分类和知识产权标准	3,629
<i>B项小计</i>	<i>5,168</i>
C. 提供共同支助服务的计划 (分摊54.6%)	
22 指导与执行管理	7,685
23 资源管理和控制	2,797
24 内部监督	1,868
25 人力资源管理	10,516
26 财务	6,625
27 信息技术	25,077
28 会议、语文、印刷和存档	23,925
29 房舍建筑管理	25,904
30 差旅和采购	6,037
31 新建筑	3,678
32 保安	6,024
<i>C项小计</i>	<i>120,137</i>
D. PCT支出总额 (A+B+C)	311,336
E. 预算总额	630,219
F. PCT在预算总额中所占份额 (D/E)	49.4%

本表是拟议的 2006/07 年计划和预算中表七的更新版本。本表依据的方法如下。首先，计算出仅涉及 PCT 的计划的总人数（截至 2007 年 2 月底）（489 人）与本组织总人数减去提供共同支助服务的计划（计划 22、23、24、25、26、27、28、29、30、31 和 32）的人数（895 人）之间的比例。所得比率为 $489/895 = 54.6\%$ 。其次，将这一比率适用于各项共同支助计划的预算支出。第三，将计划 12 和 19 预算支出的 50% 分配给 PCT。第四，将这些数额汇总作为计划 16（PCT 体系）和计划 17（相关的专利服务）的预算支出。

如本表所示，按这一方法计算的 2008/09 两年期 PCT 总预算支出为 3.113 亿瑞郎，即占两年期总预算支出的 49.4%。

本表应联系附件一（附件一/4）来理解。除以下调整外，本表所用主要原则与附件一/4 大致相同。

- 附件一/4 中，计划 19 的预算支出全部分配给 PCT。
- 附件一/4 中，计划 12 预算支出的 93% 分配给 PCT。（这是由于所采用的分配方法造成的，按照该方法，各联盟在有关联盟总收入中分别所占的份额被作为分配分摊计划支出的基础（附件一第 1.1 段））。

- 附件一/4 中，分配提供共同支助服务的计划的预算支出，是采用不同的方法确定的，具体如下。第一步，所有联盟的直接行政开支总额是依据与联盟直接有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与除计划 22、23、24、25、26、27、28、29、30、31 和 32 之外的所有计划的总人数之间的比率确定的。第二步，再将这一联盟直接行政支出按每个联盟的人数在与联盟直接有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中所占的份额，分配给各该联盟（附件一第 1.2 段）。

根据后一方法，2008/09 两年期 PCT 的总预算支出为 3.263 亿瑞郎，即占两年期总预算支出的 51.8%。

计划 1
联系公众和交流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8,935	8,405	(530)	(5.9)
短期雇员	1,788	2,128	340	19.0
顾问	820	585	(236)	(28.7)
特别服务协议	89	92	3	3.0
A项共计	11,633	11,209	(424)	(3.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91	200	(91)	(31.3)
第三方差旅	20	21	1	5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85	88	3	4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447	454	7	1.6
其他	209	199	(10)	(4.8)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1	6	(5)	(45.5)
通信及其他	96	98	2	2.1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44	45	1	2.3
用品与材料	592	291	(301)	(50.8)
B项共计	1,795	1,402	(393)	(21.9)
总计	13,428	12,611	(817)	(6.1)

计划 2
对外协调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7,247	7,246	(1)	(0.0)
短期雇员	474	580	107	22.5
顾问	382	402	20	5.3
特别服务协议	13	13	0	3.0
A项共计	8,115	8,241	127	1.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592	609	17	2.9
第三方差旅	79	81	2	2.5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5	26	1	4.0
专家酬金	16	17	1	6.3
出版	--	--	--	--
其他	2	165	163	8,15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308	1,286	(22)	(1.7)
通信及其他	760	750	(10)	(1.3)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0	20	--	--
用品与材料	18	20	2	11.1
B项共计	2,820	2,974	154	5.5
总计	10,935	11,215	281	2.6

计划 3
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0,249	12,481	2,232	21.8
短期雇员	1,064	1,368	303	28.5
顾问	831	727	(104)	(12.5)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2,145	14,575	2,431	20.0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123	1,502	379	33.7
第三方差旅	2,780	2,024	(756)	(27.2)
研究金	70	299	229	327.1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511	601	90	17.6
专家酬金	150	475	325	216.7
出版	140	315	175	125.0
其他	722	365	(357)	(49.4)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77	129	52	67.5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6	36	20	125.0
用品与材料	25	260	235	940.0
B项共计	5,614	6,006	392	7.0
总计	17,759	20,581	2,823	15.9

计划 4
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407	1,478	71	5.0
短期雇员	124	172	48	38.4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531	1,650	118	7.7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06	222	16	7.8
第三方差旅	100	100	--	--
研究金	30	35	5	16.7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35	50	15	42.9
专家酬金	8	14	6	75
出版	20	33	13	65
其他	48	--	(48)	(1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10	10	--
通信及其他	10	18	8	8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10	10	--
用品与材料	7	8	1	14.3
B项共计	464	500	36	7.8
总计	1,995	2,150	154	7.7

计划5
生命科学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78	420	41	10.9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378	420	41	10.9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81	92	11	13.6
第三方差旅	33	50	17	52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5	--	(15)	(100.0)
专家酬金	5	80	75	1,500
出版	24	30	6	25
其他	202	--	(202)	(1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3	4	1	33.3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2	4	2	100.0
B项共计	365	260	(105)	(28.8)
总计	743	680	(64)	(8.6)

计划6
非洲、阿拉伯、亚洲及太平洋、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9,563	19,126	(438)	(2.2)
短期雇员	1,597	1,676	78	4.9
顾问	1,756	2,137	381	21.7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22,916	22,938	22	0.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971	3,241	270	9.1
第三方差旅	8,572	9,351	779	9.1
研究金	57	62	5	8.8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912	995	83	9.1
专家酬金	520	567	47	9.0
出版	500	545	45	9.0
其他	1,042	1,137	95	9.1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85	93	8	9.4
通信及其他	315	344	29	9.2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87	204	17	9.1
用品与材料	173	189	16	9.2
B项共计	15,334	16,728	1,394	9.1
总计	38,250	39,666	1,416	3.7

计划 7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385	3,373	(13)	(0.4)
短期雇员	165	188	22	13.3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3,551	3,560	9	0.3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56	210	(146)	(41.0)
第三方差旅	828	950	122	14.7
研究金	--	100	100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76	170	94	123.7
专家酬金	67	75	8	11.9
出版	10	23	13	130.0
其他	91	300	209	229.7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15	15	--
通信及其他	13	23	10	76.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8	18	--	--
用品与材料	5	--	(5)	(100.0)
B项共计	1,464	1,884	420	28.7
总计	5,015	5,444	429	8.6

计划 8
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538	2,664	126	5.0
短期雇员	157	172	14	9.1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2,695	2,836	141	5.2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12	340	28	9.0
第三方差旅	83	90	7	8.4
研究金	11	12	1	9.1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	1	--	--
专家酬金	238	259	21	8.8
出版	--	--	--	--
其他	958	1,043	85	8.9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4	15	1	7.1
通信及其他	16	17	1	6.3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20	131	11	9.2
用品与材料	47	51	4	8.5
B项共计	1,800	1,959	159	8.8
总计	4,495	4,795	300	6.7

计划 9
版权及相关权
集体管理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168	1,234	65	5.6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168	1,234	65	5.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00	206	6	3.0
第三方差旅	200	206	6	3.0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0	10	--	--
专家酬金	5	5	--	--
出版	--	--	--	--
其他	58	60	2	3.4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0	10	--	--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5	5	--	--
B项共计	488	502	14	2.9
总计	1,656	1,736	79	4.8

计划 10
知识产权执法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808	2,150	342	18.9
短期雇员	3	--	(3)	(100.0)
顾问	282	293	11	4.0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2,093	2,443	350	16.7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14	147	33	28.9
第三方差旅	294	495	201	68.4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05	110	5	4.8
专家酬金	21	98	77	366.7
出版	--	--	--	--
其他	460	--	(460)	(1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21	23	2	9.5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5	5	--	--
B项共计	1,020	878	(142)	(13.9)
总计	3,113	3,321	208	6.7

计划 11
WIPO世界学院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960	4,728	(232)	(4.7)
短期雇员	492	598	106	21.5
顾问	553	672	120	21.7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6,004	5,998	(6)	(0.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570	657	87	15.3
第三方差旅	2,540	3,460	920	36.2
研究金	3,597	3,171	(426)	(11.8)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370	379	9	2.4
专家酬金	635	669	34	5.4
出版	40	47	7	17.5
其他	499	560	61	12.2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5	5	--
通信及其他	60	68	8	13.3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7	30	13	76.5
用品与材料	50	382	332	664.0
B项共计	8,378	9,428	1,050	12.5
总计	14,382	15,426	1,044	7.3

计划 12
 专利法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008	2,056	49	2.4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2,008	2,056	49	2.4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90	100	10	11.1
第三方差旅	628	675	47	7.5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45	143	(102)	(41.6)
专家酬金	10	5	(5)	(50.0)
出版	--	--	--	--
其他	5	50	45	9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15	15	--
通信及其他	10	15	5	5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10	10	--
用品与材料	5	10	5	100.0
B项共计	993	1,023	30	3.0
总计	3,001	3,079	79	2.6

计划 13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
和地理标志法律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896	1,609	(287)	(15.1)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2	--	(2)	(100.0)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897	1,609	(289)	(15.2)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14	240	126	110.5
第三方差旅	900	1,013	113	12.6
研究金	13	250	237	1,823.1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867	570	(297)	(34.3)
专家酬金	--	100	100	--
出版	5	50	45	900.0
其他	--	40	40	--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0	10	--	--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	--	--	--
B项共计	1,909	2,273	364	19.1
总计	3,806	3,882	75	2.0

计划 14
版权及相关权法律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772	3,777	5	0.1
短期雇员	326	375	49	15.1
顾问	52	--	(52)	(100.0)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4,149	4,152	3	0.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606	633	27	4.5
第三方差旅	769	804	35	4.6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25	235	10	4.4
专家酬金	10	10	--	--
出版	--	--	--	--
其他	25	26	1	4.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30	136	6	4.6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5	6	1	20.0
B项共计	1,770	1,850	80	4.5
总计	5,919	6,002	83	1.4

计划 15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
和遗传资源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653	2,710	57	2.2
短期雇员	496	547	51	10.3
顾问	223	201	(21)	(9.5)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3,371	3,458	87	2.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414	136	(278)	(67.1)
第三方差旅	1,286	1,631	345	26.8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589	555	(34)	(5.8)
专家酬金	40	180	140	350.0
出版	45	70	25	55.6
其他	114	--	(114)	(1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0	12	2	2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20	10	(10)	(50.0)
B项共计	2,518	2,594	76	3.0
总计	5,889	6,052	163	2.8

计划 16
PCT体系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98,922	107,023	8,100	8.2
短期雇员	23,069	24,790	1,721	7.5
顾问	2,075	2,025	(51)	(2.4)
特别服务协议	2,243	2,310	67	3.0
A项共计	126,310	136,148	9,838	7.8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275	1,497	222	17.4
第三方差旅	2,265	2,805	540	23.8
研究金	175	200	25	14.3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91	295	104	54.5
专家酬金	50	100	50	100.0
出版	190	225	35	18.4
其他	25,522	33,618	8,096	31.7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2,265	2,781	516	22.8
通信及其他	1,669	1,750	81	4.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95	1,560	1,265	428.8
用品与材料	1,105	1,519	414	37.5
B项共计	35,002	46,350	11,348	32.4
总计	161,312	182,498	21,186	13.1

计划 17*
相关PCT服务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028	2,333	305	15.0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87	--	(87)	(100.0)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2,116	2,333	217	10.3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86	320	234	272.1
第三方差旅	238	--	(238)	(100.0)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60	60	--	--
专家酬金	20	--	(20)	(100.0)
出版	--	--	--	--
其他	20	740	720	3,6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20	20	--
通信及其他	16	20	4	25.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5	20	15	300.0
用品与材料	16	20	4	25.0
B项共计	461	1,200	739	160.3
总计	2,577	3,533	956	37.1

*本计划在2006/07年预算中题为“PCT改革”。

计划 18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
各注册体系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0,955	36,278	5,323	17.2
短期雇员	6,024	6,445	422	7.0
顾问	446	361	(85)	(19.1)
特别服务协议	2,638	4,182	1,544	58.5
A项共计	40,062	47,266	7,204	18.0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847	1,031	184	21.7
第三方差旅	1,308	1,480	172	13.1
研究金	70	72	2	2.9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300	474	174	58.0
专家酬金	70	100	30	42.9
出版	322	275	(47)	(14.6)
其他	1,720	4,443	2,723	158.3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289	34	(255)	(88.2)
通信及其他	2,238	1,815	(423)	(18.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43	149	6	4.2
用品与材料	200	327	127	63.5
B项共计	7,507	10,200	2,693	35.9
总计	47,569	57,466	9,897	20.8

计划 19
专利分类和WIPO知识产权标准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010	6,082	72	1.2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61	94	33	54.6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6,071	6,176	105	1.7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61	346	85	32.7
第三方差旅	100	109	9	9
研究金	10	10	0	3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72	287	15	5.7
专家酬金	10	10	0	2.9
出版	28	47	19	67.0
其他	121	195	74	60.8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21	24	3	12.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5	10	5	90.3
用品与材料	25	43	18	74.0
B项共计	853	1,081	228	26.7
总计	6,924	7,257	333	4.8

计划 20
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
国际分类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040	1,078	38	3.7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040	1,078	38	3.7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	35	35	--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7	30	3	11.1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17	1	(16)	(94.1)
其他	35	55	20	57.1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	2	2	--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4	--	(4)	(100.0)
B项共计	83	123	40	48.2
总计	1,123	1,201	78	7.0

计划 21
仲裁与调解服务
以及域名政策和程序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956	4,610	653	16.5
短期雇员	765	790	24	3.2
顾问	488	462	(26)	(5.4)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5,210	5,861	651	12.5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00	285	85	42.5
第三方差旅	160	220	60	37.5
研究金	910	1,140	230	25.3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70	200	30	17.6
专家酬金	160	120	(40)	(25.0)
出版	160	160	--	--
其他	10	--	(10)	(1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0	25	15	15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3	25	12	92.3
用品与材料	10	--	(10)	(100.0)
B项共计	1,803	2,175	372	20.6
总计	7,013	8,036	1,023	14.6

计划 22
指导与执行管理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1,156	12,234	1,078	9.7
短期雇员	703	768	65	9.2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1,859	13,002	1,143	9.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459	586	127	27.7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90	90	--
出版	3	8	5	166.7
其他	45	218	173	384.4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436	94	(342)	(78.4)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3	50	27	117.4
用品与材料	30	33	3	10.0
B项共计	996	1,079	83	8.3
总计	12,855	14,081	1,226	9.5

计划 23
资源管理和控制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723	3,879	155	4.2
短期雇员	52	--	(52)	(100.0)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983	85	(898)	(91.3)
A项共计	4,758	3,964	(794)	(16.7)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51	53	2	3.9
第三方差旅	368	440	72	20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55	300	45	17.6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1,000	250	(750)	(75.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2	111	99	825.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4	4	--
用品与材料	--	2	2	--
B项共计	1,686	1,160	(526)	(31.2)
总计	6,444	5,124	(1,320)	(20.5)

计划 24
内部监督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635	2,704	1,069	65.4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635	2,704	1,069	65.4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2	180	168	1,400.0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419	419	--
出版	--	20	20	--
其他	110	--	(110)	(1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291	70	(221)	(75.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7	29	22	314.3
用品与材料	5	--	(5)	(100.0)
B项共计	425	718	293	68.9
总计	2,060	3,422	1,362	66.1

计划 25
人力资源管理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3,170	13,518	348	2.6
短期雇员	1,093	1,332	239	21.9
顾问	231	238	7	3.1
特别服务协议	80	82	2	3.0
A项共计	14,575	15,171	597	4.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72	178	6	3.3
第三方差旅	174	231	57	33
研究金	2	2	0	3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0	7	(13)	(64)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1,394	2,904	1,510	108.3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10	10	--
通信及其他	459	480	21	4.6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67	71	4	5.6
用品与材料	222	213	(9)	(4.1)
B项共计	2,510	4,096	1,586	63.2
总计	17,085	19,267	2,183	12.8

计划 26
 财务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0,187	10,397	210	2.1
短期雇员	1,220	1,350	130	10.6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11,407	11,747	339	3.0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2	30	18	150.0
第三方差旅	--	30	30	--
研究金	26	--	(26)	(100)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8	8	--
专家酬金	--	90	90	--
出版	5	5	--	--
其他	41	36	(5)	(12)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536	172	(364)	(67.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10	10	--
用品与材料	--	10	10	--
B项共计	620	391	(229)	(36.9)
总计	12,027	12,138	110	0.9

计划 27
信息技术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9,321	19,475	154	0.8
短期雇员	1,386	1,383	(3)	(0.2)
顾问	1,369	1,302	(67)	(4.9)
特别服务协议	--	--	--	--
A项共计	22,076	22,160	84	0.4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47	257	110	74.8
第三方差旅	--	65	65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00	280	180	180.0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13,060	15,500	2,440	18.7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3,612	3,023	(589)	(16.3)
通信及其他	110	60	(50)	(45.5)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235	2,600	365	16.3
用品与材料	2,370	2,000	(370)	(15.6)
B项共计	21,634	23,785	2,151	9.9
总计	43,710	45,945	2,235	5.1

计划 28
会议、语文、印刷和存档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5,705	26,014	309	1.2
短期雇员	5,310	5,594	284	5.3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9	9	0	3.0
A项共计	31,024	31,617	593	1.9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68	214	46	27.6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9	70	61	677.8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461	631	170	36.9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2,260	3,391	1,131	5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4,129	4,041	(88)	(2.1)
通信及其他	3,229	2,962	(267)	(8.3)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12	289	177	158.3
用品与材料	423	619	196	46.2
B项共计	10,791	12,217	1,426	13.2
总计	41,815	43,834	2,019	4.8

计划 29
房舍建筑管理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9,780	7,807	(1,973)	(20.2)
短期雇员	1,215	1,145	(71)	(5.8)
顾问	407	--	(407)	(100.0)
特别服务协议	80	--	(80)	(100.0)
A项共计	11,482	8,952	(2,530)	(22.0)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87	21	(66)	(75.9)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7	--	(7)	(100)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114	--	(114)	(1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43,652	38,464	(5,188)	(11.9)
通信及其他	159	--	(159)	(10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356	20	(336)	(94.4)
用品与材料	411	4	(407)	(99.0)
B项共计	44,786	38,509	(6,277)	(14.0)
总计	56,268	47,461	(8,807)	(15.7)

计划 30
 差旅和采购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129	7,182	1,053	17.2
短期雇员	1,031	1,196	165	16.0
顾问	225	238	14	6.0
特别服务协议	121	124	4	3.0
A项共计	7,505	8,740	1,235	16.5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4	35	1	3.0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70	72	2	3.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50	52	2	3.0
通信及其他	102	105	3	3.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00	206	6	3.0
用品与材料	1,797	1,851	54	3.0
B项共计	2,253	2,321	68	3.0
总计	9,758	11,061	1,303	13.3

计划 31
新建筑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	--	--	--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298	310	12	3.9
特别服务协议	50	51	1	3.0
A项共计	348	361	13	3.8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2	15	3	25.0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1,125	1,900	775	68.9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20	4,448	4,428	22,140.0
通信及其他	10	15	5	5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	--	--	--
B项共计	1,167	6,378	5,211	446.5
总计	1,515	6,739	5,224	344.8

计划 32
保安
(以千瑞郎计)

	2006/07年 经修订的 预算	2008/09年 拟议的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n/a	2,586	n/a	n/a
短期雇员	n/a	188	n/a	n/a
顾问	n/a	273	n/a	n/a
特别服务协议	n/a	82	n/a	n/a
A项共计	n/a	3,129	n/a	n/a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n/a	40	n/a	n/a
第三方差旅	n/a	--	n/a	n/a
研究金	n/a	--	n/a	n/a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n/a	--	n/a	n/a
专家酬金	n/a	--	n/a	n/a
出版	n/a	--	n/a	n/a
其他	n/a	--	n/a	n/a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n/a	7,680	n/a	n/a
通信及其他	n/a	126	n/a	n/a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n/a	20	n/a	n/a
用品与材料	n/a	43	n/a	n/a
B项共计	n/a	7,909	n/a	n/a
总计	n/a	11,037	n/a	n/a

附件 一

2008/09 年按联盟分配收入和预算：
修改方法的建议

一、导言 — 修改的必要性

正如文件 WO/PBC/11/5 所强调的，如果机械性地适用批准 2002/03 年计划和预算时批准的现行方法（按 2006/07 年计划和预算（第 360E/PB0607 号出版物）所列），我们认为可能导致本两年期按联盟列出的指示性计算结果不准确。因此，建议在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做一些修改，以更加客观、透明地反映所适用的方法体现的原则。然而，这些修改被认为还不够深远，无法确保以适当、一致和准确的方式诠释成员国要求 (i) 按计划 and 联盟编制本组织预算或 (ii)（在财务决算中）按联盟编制本组织的财务结算等方面的意图。

根据现行《财务条例》（第 3.1 条），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必须：“对 WIPO 而言，以合并的形式，对每一联盟而言，单独地”说明“收入和支出概算情况”。按联盟编制预算支出和财务结算，有两个目的。

- 清楚、透明地为成员国概述有关拟由分摊会费供资的开支相对于拟由本组织面向企业开展的活动的创收供资的开支方面的情况，并向其说明 (i) 各联盟分别的直接费用，以及 (ii) 各联盟在日益增加的间接开支中所占的份额。这也可以用来对每一联盟预计在下一个财政期将出现什么样的财务结算提供指示性概算。这即为成员国提供了信息，又让成员国能评估它们希望本组织利用其收入来支持哪些活动和计划。
- 为成员国提供财务期结束时的准确财务决算；通过这一决算可以明确确定各联盟的结算情况，以：(a) 了解马德里联盟如果分红，它们能分得多少，(b) 对于所积累的储备金超出已建立储备金的各联盟确定的目标数额的任何部分，如需采取行动，它们希望采取哪些行动，以及 (c) 对于可能入不敷出或储备金低于要求数额因而无法满足现有需求的任何联盟，如有任何负债，它们可能会有哪些负债。

在批准 2002-2003 年计划和预算时所批准的方法，未能全面处理上述两方面的问题。虽然在经修订的 2006/07 年预算中建议对该方法所作出的调整（文件 WO/PBC/11/5）试图克服过去所用方法中的一些缺点，但并不彻底，因此建议进一步加以调整，请成员国予以考虑。需要强调的是，所建议的这些调整，仅涉及用以分配拟议的预算支出的方法。请成员国审议，它们希望在多大程度上对本组织和各联盟的财务决算中用以将共同开支分配给各联盟的方法作出调整。

二、修改方法 — 原则

之所以修改这一方法关键的原则在于：

- 更准确地反映按联盟分配预测收入的情况，以及
- 将预算支出的分配反映为 *直接联盟支出* 或者 *间接联盟支出*。

直接联盟支出的分配依据是，每一联盟按任务规定应开展哪些具体活动，以及如何以一致的方式分配为支持开展这些活动所发生的共同开支。随后，根据每一联盟在这些方面的支付能力，对间接联盟支出和相关的共同开支进行分配。

三、修改的拟议方法 — 按联盟分配收入

收入。建议以下述依据将收入分配给各联盟：

- 概算的会费和收费收入，全部划归创收的各联盟。
- 概算的利息收入，以下列依据分配给各联盟：(i) 联盟的开户储备金余额，以及(ii) 联盟在本两年期的概算收入之和与(iii) 概算总收入（减利息）之间的相关比例。
- 出版物所得概算收入，以出版物销售预计所占的份额为依据分配给各相关联盟。
- 对于其他具体收入项目，收入来源明确属于某一具体联盟的，即分配给该联盟，余额则按均分的原则分配给各联盟。

四、修改的拟议方法 — 按联盟分配支出

支出。根据 WIPO 各计划的预算编制原则，预算是以各计划拟议的预算总和为依据编制的。各该计划的预算随后再分配给各联盟，并按下述方法和分类提出关于按联盟开列的支出的指示性概算。

1. **联盟直接开支**，由开展各联盟具体的活动所发生的开支，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分配的份额构成。
 - 1.1. **各联盟具体的活动**：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某项计划的支出仅部分分配给某一联盟的，即以该联盟在分摊这一开支的各联盟的总收入中所占的份额为依据进行分配。某项计划的支出全部分配给单一联盟的，则该计划的全部费用都分配给该联盟。
 - 1.1.1. **会费供资联盟**：计划 4、9、12（部分）、13（部分）、14 和 15。
 - 1.1.2. **PCT 联盟**：计划 12（部分）、16、17 和 19。
 - 1.1.3. **马德里联盟**：计划 13（部分）、18（部分）和 20（部分）。
 - 1.1.4. **海牙联盟**：计划 13（部分）、18（部分）和 20（部分）。
 - 1.1.5. **里斯本联盟**：计划 13（部分）和 18（部分）。
 - 1.2. **联盟直接行政开支**：战略目标五下的所有计划（计划 22 至 32）的份额以及“未分拨”项，都属于这类开支。预算支出的分配是分两步来确定的，第一步，按以下依据确定所有联盟的直接行政费用的总份额：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相对于除战略计划五下以外的所有计划的总人数。第二步，将联盟直接行政开支按以下依据分配给各相关的联盟：每一联盟的人数在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中所占的相关份额。

2. **联盟间接开支**，由每一联盟在与各联盟所分别开展的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计划的预算开支中所分配的份额，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占的份额构成。

2.1. **间接联盟开支**：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计划 1、2、3、5、6、7、8、10、11 和 21。各该项计划的预算支出份额，是按各联盟各自的**支付能力**分配给这些联盟的。这一份额被计算为以下两项之间的差额：**(i)** 各自联盟预测的可动用资源（储备金加本两年期的收入所得），以及 **(ii)** 分配给各联盟的其他支出和最低储备金要求（“储备金目标底线”）。计算储备金目标底线的依据是，上一个两年期支出中的储备金要求。

2.2. **间接行政开支**：涉及计划 22 至 32 下未分配给直接联盟开支的预算支出，以及拟议预算中“未分拨”项下的预算金额。这些预算支出是以各联盟分别的**支付能力**为依据进行分配的。

3. **建议的其他修改涉及**：**(i)** 将仲裁与调解中心仅作为一项计划来对待（过去在联盟预算表中被列在“其他”类别中，类似于联盟），**(ii)** 仲裁与调解中心的累计负储备，按各联盟在本组织总储备中所占的相关份额分配给各联盟。以及**(iii)**将 UPOV 的收入仅作为本组织杂项收入的一部分来对待（过去在联盟预算表中仅被列为“其他”类别的收入）。

根据上述方法，现将对以下情况加以说明的各表附列如下。

- 附件一/1. 按联盟开列的财务概览
- 附件一/2. 按联盟开列的收入
- 附件一/3. 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拟议预算
- 附件一/4. 按分类支出和联盟开列的拟议预算

附件一/1. 2008/09 年按联盟开列的财务概览
(以千瑞郎计)

	会费供资联盟		PCT 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合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RWCF调整, 2007年底	22'271		110'954		25'776		846		76		159'922	
2008/09年收入	37'714		498'940		100'166		8'615		1'346		646'781	
2008/09年支出	37'195		482'364		100'873		8'431		1'356		630'219	
盈余/赤字	519		16'576		-707		184		-10		16'562	
RWCF, 2009年底	22'789		127'530		25'069		1'029		66		176'484	
RWCF, 目标	18'598	50.0	72'355	15.0	25'218	25.0	1'265	15.0	-	无	117'435	18.6
余额	4'192		55'176		-149		-236		66		59'049	

* 储备基金和周转基金 (RWCF)

附件一/2. 2008/09 年按联盟开列的收入
(以千瑞郎计)

	会费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合计	
	数额	占联盟%	数额	占总额%	数额	占总额%	数额	占总额%	数额	占总额%	数额	占总额%
会费	34'825	92.3	-	-	-	-	-	-	-	-	34'825	5.4
收费	-	-	484'990	97.2	94'000	93.8	7'056	81.9	10	0.7	586'056	90.6
利息	1'209	3.2	12'296	2.5	2'539	2.5	191	2.2	29	2.1	16'264	2.5
出版物	373	1.0	347	0.1	1'820	1.8	61	0.7	-	-	2'600	0.4
其他收入	1'307	3.5	1'307	0.3	1'807	1.8	1'307	15.2	1'307	97.1	7'036	1.1
共计	37'714	100.0	498'940	100.0	100'166	100.0	8'615	100.0	1'346	100.0	646'781	100.0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附件一/3
2008/09 年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合计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1 联系公众和交流	851	6.7	2.3	10'969	87.0	2.3	734	5.8	0.7	46	0.4	0.5	12	0.1	0.9	12'611	100.0	2.0
2 对外协调	757	6.7	2.0	9'755	87.0	2.0	653	5.8	0.6	41	0.4	0.5	10	0.1	0.8	11'215	100.0	1.8
3 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1'388	6.7	3.7	17'901	87.0	3.7	1'198	5.8	1.2	75	0.4	0.9	19	0.1	1.4	20'581	100.0	3.3
4 数字环境中版权的使用	2'150	100.0	5.8	-	-	-	-	-	-	-	-	-	-	-	-	2'150	100.0	0.3
5 生命科学	46	6.7	0.1	591	87.0	0.1	40	5.8	0.0	2	0.4	0.0	1	0.1	0.0	680	100.0	0.1
6 非洲、阿拉伯、亚洲及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2'676	6.7	7.2	34'501	87.0	7.2	2'309	5.8	2.3	145	0.4	1.7	36	0.1	2.7	39'666	100.0	6.3
7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	367	6.7	1.0	4'735	87.0	1.0	317	5.8	0.3	20	0.4	0.2	5	0.1	0.4	5'444	100.0	0.9
8 知识产权机构的业务现代化	323	6.7	0.9	4'171	87.0	0.9	279	5.8	0.3	17	0.4	0.2	4	0.1	0.3	4'795	100.0	0.8
9 版权及相关权集体管理	1'736	100.0	4.7	-	-	-	-	-	-	-	-	-	-	-	-	1'736	100.0	0.3
10 知识产权执法	224	6.7	0.6	2'888	87.0	0.6	193	5.8	0.2	12	0.4	0.1	3	0.1	0.2	3'321	100.0	0.5
11 WIPO世界学院	1'041	6.7	2.8	13'418	87.0	2.8	898	5.8	0.9	56	0.4	0.7	14	0.1	1.0	15'426	100.0	2.4
12 专利法	216	7.0	0.6	2'863	93.0	0.6	-	-	-	-	-	-	-	-	-	3'079	100.0	0.5
13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	990	25.5	2.7	-	-	-	2'630	67.8	2.6	226	5.8	2.7	35	0.9	2.6	3'882	100.0	0.6
14 版权及相关权法律	6'002	100.0	16.1	-	-	-	-	-	-	-	-	-	-	-	-	6'002	100.0	1.0
15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6'052	100.0	16.3	-	-	-	-	-	-	-	-	-	-	-	-	6'052	100.0	1.0
16 PCT体系	-	-	-	182'498	100.0	37.8	-	-	-	-	-	-	-	-	-	182'498	100.0	29.0
17 相关PCT服务	-	-	-	3'533	100.0	0.7	-	-	-	-	-	-	-	-	-	3'533	100.0	0.6
18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注册体系	-	-	-	-	-	-	52'268	91.0	51.8	4'495	7.8	53.3	702	1.2	51.8	57'466	100.0	9.1
19 专利分类和知识产权标准	-	-	-	7'257	100.0	1.5	-	-	-	-	-	-	-	-	-	7'257	100.0	1.2
20 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	-	-	-	-	-	-	1'106	92.1	1.1	95	7.9	1.1	-	-	-	1'201	100.0	0.2
21 仲裁与调解服务以及域名政策和程序	542	6.7	1.5	6'989	87.0	1.4	468	5.8	0.5	29	0.4	0.3	7	0.1	0.5	8'036	100.0	1.3
22 指导与执行管理	713	5.1	1.9	10'868	77.2	2.3	2'277	16.2	2.3	191	1.4	2.3	30	0.2	2.2	14'081	100.0	2.2
23 资源管理和控制	260	5.1	0.7	3'955	77.2	0.8	829	16.2	0.8	70	1.4	0.8	11	0.2	0.8	5'124	100.0	0.8
24 内部监督	173	5.1	0.5	2'641	77.2	0.5	553	16.2	0.5	46	1.4	0.6	7	0.2	0.5	3'422	100.0	0.5
25 人力资源管理	976	5.1	2.6	14'871	77.2	3.1	3'116	16.2	3.1	262	1.4	3.1	42	0.2	3.1	19'267	100.0	3.1
26 财务	615	5.1	1.7	9'368	77.2	1.9	1'963	16.2	1.9	165	1.4	2.0	26	0.2	1.9	12'138	100.0	1.9
27 信息技术	2'328	5.1	6.3	35'462	77.2	7.4	7'431	16.2	7.4	624	1.4	7.4	100	0.2	7.3	45'945	100.0	7.3
28 会议、语文、印刷和存档	2'221	5.1	6.0	33'833	77.2	7.0	7'090	16.2	7.0	595	1.4	7.1	95	0.2	7.0	43'834	100.0	7.0
29 房舍建筑管理	2'405	5.1	6.5	36'632	77.2	7.6	7'677	16.2	7.6	644	1.4	7.6	103	0.2	7.6	47'461	100.0	7.5
30 差旅和采购	560	5.1	1.5	8'537	77.2	1.8	1'789	16.2	1.8	150	1.4	1.8	24	0.2	1.8	11'061	100	1.8
31 新建筑	341	5.1	0.9	5'202	77.2	1.1	1'090	16.2	1.1	91	1.4	1.1	15	0.2	1.1	6'739	100.0	1.1
32 保安	559	5.1	1.5	8'519	77.2	1.8	1'785	16.2	1.8	150	1.4	1.8	24	0.2	1.8	11'037	100	1.8
共计	36'512	5.9	98.2	471'959	76.5	97.8	98'693	16.0	97.8	8'248	1.3	97.8	1'326	0.2	97.8	616'738	100.0	97.9
未分拨	683	5.1	1.8	10'405	77.2	2.2	2'181	16.2	2.2	183	1.4	2.2	29	0.2	2.2	13'481	100.0	2.1
总计	37'195	5.9	100.0	482'364	76.5	100.0	100'873	16.0	100.0	8'431	1.3	100.0	1'356	0.2	100.0	630'219	100.0	100.0

附件一/4
2008/09 年按分类支出和联盟开列的预算
(以千瑞郎计)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合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RWCF*调整, 2007年底	22'271		110'954		25'776		846		76		159'922	
2008/09 收入	37'714		498'940		100'166		8'615		1'346		646'781	
2008/09 支出												
联盟直接	17'145		196'151		56'004		4'816		738		274'855	
行政直接	7'945		130'126		34'425		2'961		453		175'909	
直接小计	25'091		326'277		90'429		7'777		1'190		450'764	
联盟间接	8'214		105'918		7'087		444		112		121'776	
行政间接	3'891		50'169		3'357		210		53		57'679	
间接小计	12'105		156'087		10'444		654		165		179'455	
已分拨支出共计	37'195		482'364		100'873		8'431		1'356		630'219	
盈余/赤字	519		16'576		-707		184		-10		16'562	
RWCF, 2009年底	22'789		127'530		25'069		1'029		66		176'484	
RWCF, 目标	18'598	50.0	72'355	15.0	25'218	25.0	1'265	15.0	-	无	117'435	18.6
余额	4'192		55'176		-149		-236		66		59'049	

*储备基金和周转基金(RWC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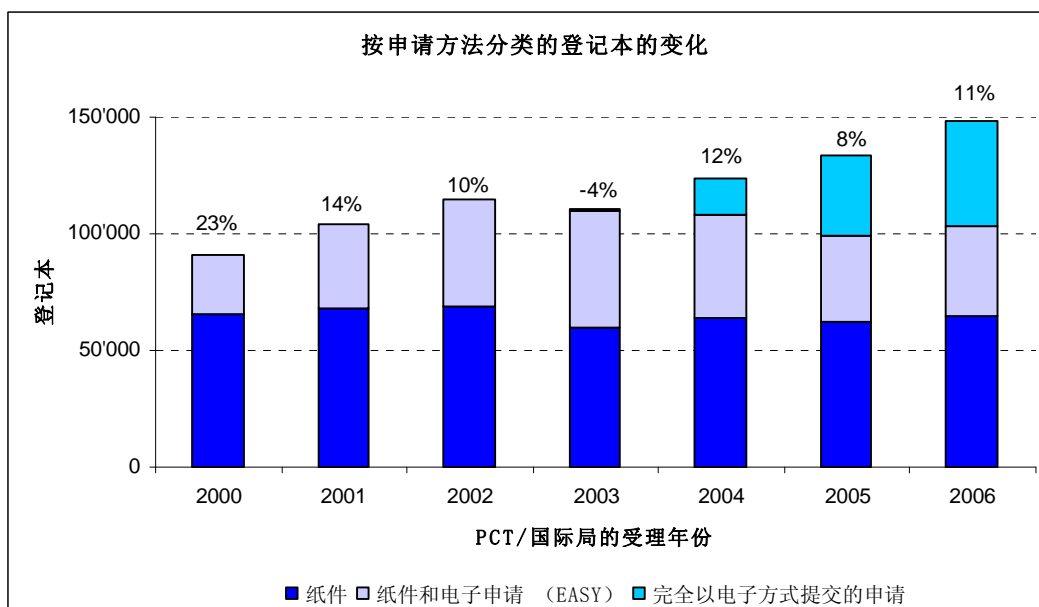
附件二

PCT 业务指标

工作量指标

1.. 虽然严格地说，工作量指标并不是效绩指标，但是它们对于理解影响 PCT 业务的根本发展情况提供了必要的背景资料。

2.. 自 1978 年建立 PCT 体系以来，利用 PCT 体系进行国际专利申请快速增加，在上一个十年里平均每年国际申请的平均增长率为 12.6%。国际局用来反映 PCT 工作量进展的一个有用指标是 PCT 业务受理的每年登记本的数量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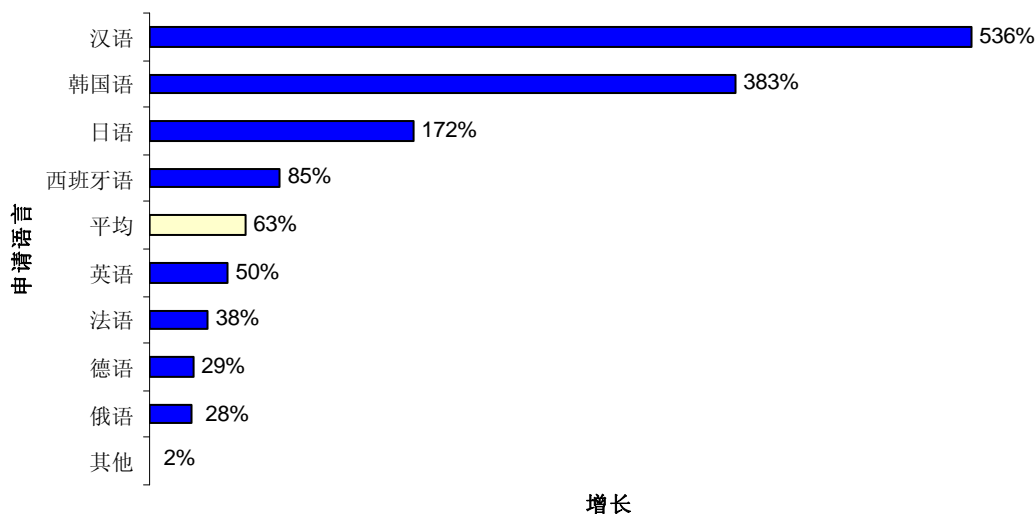


3.. 近年来，PCT 业务的结构和工作方法发生了重大的改变，大幅增加了对信息技术和外包（特别是在翻译方面外包）的依赖，以吸纳这些增加的工作量并同时减少增聘人员。

4.. 推动 PCT 业务变化的一项根本发展是，申请语言种类多样性的增加，特别是因东亚国家增加了对 PCT 体系的利用所致。

¹ 因为国际局只是在受理局处理之后才收到登记本，所以受理局进行处理所需的时间对这一数量造成很大的影响。因此，接收登记本方面的趋势虽然是国际局工作量的有效指标，但并不总能作为反映对 PCT 体系的需求的可靠指标。

2000年至2006年提交申请所用语言的增长情况



5. 以提交 PCT 申请所用的主要语言英语提交的申请，增长率目前已经低于平均。有四种语言增长速度较快，其中三种为东亚语言，增长率均超过 100%（汉语、韩国语和日语）。

生产力指标

6. 生产力是衡量某一过程中每单位投入的产出的手段。生产力随着生产过程中有效投入的增加或减少而增加或减少。

7. *产出的衡量*：对 PCT 而言，衡量产出的首选手段是“公布”，而不是传统的申请或登记本。相反，登记本和专利申请被视为对过程的投入，因为它们中有一些可能在过程中半途撤回。另外一些则可能因工作积压或其他阻止工作完成的原因而致使延迟公布。

8. 因此用公布来衡量这些已接收、处理、翻译、准备公布和通知被指定局的 PCT 申请的数字，是衡量 PCT 业务产出的一种合理的手段。

9. 重新公布和其他形式的返工或附加工作都不视为产出。重新公布方面的数量增加或者为每份申请送交的表格数量的增加，只是每份申请平均工作量的增长。如果这一工作量增加，那么，因 PCT 业务利用现有资源所完成的公布量降低而致使生产力降低。

10. *投入的衡量*：投入的衡量基于两个因素：

- 所有投入的财务成本，包括工作人员、建筑物²、外包合同和其他支出；和
- 以相当于全职工作人员表示的工作人员数字（以将非全职工作人员考虑进来）。

² “建筑物”一词用在这里是指房舍的管理。

11.. 根据以上信息，对两项生产力指标进行了计算：单位成本指标和工作人员生产力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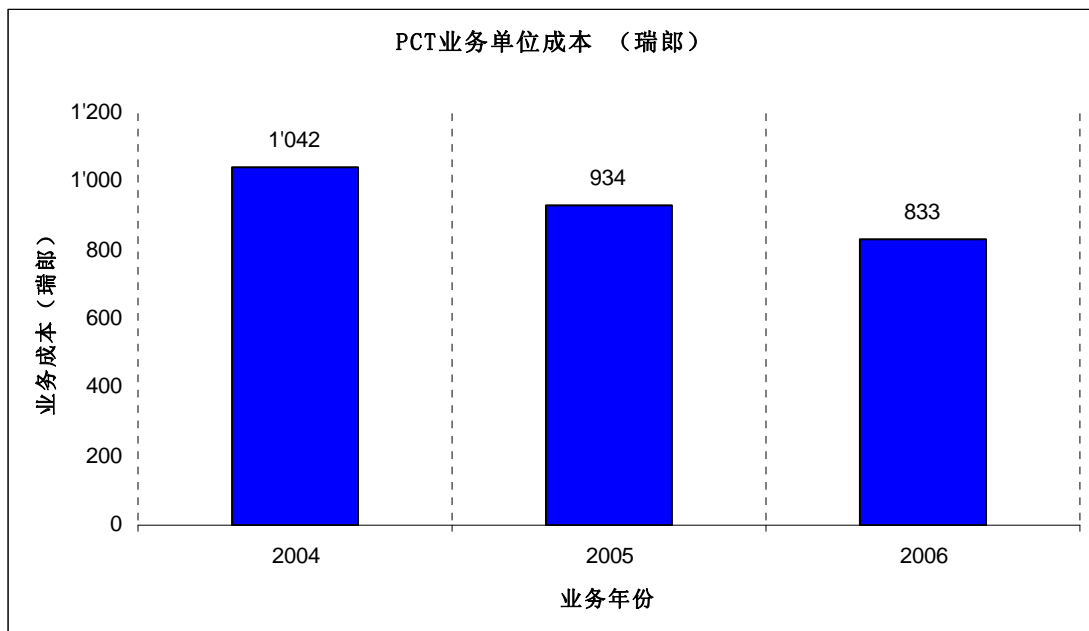
单位成本指标³

12.. 本方法中所用“单位成本”的定义是：生产一个单位产品所需的总成本。平均总成本是按 PCT 总预算加一定比例的支助和管理活动预算来确定的。因此，单位成本即是每件公布所需的平均总成本，其中包括 PCT 所有活动（含翻译、通知、管理等）的成本。

13.. 生产成本分为两部分：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直接成本等于 PCT 体系各单位（PCT 体系的行政管理以及计划）的预算。间接成本包括为 PCT 体系提供支助的各组织单位的预算。对这些预算必须加权，以仅考虑其分配用于 PCT 体系的份额。因为 PCT 体系必须保存申请 30 年，所以已公布申请的存储成本也应加入到公式中。

$$\text{单位成本} = \frac{\text{总生产成本} + \text{存储成本}}{\text{公布件数}}$$

14.. 这一方法被适用于 2004-2006 年的支出和 2007 年的预算。也许会有细微的调整，但预计最终结算不会有重大变化。将本方法适用于 2003 年以及更早的年份也是可行的，但由于 WIPO 预算结构发生过重大变化，因此较为繁琐。根据此方法，2006 年每件 PCT 公布的单位成本为 833 瑞郎，相对于 2004 年以来减少了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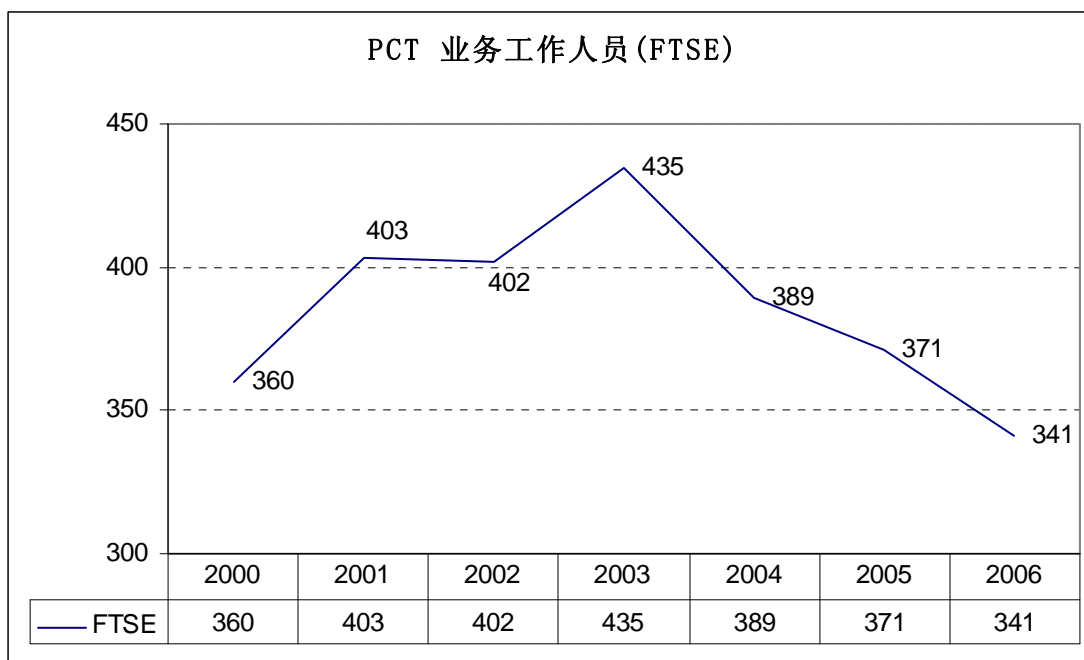


³ 这些计算是在经修订的 2006/07 预算完成之前做出的。所用方法已在日期为 2006 年 8 月 21 日的文件 A/42/10 的附件三中全面叙述。这一方法不同于本文件表五和附件一/4 所用的方法。

工作人员

人数

15.. 到 2003 年之前，工作人员的人数一直正常增长，但之后，2006 年的工作人员人数却低于 2000 年。下图表明自 2000 年以来，以相当于全职工作人员表示的 PCT 业务工作人员的总人数（FTSE—全职工作人员加上非全职转化为全职工作人员的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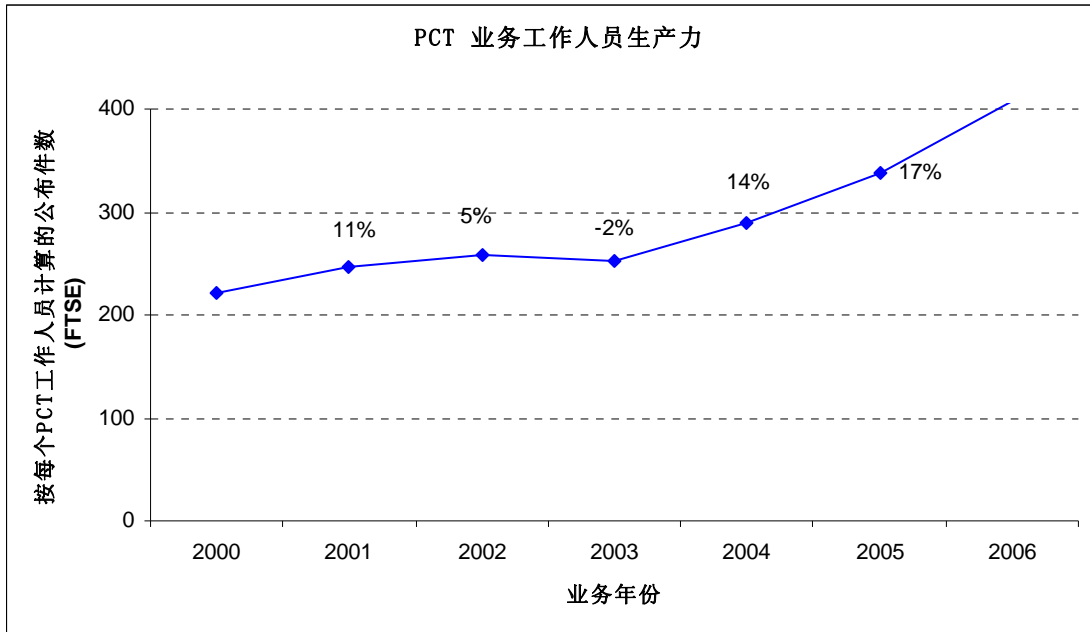
生产力指标

16.. 工作人员生产力指标是产出除以现有的工作人员。这种计算容易运用，因为它的两个要素的定义长时间保持稳定，而且不同期间之间的比较直接了当。

17.. 但是这一方法反映了部分增效情况，因为所考虑的唯一资源是工作人员。因此，一些管理上的决定，例如外包部分工作，将导致工作人员生产力显著提高，而总的生产力(按单位成本衡量)却可能提高，也可能降低。

$$\text{工作人员的生产力} = \frac{\text{公布件数}}{\text{PCT 业务的 FTSE}}$$

18.. 计算中，工作人员的人数是相当于 PCT 业务全职工作人员的人数（FTSE）。选择的产出单位是一件 PCT 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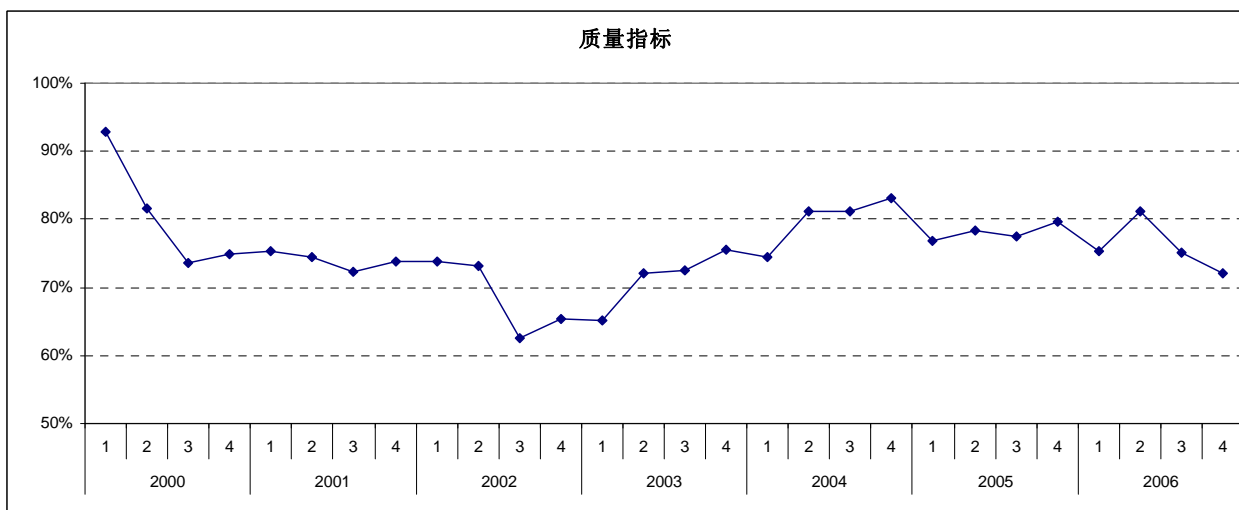


PCT 质量指标

19. 为了简单、全面地了解质量情况，特按四个主要质量指标制定了一项单一的综合质量指标。

20. 该质量指标是以在可能的总质量中所占的百分比表示的，随着 PCT 业务质量的降低而降低，反之亦然。

21. 该质量指标是四个主要指标的平均，其中三个都基于 PCT 体系以下关键业务的及时性 — 收到登记本之后的回执、公布和重新公布。第四项指标表示在重新公布码 R5 中的质量缺陷（著录项目数据错误，主要是由于人工数据输入错误）的数量。今后还可以进一步加以改进。



附件四

选定的行政领域 2008/09 年的增效目标

领域	基数/基准 (06/07 年预期)	2008/09 年的效率/基准目标	与 2006/07 年相比预计实现的增效	实现目标的主要途径
空中旅行费用 (平均价格/飞行里程/机票)	0.34 瑞郎	0.34 瑞郎	尽管机票涨价但费用未增长	购买议价机票和集中购买机票；更多地乘坐费用较低的班机
固定电话通话费用 (平均每分钟的费用)				2008 年通过新的招标降低费用
1. 国内电话 (无安装费)	0.03 瑞郎	0.02 瑞郎	10%	
2. 国际电话: (无安装费)	0.11 瑞郎	0.10 瑞郎	10%	
文件分发 (打印的页数)	2,220 万页	1,650 万页	25%	增加电子发送工作文件的数量

附 录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附录 A
拟议的成员国费
(以瑞郎计)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08/09	会费 ¹ 2008	会费 ¹ 2009	会费 2008/09
阿富汗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阿尔巴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尔及利亚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安道尔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安哥拉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安提瓜和巴布达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阿根廷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亚美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澳大利亚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奥地利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阿塞拜疆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巴哈马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林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孟加拉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巴巴多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白俄罗斯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比利时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伯利兹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贝宁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不丹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玻利维亚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博茨瓦纳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西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文莱达鲁萨兰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保加利亚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布基纳法索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布隆迪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柬埔寨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喀麦隆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加拿大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佛得角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中非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乍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智利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中国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哥伦比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科摩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刚果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哥斯达黎加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科特迪瓦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克罗地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古巴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塞浦路斯	S	0.125	5,697	5,697	11,394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08/09	会费 ¹ 2008	会费 ¹ 2009	会费 2008/09
捷克共和国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刚果民主共和国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丹麦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吉布提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多米尼加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多米尼加共和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厄瓜多尔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埃及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萨尔瓦多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赤道几内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厄立特里亚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爱沙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埃塞俄比亚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斐济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芬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法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蓬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冈比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格鲁吉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德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纳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希腊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格林纳达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危地马拉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几内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几内亚比绍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圭亚那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海地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教廷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洪都拉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匈牙利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冰岛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印度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印度尼西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拉克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爱尔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以色列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意大利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牙买加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日本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约旦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哈萨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肯尼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科威特 ²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吉尔吉斯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拉托维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黎巴嫩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08/09	会费 ¹ 2008	会费 ¹ 2009	会费 2008/09
莱索托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利比里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列支敦士登	<i>VI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立陶宛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卢森堡	<i>VII</i>	1	45,579	45,579	91,158
马达加斯加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拉维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来西亚	<i>VI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马尔代夫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里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耳他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毛里塔尼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毛里求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墨西哥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摩尔多瓦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摩纳哥	<i>VII</i>	1	45,579	45,579	91,158
蒙古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黑山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摩洛哥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莫桑比克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缅甸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纳米比亚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泊尔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荷兰	<i>I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新西兰	<i>VI</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尼加拉瓜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日尔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尼日利亚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挪威	<i>IV</i>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阿曼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基斯坦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拿马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布亚新几内亚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拉圭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秘鲁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菲律宾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波兰	<i>VI</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葡萄牙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卡塔尔	<i>S</i>	0.125	5,697	5,697	11,394
大韩民国	<i>V</i>	5	227,895	227,895	455,790
罗马尼亚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俄罗斯联邦	<i>IV</i>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卢旺达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圣基茨和尼维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卢西亚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萨摩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圣马力诺	<i>IX</i>	0.25	11,395	11,395	22,790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08/09	会费 ¹ 2008	会费 ¹ 2009	会费 2008/09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沙特阿拉伯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塞内加尔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塞尔维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塞舌尔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塞拉利昂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新加坡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斯洛伐克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斯洛文尼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索马里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南非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西班牙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斯里兰卡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苏丹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苏里南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斯威士兰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瑞典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瑞士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塔吉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泰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多哥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汤加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突尼斯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土耳其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土库曼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乌干达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乌克兰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联合王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美利坚合众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乌拉圭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乌兹别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委内瑞拉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越南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也门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赞比亚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津巴布韦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会费总额			17,412,591	17,412,591	34,825,182

¹ 2008 年和 2009 年一个会费单位的数值是 45,579 瑞士法郎。

² 非任何联盟成员的 WIPO 成员国。

附录 B

预算项目定义

收入来源

- 会费：各成员国依照单一会费制向本组织缴纳的会费。
- 收费：国际局依 PCT、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收到的费用。
- 利息：资本存款的利息收入。
- 出版物：从销售和订购秘书处以纸本、CD-ROM 或任何其他形式出版的出版物和期刊所得收入。
- 其他收入：域名仲裁收费、会议与培训班的注册费、对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信托基金供资并由 WIPO 负责执行的预算外活动收取的支助费、以前各年的会计调整数(贷方)和货币调整数(贷方)、出租 WIPO 房舍建筑所得收入、UPOV 向 WIPO 缴纳的行政支助服务费。

支出用途

人事费

- 员额：工作人员得到的薪酬，尤其是薪金、工作地点差价调整补差、抚养津贴、语言津贴以及加班、侨居津贴、外派津贴和出席会议津贴，以及工作人员在其薪金以外收到的各种津贴。后者包括雇主对养恤基金的缴款、参加疾病保险计划、向用于支付离职偿金的离职经费缴款、教育津贴、搬运费、受抚养子女在教育机构上学的旅费、回籍假、支付在工作地点安家费用的津贴、职业事故保险保险费、国内对薪金和其他津贴征收的收入税的报销、秘书处支付的其他津贴、赔偿或补助金。
- 短期雇员：向短期聘用人员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 顾问：向在总部工作的顾问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 特别服务协议：向在总部工作的持特别服务协议（SSAs）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非人事费

差旅和研究金

- 工作人员出差：秘书处工作人员和在总部工作的顾问的公差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 第三方差旅：政府官员、与会者和授课者参加 WIPO 主办的会议的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
- 研究金：与接受培训的人员参加培训班、研讨会、长期研究计划和实习计划有关的旅费、每日生活津贴、培训和其他费用。

订约承办事务

- 会议：口译人员的薪酬、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租用会议设施及口译设备；茶点和招待会；以及与举办会议直接有关的任何其他服务费用。
- 专家酬金：薪酬、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以及付给授课者的酬金。
- 出版：外部印刷和装订；期刊；纸张和印刷；其他印刷：期刊发表的文章的重印；小册子；条约；文本汇编；手册；办公表格和其他杂项印刷材料；以及制作 CD-ROMs、录像带、磁带和其他形式的电子出版物。
- 其他服务：文件翻译人员的费用；计算机时间租金；工作人员培训费用；征聘费用；以及其他外部订约承办事务。

业务费用

- 房舍建筑与维修：购置、租用、装修和维修办公用房和租用或维修设备和家具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新建筑贷款偿还、与新建筑有关的外聘管理顾问等费用。
- 通信及其他费用：电话、电报、电传、传真以及文件的邮寄、邮资和搬运等通信费用；医疗援助、住房服务、行政法庭、工作人员协会、招待等其他费用；银行收费；银行贷款和其他贷款的利息(建筑贷款除外)；货币调整数(借方)；审计费用；以前各年的意外费用和会计调整数(借方)；对联合国系统联合行政管理活动的缴款；向一个或一个以上联盟偿还成立新联盟的预付款或分期偿还因某联盟的组织费用而产生的赤字，以及没有专门留出经费的费用。

设备和用品

- 家具与设备：办公家具和办公机械；文字处理和数据处理设备；会议服务设备；复印设备；运输设备。
- 用品与材料：文具和办公用品；内部复印用品(胶印印张、缩微胶卷等)；图书馆图书、订购的杂志和期刊；制服；数据处理用品；计算机软件和许可证。

附录 C

伸缩幅度公式

总 则

伸缩幅度公式是一种用以调整各全球保护体系（PCT、马德里、海牙）的工作人员人数，以反映申请总量中出现未编入预算的变动情况的机制。通过这些公式，秘书处得以在具体的两年期中，如收到的申请数量高于预算数量，而且工作量也相应增加时，便增加员额数目（及相关费用）。同样，有了这些公式，也可以在收到的申请数量低于预算数量时，则减少员额数目(及相关费用)。

PCT 体系

PCT 体系伸缩幅度公式的依据是 PCT 联盟大会 1989 年 5 月 31 日批准的文件 PCT/A/XVI/1。正如该文件中所指出的，每出现 242 件国际申请或 1,400 件第二章要求的变动额时，即致使 PCT 联盟预算调整一个员额。根据伸缩幅度公式所设的员额总数，然后再按 75: 25 这一比率在 PCT 厅及其他厅局分配。为其他厅局提供这一经费，是为了让那些为 PCT 提供支助而且直接受申请量增加影响的各服务部门可以适当地增加资源。近年来，由于 PCT 内部通过行政管理业务程序的调整和信息技术投资，实现了生产力增益，因此适用伸缩幅度的情况少了很多。

马德里体系

1989 年，马德里联盟大会注意到（文件 MM/A/XXI/3 第 18 段第(i)项），并以对 1990/91 两年期预算予以通过的方式，批准了对马德里体系适用文件 MM/A/XXI/1 所介绍的伸缩幅度公式。当初确定的这一公式自 1989 年以来，已经过多次修订。根据文件 WO/PBC/7/2 附件 A 所说明的，以及大会在通过 2004/05 两年期预算时所核准的，按该伸缩幅度公式的最新版本核定：登记的注册和/或续展每出现 525 件变动额时，即需要调整一个员额。新设的所有员额均被分配给国际商标注册处。

海牙体系

1989 年，海牙联盟大会注意到（文件 H/A/X/2 第 14 段），并以对 1990-1991 两年期预算予以通过的方式，批准了对海牙体系适用文件 H/A/X/1 第 11 至 18 段所介绍的伸缩幅度公式。根据 2001 年批准的最近伸缩幅度公式（文件 WO/PBC/4/2 附录 3），国际保存和续展每增加/减少 600 件时，海牙联盟预算中即需要调整一个员额。按伸缩幅度公式确定的所有员额均被分配给国际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处。

附录 D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ACE	执法咨询委员会
AIMS	行政信息管理系统
ARIPO	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
ATRs	年度技术报告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ccTLDs	国家代码顶级域
CISAC	国际作者和作曲者协会联合会
CLEA	电子查询用法律汇编
CMOs	集体管理组织
CPAG	联合国共同采购活动小组
DRM	数字权利管理
EAPO	欧亚专利组织
EC	欧洲共同体
EDMS	电子文件管理系统
EPO	欧洲专利局
ERP	企业资源规划
ETSI	欧洲电信标准化研究所
EU	欧洲联盟
FAO	粮食及农业组织
FIT	信托基金
FTSE	全职工作人员等值
GR	遗传资源
gTLDs	通用顶级域
HR	人力资源
HRMD	人力资源管理部
IAPSO	机构间采购事务处
IAPWG	机构间采购工作组
ICANN	互联网域名和数字地址分配公司
ICGEB	国际遗传工程与生物技术中心
ICT	信息与通信技术
IFRRO	国际复制权组织联合会
IGC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

ILO	国际劳工组织
IP	知识产权
IPC	国际专利分类
IPEIS	知识产权执法问题与战略电子论坛
IPO	知识产权局
IPRs	知识产权
IPSAS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ISO	国际标准化组织
IT	信息技术
ITIL	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图书馆
ITU	国际电信联盟
JIU	（联合国）联合检查组
JOPAL	《专利文献杂志》
JPOs	初级专业人员
JWC	联合工作委员会
KIPO	韩国知识产权局
LDCs	最不发达国家
MDGs	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
MECA	马德里电子通知
MOSS	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联合国）
OAPI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OECD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SPPD	战略规划与政策发展厅
PCD	采购事务司
PCDA	WIPO 发展议程有关提案临时委员会
PCT	《专利合作条约》
PLT	《专利法条约》
PMDS	绩效管理与发展系统
PPPs	公共与私营部门之间伙伴关系
RBB	基于成果的预算编制
R&D	研究与开发
RMI	权利管理信息
RO	受理局
SCCR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
SDWG	标准与文献工作组
SCIT	信息技术常设委员会

拟议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

SCP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T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
SLAs	服务级协议
SRA	安全风险评估
SSCS	安全与保安协调处
TCEs	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民间文学艺术
TK	传统知识
UNRP	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
UNAIDS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
UNCTA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DP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
UN-H-MOSS	联合国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UPOV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
WCF	周转基金
WCO	世界海关组织
WCT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
WHO	世界卫生组织
WPIS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工业产权信息服务
WSIS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
WTO	世界贸易组织